

馬元臺
張隱庵兩先生合註

黃帝內經素問靈樞合編

醫學公會石印

醫學發源始於靈素闡陰陽之秘窮生剋之原舉凡風寒暑濕燥火喜怒悲恐思憂致病之因臟腑氣血筋骨皮肉脈絡經穴受病之處望聞問切鍼灸藥石治病之法蓋言之詳矣秦越人得其解而者難經張仲景傳其法而著傷寒論金匱要略華元化孫思邈精鍼灸而號神醫製湯液而傳方法類皆得力內經而非別有神授仙傳之秘訣後之學者讀越人仲景諸家書誘為捷徑不復沿流以溯源卒令致病之因受病之處治病之法多有游移鮮據者而有志之士迺從事西醫以求補乎中學之所不及殊不知衛生之法素問開卷即言之蠍人之形詳於靈素者尤盡腦筋之說則內經所謂人始生先成精精成而腦髓生又曰督脈入絡腦督脈者發於會陰通於脊骨內合於腎腎上通心是腦筋固智慧壽夭之所寄至於剖解之說靈樞篇中嘗一言之蓋古人亦從剖解而察其迹究其理然後著內經以垂教萬世是內經一書乃中西醫學之準繩而為舉世之習內外科者所莫能外惜乎詞旨深奧索解殊難讀不終篇遂有束之高閣者茲得馬元臺張隱庵兩家註釋合而觀之見其引經註經兼採王冰吳崑朱永年徐公遐莫仲超楊上善倪仲玉盧子繇王芳侯王安道等十數家箋註而附益之復各出已見以伸明之務使內經之奧旨微言皆顯豁呈露了然於心目中西醫學家囑為合刻以公同好抑亦行道濟人之一助歟

宣統二年小陽月金陵王修卓成甫識於滬寓合肥李第

重刻素問靈樞註證發微弁言

漢書班志載黃帝內經十八篇並無素問靈樞之名晉皇甫謐稱鍼經九卷素問九卷皆為內經論者謂鍼經即靈樞與漢志十八篇之數合唐王冰註素問作二十四卷宋史崧靈樞音釋作十二卷與舊志異不聞別有所據且註素問而不及靈樞釋靈樞而不及素問於二書亦不無偏廢之弊有明馬元臺先生註證發微分素問靈樞各九卷復還舊觀合二書詳加詮註參互貫穿洵足闡發內經微旨而為黃帝功臣歲久板刻漫漶原刊絕少近時即舒載陽重刻之本亦不可多得坊賈每藉以居奇余因以家藏舊本重校付梓俾業是術者人人得而有之或亦濟世養民之一助也

嘉慶十年長至月既望古歙鮑漱芳席芬甫識

臣聞安不忘危存不忘亡者往聖之先務求民之瘼恤民之隱者上主之深仁在昔黃帝之御極也以理身緒餘治天下坐於明堂之上臨觀八極考建五常以為人之生也負陰而抱陽食味而被色外有寒暑之相盪內有喜怒之交侵天昏札瘥國家代有將欲斂時五福以敷錫厥庶民乃與岐伯上窮天紀下極地理遠取諸物近取諸身更相問難垂法以福萬世於是雷公之倫授業傳之而內經作矣歷代寶之未有失墮蒼周之興秦和述六氣之論且明於左史厥後越人得其一二演而述難經西漢倉公傳其舊學東漢仲景撰其遺論晉皇甫謐刺而為甲乙及隋楊上善纂而為太素時則有全元起者始為之訓解闕第七一通迄唐寶應中太僕王冰篤好之得先師所藏之卷大為次註猶是三皇遺文爛然可觀惜乎唐令列之醫學而薦紳先生罕言之去聖已遠其道晦昧是以文注紛錯義理混淆殊不知三墳之書帝王之高致聖賢之能事唐堯之授四時虞舜之齊七政神禹修六府以興帝功文王推六子以序卦氣伊尹調五味以致君箕子陳五行以佐世其致一也奈何以至精至微之道傳之以淺見薄識之人其不廢絕為已幸矣頃在嘉祐中

仁宗念

聖祖之遺事將墮於地迺

詔通知其學者俾之是正臣等承乏典校伏念句歲遂乃搜訪中外裒集眾本復尋其義正其訛舛十得

其三四餘不能具竊謂未足以稱明詔副

聖意而又採漢唐書錄古醫經之存於世者得數十家叙而考正焉貫穿錯綜磅礴會通或端本以尋文或泝流而討源定其可知次以舊目正謬誤者六千餘字增註義者二千餘條一言去取必有稽考舛文疑義於是詳明以之治身可以消患於未兆施於有政可以廣生於無窮恭惟

皇帝撫大同之運擁無疆之休述先志以奉成興微學而永正則和氣可召灾害不生陶一世之民同躋於壽域矣

國子博士臣高保衡

光祿卿直秘閣臣林億等謹上

尚書屯田郎中臣孫奇同校

守殿中丞臣孫兆重改正

藏氣法時論

血氣形志篇

八正神明論

通評虛實論

陽明脈解

第四卷

刺熱論

逆調論

刺瘡論

效論

腹中論

風論

第五卷

瘻論

病能論

宣明五氣篇

寶命全形論

離合真邪論

太陰陽明論

熱論

評熱病論

瘡論

氣厥論

舉痛論

刺腰痛論

瘻論

厥論

奇病論

大奇論

脈解篇

刺要論

刺禁論

刺志論

刺齊論

鍼解

皮部論

經絡論

氣穴論

氣府論

第六卷

骨空論

水熱穴論

調經論

繆刺論

四時刺逆從論

標本病傳論

天元紀大論

五運行大論

第七卷

六微旨大論

氣交變大論

五常政大論

第八卷

六元正紀大論

本病論 闕

刺法論 闕

第九卷

至真要大論

第十卷

著至教論

疏五過論

陰陽類論

解精徵論

示從容論

徵四失論

方盛衰論

八十一論終

黃帝內經素問卷一
第一卷

上古天真論

生氣通天論

陰陽應象大論

陰陽別論

四氣調神大論
金匱真言論

陰陽離合論
靈蘭秘典論

六節藏象論

第二卷

五藏生成論

異法方宜論

湯液醪醴論

診要經終論

平人氣象論

五藏別論

移精變氣論

玉板論要篇

脈要精微論

王機真藏論

第三卷

三部九候論

經脈別論

黃帝內經素問合纂卷之一

錢塘張隱菴

會稽馬元臺

兩先生合註

同學高世栻士宗叅訂
門人王弘義子芳校正
黃紹姚載華校正

明太醫院正文會稽庠生元臺子馬時仲化註證

素問者。黃帝與岐伯。鬼臾區。伯高。少俞。雷公。六臣。平素問答之書。即本紀所謂咨於岐伯而作內經者。是也。此書出於岐伯者多。故本紀不及諸臣耳。咨者問也。本紀云帝以人之生也。負陰而抱陽。食味而被色。寒暑溫之于外。喜怒攻之于內。天昏地
經。札君民代有。乃上窮下際。察五氣。立五運。洞性命。絕陰陽。咨於岐伯而作內全。元起謂素者。本也。乾鑿度。以素為太素。以素問為問。太素義俱未安。然此素問八十一篇。而復有靈樞八十一篇。大抵素問所引經曰。俱出靈樞。則靈樞為先。而素問為後也。後世重素問而忽靈樞。學無本源。醫多庸下。書中止以天師夫子尊岐伯。鬼臾區。而其餘諸臣未聞其以是稱。見上古天真論。及五運行論。岐伯曰。雖鬼臾區其上。候而已。猶不能偏明。靈樞陰陽二十五人篇。岐伯曰。雖伯高猶不能明之。則諸臣似未有能及岐伯者。至雷公則自名曰小子細子。黃帝亦有訓之之語。意者所造未及諸臣。而年亦最少歟。如著至教論。已下七篇。皆有訓之之語。其疏五過論。雷公亦自言臣幼小蒙愚。且其曰公曰。伯曰師。似皆以爵稱之。即如寶命全形論。有曰天子。本紀亦云推軒轅。曰君王。移精變氣論。五常政大論。靈樞官能篇。皆稱曰聖王。著至教論。疏五過論。有封君侯王。靈樞根結篇。有王公大人等稱。則其為爵無疑也。至於鬼臾區。少俞。伯高。皆諸臣名耳。後世程子謂出于韓諸公子之手。或謂先秦儒者所作。是皆泥于爵號文字。而未繹全書。故臆說有如此者。迺今詳考六節藏象論。天元紀大論。五運行大論。

六微旨大論。氣交變大論。五常政大論。六元正紀大論。至真要大論等篇則論天道歷法萬象人身經絡脈體人事治法辭古理微。非子書中有能偶及雷同者。真唯天神至聖始能作也。愚意上天以仁愛斯民為心而伐命惟病治病惟書。然元默無言故挺生神聖以代之言而蚤出此書以救萬古民命耳。况六書制自伏羲外紀云。天下文字必歸六書。醫藥始于神農本紀云。民有疾病。未知藥石。炎帝始味草木之滋。察其寒溫平熱之性。辨其君臣佐使之義。一日而遇七十毒。神而化之。遂作方書以療民疾而醫道立矣。自伏羲以至黃帝千有餘年。其文字制作明甚。外紀本紀俱載黃帝紀官舉相明歷作樂制為袞冕舟車畫野分州經土設井播百穀制城郭凡爵號文字時已咸備按虎通曰。黃帝制作制度得其中和。萬世常存。後世胡雙湖稱黃帝之世實為文明之漸。歷金天高陽高辛諸氏又經三百四十餘年始迄陶唐。則諸凡制作人知唐虞為盛而不知肇自羲皇。其所由來者漸也。何獨內經之作史書靈素均誣乎哉。至春秋時秦越人發為難經誤難三焦營衛關格晦經之始。晉皇甫謐次甲乙經多出靈樞義未闡明。唐寶應年間啟元子王冰有註隨句解釋逢疑則默章節不分前後混淆元滑伯仁讀素問鈔類有未盡所因皆王註。惟宋嘉佑年間勑高保衡等較正深有裨于王氏。但仍分二十四卷甚失神聖之義。按班固藝文志曰。黃帝內經十八卷素問九卷靈樞九卷乃其數焉。又按素問離合真邪論黃帝曰。夫九鍼九篇。夫子乃因而九之。九九八十一篇。以起黃鍼數焉。大都神聖經典以九為數而九九重之各有八十一篇。愚今析為九卷者一本之神聖遺意耳。竊慨聖凡分殊古今世異愚不自揣而僭釋者痛後世槩闇此書而蘊測之以圖萬一之小補云耳。知我罪我希避云乎哉。

上古天真論篇第一

註張謂上古謂所生之來天真天乙始生之真元也首四篇論調精神氣血所生之來謂之精故首論精兩精相搏謂之神故次論神氣乃精水中之生陽故後論氣

註馬內言上古之人在上者自言知道在下者從教以合于道皆能度百歲乃去惟真人壽同天地正以其全天真故也故名篇篇內凡言道者五乃全天真之本也後篇倣此

昔在黃帝生而神靈弱而能言幼而徇齊長而敦敏成而登天而有天下都軒轅之丘以土德王故號黃帝神靈智慧也徇順發言之蚤方其幼也能順而正及其長也既敦且敏故其垂拱無以教後世生知之聖人也後鑄鼎於鼎湖山鼎成按坐而神靈弱而能言哲睿齊而白日升天此亦壽敝天地無有終時之真人也聰明又月而神靈弱而能言哲睿齊

註張狗音循長上聲。按史記黃帝姓公孫名軒轅有熊國君少典之子繼神農氏齊正教信敏達也此節記聖德稟性之異致治教化大行廣制度以利天下垂法象靈四句與史記同其成而登天則曰成而大哉禮文家語五帝德篇孔子曰黃帝生

馬此總述黃帝始末之辭。按史記黃帝姓公孫，名軒轅，有熊國君之子。▲按黃帝母曰附寶，之祁野見大電繞北斗樞星感而懷孕二十四月而生帝于軒轅之邱，因名軒轅。軒轅邱今在開封府新鄭縣境。▼易曰：陰陽不測之謂神。本經天元紀大論鬼臾區亦云：然靈者隨感而能應也。▲正義曰：言神異也。書云：人惟萬物之靈。故曰神靈。▼索隱曰：弱謂幼弱時也。蓋未合能言之時，而黃帝即言所以為神異也。▲潘岳有哀弱子篇，其子未七旬曰弱。▼鄭裴俱訓曰：徇疾，齊連言聖德幼而疾速也。敦信也。敏達也。正義曰：成謂年十五冠時成人也。▲愚按：正義以十五為成，則不宜曰登天。若訓為道之成，則登天亦或有之。世傳黃帝鑄鼎，鼎成有龍垂髯下迎，帝騎龍上天。羣臣後宮從者七十餘人，小臣不得上，悉持龍髯，髯拔墮弓，仰攀莫及，抱弓而號。因名其地曰鼎湖。弓曰鵠號。羣臣葬衣冠于橋山墓，今猶在。

人將失之耶。

註張天師尊稱岐伯也。天者謂能修其天真。師乃先知所貴。師所以傳道而設教故稱伯曰天師度越也。

國好此風。起也。向者漢興。以百二歲為嘉慶。自

註張上古太古也。知道調知修養之道也。法取法也。陰陽天地四時五行六氣也。和調也。術數者調養精

氣之法也。蓋陰陽者萬物之終始。死生之本。逆之則災。害生從之則苛疾不起。故能取法以和調。是謂得道。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不妄作勞。故能形與神俱。而盡終其天年。度百歲乃去。▲靈樞決氣篇曰。上焦開發宣五穀味。熏膚充身澤毛。若霧露之溉。是謂氣飲。煩勞則張。精絕不妄作勞。養其精也。夫神氣去。形獨居人。乃死。能調養其神氣。故能與形俱存。而盡終其天年也。

▲此言上古之人所以春秋皆度百歲。而動作不衰者。非但以其時世之異。實由于人事之得也。道大德之義見第五節。■術數者修養之法則也。上古之人為聖人而在上者。能知此大道。而修之法天地之陰陽。調人事之術數。■術數所談甚廣。如呼吸按蹠。及四氣調神論。養生養長養收養藏之道。生氣通天論。陰平陽秘。陰陽應象大論。七損八益。靈樞本神篇。長生久視本篇下文。飲食起居之類。飲食則有節。起居則有常。而不妄作勞。故有此形。則有此神。而盡終其天年。越百年乃去也。▲靈樞天年篇云。血氣已和。營衛已通。五藏已成。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為人。即形與神俱之義也。

今時之人不然也。以酒為漿。以妄為常。醉以入房。▲此言今時之人。年半百而動作皆衰者。非但以其時世之異。實由于人事之失也。凡物之有漿者。味甘而美。如今蔗梨等物。皆各有漿。○彼則以酒為漿。異于上古之人。飲食有節者矣。以妄為常。異于上古之人。不妄作勞者矣。醉以入房。以情慾而竭其精。以竭精而耗散其真。當精滿之時。不知持之。不能慎謹。調養而喪其精氣神也。務快其心。逆於生樂。起居無節。故半百而衰也。

▲此則腎臟主藏精滿而不實。可以持守。吾形有神。不時時御之。▲義見上節。■務快其心。而悖夫養生之樂。其起居無節。又異于上古之人。起居有常者矣。所以年半百而衰。不能如上古之人。春秋皆作不衰也。而動

夫上古聖人之教下也。皆謂之虛邪賊風。避之有時。恬惔虛無。真氣從之。精神內守。病安從來。
之邪風也。恬安靜也。惔朴素也。虛無不為物欲所蔽也。言上古之人得聖人之教化。內修養生之道。外避賊害之邪。所以年皆度百歲而形勞而不倦。氣從以順。各從其欲。衣食居處。各從其欲。是皆得所願也。故美其食。任其服。樂其俗。高下不相慕。其民故曰朴。美其食。西方之民。依山陵而居。不衣而褐。蕪食而肥脂。北方之域。其地下水土弱。其民嗜酸而食。中央者。其地平以濕。其民食雜而不勞。此五方之民。隨天地萬物之所生。山川地土之高下。衣食是以嗜欲不能勞其目。淫邪不能惑其心。此復言五方之民。各有嗜欲淫邪而致病。惟上古恬惔之世。民皆安居樂俗。而無外慕之思。故雖有嗜欲淫邪。不能傷其內也。愚智賢不肖。不懼於物。故合於道。

張註德者。所得乎天之明德也。全而不危者。不為物欲所傷也。

張註老子清靜無所空。所空既無。無無亦無。既無湛然常寂。寂無所寂。悠豈能生。悠既不生。即是真靜。真應物。

馬註能度百歲乃去矣。其所以教下者。有曰太一居九宮之日。有虛邪賊風。當避之有時。按靈樞九宮八風篇云。凡從其所居之鄉來。為實風。主生長養萬物。從其衝後來。為虛風。傷人者也。主殺主害者。謹候虛風而避之。故聖人日避虛邪之道。如避矢石然。又刺節真邪篇。有虛邪之中人也。等語。靈樞又有賦風篇。則虛邪但指風言。王註言邪從虛入。則指虛為在人者非。恬惔而靜。虛無而空。老子清靜無所空。所空既無。無無亦無。既無湛然常寂。寂無所寂。悠豈能生。悠既不生。即是真靜。真應物。真常得性。常應常靜。常清靜矣。此乃萬世觀空之妙旨也。則真氣自順。精神內守。病何從來。是以志閑而少慾。心安而不懼。形雖勞而不倦。氣隨以順。各從其欲。皆慰所願。故為下者。能率從此教而不悖也。有所食。則以為美。而不求過味。有所服。則任用之。而不求其華。與風俗相安相樂。而不相疑忌。高者不陵下。下者不援上。而不出位。以相慕。其民誠曰朴。是以嗜慾不能勞斯民之目。淫邪不能惑斯民之心。雖有愚智賢不肖之異。而皆能不懼于外物。故與在上聖人所知之道。亦相合焉。所以能年皆度百

張註虛邪虛鄉不正。

子七月而生。齒七歲而既。二七有四而化。髮為血餘。故髮亦漸長。二七則天癸自至。天癸者陰精也。蓋腎屬水。癸亦屬水。由先天之氣畜極而生。故謂陰精為天癸也。按王冰謂天癸為月事者。非。蓋男女之精皆可以天癸稱。今王註以女子之天癸為血。則男子之天癸亦為血耶。房曰。男女媾精。萬物化生。故交媾之時。各有其精。而行經之際。方有其血。未聞交媾之時。可以血言。廣嗣要語諸書。皆謂精開。衆血。開。眾精者。亦非。靈樞決氣篇曰。兩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謂精者是也。但女子之精以二七而至。而其月事亦與此時同候。如下文所云耳。或有男女先二七二八而精至者。皆微喪致然。徒取天耳。任衝二脈者。奇經八脈之二也。▲見骨空論。任主胞胎。衝為血海。今二脈俱通月事。應時而下月事者。月經也。每月有事。故曰月事。以其有常。故又曰月經。經者常也。靈樞五音五味篇云。衝脈任脈。皆起于胞中。靈樞海論云。衝脈為血之海。又云。為十二經之海。又曰。血海有餘。則常想其身大。怫然不知其所病。血海不足。亦常想其身小。狹然不知其所病。按血海之血。雖曰既行而空。至七日後。而漸滿。如月之盈虧相似。然當知血之有餘。以十二經皆然。非特血海之滿也。故始得以行耳。又按肝經有太衝穴。而此篇所指。實指衝脈言。乃骨空論所謂衝脈者。起於氣衝者是也。不可以其有此太字。而遂指為肝經之穴名也。又嘗論三才之道。惟陰陽而已。天之陰有餘。故月滿而散彩。地之陰有餘。故為潮而溢。人之陰有餘。故女子有月事之下。至于天地人之陽氣。則何嘗有盈虧哉。由此推之。則陽明勝者。其德永貞。而陰濁勝者。險側百出可知矣。又由是而推之。則中國為主。四夷似廣。君子雖正。小人則多美事之成。難于歹事。皆可知矣。有斯世斯民之責者。當為之惕然。精血兼盛。如此其有子也。宜矣。三七腎氣平均。故牙之最後生者。名曰真牙。由此而生。且長極矣。四七肝主筋。腎主骨者。皆堅髮長極。身體壯盛。五七陽明脈衰。面焦髮始墮。女子大體有餘于陰。不足于陽。故其衰也。自足陽明始。益以胃為六腑之長。其脈上行于頭。故面焦髮墮也。▲靈樞經脈篇。黃帝曰。胃足陽明之脈。起于鼻之交頸中。下循鼻外。上入齒中。還出。使口環唇。承漿。却循頤後廉。出人迎。循頰車。上耳前。過客主人。循髮際。至額。六七則手之三陽。從手走頭。足之三陽。從頭走足者。皆衰于上。故面焦髮始白。七年任脈虛。太衝脈衰少。天癸已竭。應前天癸至。而言地道不通。地道者坤也。不通者月事止也。應前月事以時下而言。至是而形體衰壞。不能有子矣。

丈夫八歲。腎氣實。髮長齒更。

張

八為少陰之數。男本陽體。而得陰數者。陽中有陰也。

二八腎氣盛。天癸至。精氣溢瀉。陰陽和。故能有

子

高

靈樞

經曰。衝脈任脈皆起胞中。上循腹裏。為經絡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會於咽喉。別而絡

血也。衝任之脈不榮唇口。故鬚不生焉。是則男子之天癸溢於衝任。充膚熱肉而生鬚。女子之天癸溢於衝任。充膚熱肉。為經水下行而妊子也。男子二八精氣滿溢。陰陽和合。瀉洩其精。故能有子也。

八腎氣平均。筋骨勁強。故真牙生而長極。

註張平足也。均和也。極止也。至真牙生而筋骨所長。以至於極矣。

四八筋骨隆盛。肌肉滿壯。

註張

解懈同
墮惰同

是以四居八數之半。五八腎氣衰。髮墮齒槁。註張腎為生氣之原。男子衰於氣。是以根氣漸衰。而標陽漸竭矣。平脈篇曰。寸口脈遲而緩緩則陽氣長。七八肝氣衰。其色鮮。其顏光。其聲商。毛髮長陽氣衰。故顏色焦而髮鬢白也。少腎藏衰。形體皆極。註張肝乃腎之所生。腎氣衰。故及於肝矣。肝生筋。肝氣更脱落矣。腎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故五藏盛。乃能瀉。今五藏皆衰。筋骨解墮。天癸盡矣。故白。

註張根氣先衰。而髮墮齒槁也。六八陽氣衰。竭於上面。焦髮鬢頗白。更脫落矣。八八則齒髮去。註張數終衰極。是以不惟更脫落矣。是以前後天水穀之流溢於衝任。為經血之海。養肌肉。生毫毛。所謂流溢於中。布散於外者是也。故曰。天癸者。天乙所生之精。也是以男子天癸至。而精氣溢漏。腎之精化亦為血溢於衝任。生鬚髮。女子天癸至。而月事以時下。故精血皆謂之天癸也。○再按經云。榮血之道。內穀為寶。穀入於胃。乃傳之肺。流溢於中。布散於外。專精者行於經隧。常榮無已。男子八八。女子七七。天地之數終。而天癸絕。然行於經隧之榮血未竭也。是以老年之人。能飲食而脾胃健者。尚能筋骨堅強。氣血猶盛。此篇論天癸絕。而筋骨衰。其後天水穀之精。又不可執一而論也。再按女子過七七。而經淋不絕者。此係行於經隧之血。反從衝任而下。是以面黃肌瘦。骨倦筋柔。當知經隧之血。行於脈中。衝任之血。兼滲於脈外。

註馬此則以男言之也。男子先天之氣。方父母交媾之時。陰氣不勝其陽。則成男。陽中有陰。其卦象離。凡醫書謂陰血先至。陽精後衝。縱氣來乘血。開裏精。陰外陽。內則成坎卦。而為男。其義亦渺。大約陰氣不勝其陽氣。則為男。凡悟真篇等書。稱男子為女子者。正以其外貌雖男。而陽中有陰也。惟陰精蘊畜于內。至八歲乃少陰之數。其腎氣始實。髮長齒更。家語云。男子八月而生齒。八歲而齒二十有六歲而化。二八腎氣已盛。天癸始至。天癸者。陽精也。蓋男女之精皆主腎水。故皆可稱為天癸也。惟精也。惟精氣溢漏。故陰陽之精一和。而遂能有子矣。三八腎氣平均。筋骨勁強。故真牙生而長極。四八筋骨隆盛。肌肉滿壯。五八腎氣始衰。髮墮齒槁。男子大體有餘于陽。不足于陰。故其衰也。自足少陰始。六八陽氣衰竭于上面。皆焦髮鬢頗白。乎經三陽。從手走頭足。經三陽。從頭走足。男女皆同。七八肝臟六腑之精。而藏之。五臟盛。乃能瀉。今五臟皆衰。筋骨懈惰。天癸盡矣。故髮鬢白。身體重。行步不正。而

無子耳。然則男女之老而無子者，皆由於材力之盡，非由於天數之適值也。若少而無子者，則謂之天數斯可矣。

帝曰：有其年已老而有子者，何也？岐伯曰：此其天壽過度，氣脈常通，而腎氣有餘也。此雖有子，男不過盡，女不過盡。七七而天地之精氣皆竭矣。張註此復申明天地陰陽之數止盡，終於七七八八也。天壽過是以腎氣有餘而有子，此雖有子然。

天地之精氣盡竭於七八之數者也。

馬註此言年老而有子者，正以其天壽過度，氣脈常通，而腎氣有餘也。夫曰：年老有子，則雖八八已後亦能有子也。然此等之人，雖或有子，大畧天地間之為男者，不過八八之數為女者，不過七七之數而天地所稟之精氣皆竭矣。能如此等之有子者，不亦少乎？精氣者，天癸也。▲王註以為所生之男女，其壽止于八八七七之數者非。

帝曰：夫道者，年皆百數，能有子乎？岐伯曰：夫道者，能卻老而全形身，年雖壽，能生子也。

王註此承上文而言，惟修道者能出

於天地陰陽之數也。

馬註上文言年老者，不能生子。又有年老而有子者，皆主平人而言。帝遂以修道而年皆百數者，問其能生子否。蓋承第三節第五節之在上，在下者而言也。伯言上古之世，其在上者，知道；在下者，合道。皆能卻老而全形，非若平人之年老而形體皆極者。比其身年雖過百歲，亦能生子而無疑也。

黃帝曰：余聞上古有真人者，提挈天地，把握陰陽，呼吸精氣，獨立守神，肌膚若一，故能壽敝天地，無有終時。此其道生。張註上古真人者，言所生之來自然合道，而能全其天真之人也。天真完固，故能幹旋造化，變化無窮。故謂之中極之時，此由道之所生。

王師曰天命之性復歸于无極經謂空中之真

此下四節，帝述其素所聞者而言之也。帝言上古之世，有等曰真人者，不待干修，而此真淳言全具。佛老以真空見性，本經謂之中極，是謂真人。天地陰陽，真人與之合一，故能提挈天地，把握陰陽，呼吸己之精氣，一如天地之默運也。獨立守神，一如天地之存主也。無少無老，肌肉若一，天地此無極，則真人亦此無極，相與同敝，無有終時。蓋道不變，故天地亦不變。真人之有道如此，其生同天地也宜矣。▲六微旨大論曰：與道合同

惟真
人也。

南華經百
內離于真
謂之至人

憲於桂切
諭音俞

中古之時。有至人者。淳德全道。和於陰陽。調於四時。去世離俗。積精全神。遊行天地之間。視聽八達之外。此蓋益其壽命而强者也。亦歸於真人。

人者得先天之真者也。至人者得後天之真者也。其趨則一。故亦歸於真人。

註

馬

中古

有

至

人

者

至

極

人

復

能

修

德

合

道

積

精

養

神

故

令

神

氣

充

塞

於

天

地

之

間

耳

目

註

馬

中古

至人

者

淳德

全道

者

其德

淳

而不滿

則道

自全

矣

註

馬

中古

有

至

人

者

淳德

全道

者

其德

淳

而不滿

則道

自全

矣

耳

目

卷一

其次有聖人者。處天地之和。從八風之理。適嗜欲於世俗之間。無恚嗔之心。行不欲離於世。被服章舉不欲觀於俗外。不勞形於事內。無思想於患。以恬愉為務。以自得為功。形體不敝。精神不散。亦可以百數。

註馬上言至人與真人同歸。則太上者下此而有聖人。又下此而有賢人。故皆曰其次。言中古有聖人者。處天地之和順。八風之理。大義見靈樞九官八風篇。有所嗜欲與世俗相安。而無恚嗔之心。行同于世。服同于時。以道而同也。舉動不觀于俗。以道而異也。外不勞形于事。內無妄想之患。以恬愉悅為要務。以悠然自得為已功。故形體不敝。精神不散。其壽亦可以百數也。此猶第三節言上古之知道者耳。上文言至人遊行天地之間。視聽八達之外。而聖人不然。故不及至人者以此。

其次有賢人者。法則天地。象似日月。辨列星辰。逆從陰陽。分別四時。將從上古。合同于道。亦可使益壽而有極時。

註賢人者。處塵俗之內。鮮拘蔽之習。取法天地。如日月之光明。推測象緯。順逆二氣。序別四時。將與上古天真之聖。同合於道。亦可使益壽。而至於壽敵天地之極。此修道之賢人。而由人以合。

重平聲

夏三月此為蕃秀

蕃茂也

陽氣浮長故

天地氣交萬物華實

夏至陰氣微上陽氣微下故為天地氣

交陽氣施化陰氣結成化相合故萬

物華實也

而華秀也

志無怒而使華英成秀

華者心之華言神氣也

使氣得泄

若所愛在外

王注宣通肝氣舒暢有若好樂之在外也

此夏氣之應養長

之道也

王注以養長氣之道也逆之則傷心秋為疾瘡奉收者少冬至重病

王注則傷心矣心傷至秋為疾瘡

因奉收者少故也蓋夏之陽氣浮長於外至秋而收斂於內夏失其長秋何以收至秋時陰氣上升下焦

王注陰藏春生於上夏長於

外秋收於內冬藏於下今夏逆於上秋無以收收機有礙則冬無所藏陽不歸原是根氣已損至冬時寒

王注水當令無陽熱溫配故冬時為病甚危險也

○有云逆夏氣則暑氣傷心至秋成疾瘡此亦邪氣伏藏於

王注上與陽氣不收之義相同但四時皆論藏氣自逆而不涉外淫之邪是不當獨以夏時為暑病也

王注馬四五

六月夏之三月也陽氣已盛物蕃且秀故氣象謂之蕃秀也當是之時天地氣交

王注即司天在

泉三四氣之交六元正紀大論所謂上下交互氣交主之是也

王注萬物有得陰氣而歛華英成實者

正以陽化氣而陰成形也吾人于此當有善養之術其臥則夜其起則早與春同也起早而與厭于日

王注蓋夏日晝行之度較夜最永人所易厭也

▲陰陽書云四六月日出卯寅時五月寅時則日高三丈矣

王注其持已也使此志無怒其愛草木也使華英成秀

▲不榮而實曰秀

曰草木則凡物可知矣無怒

則氣易鬱又必使此氣得泄若有所愛于外而無所鬱凡若此者以夏氣主長皆以應夫夏氣而盡養

長之道也否則夏屬火心亦屬火逆夏氣則傷心火大不能生長夏之脾土脾土不能生秋時之肺

王注金至秋之時有疾瘡之病正以心屬火暑亦屬火心衰則暑盛故夏傷于暑秋必疾瘡也豈不少氣以

迎肺藏欲收之氣哉然不持秋時為病也

肺金不能生腎水則冬為重病者有矣

以已同

秋三月此為容平

王注張

容或也萬物皆

天氣以急

地氣以明

王注張

陽氣下降故地氣以明早臥早起與雞俱興

王注張

雞鳴早而出晡晏與雞俱興與春夏

使志安寧以緩秋刑

王注張

陽和日退陰寒日生故使收斂神氣使秋

王注張

氣平無外其志使肺氣清

王注張

皆所以順秋收之氣也

此秋氣之應養收之道也

王注張

以養收氣之道也逆之則

傷肺。冬為飧泄。奉藏者少。**肺屬**
故也。其氣下虛，則水穀不化，而為飧泄矣。

益金

註馬七八九月秋之三月也。陰氣已上，萬物之容至此平定，故氣象謂之容平。天氣以燥而急，地氣以躁也。而明吾人于此當有善養之術。其臥則早，較春夏異。懼中寒露也。其起亦早，與難俱興，較春夏尤早也。陰陽書云：七月丑時在五更，八九月丑時在四更。使此志安寧而不妄動。使秋刑緩用而不妄殺。蓋用刑不緩，志仍不寧也。必收斂神氣，使秋氣之在吾身者和平也。無外馳其志，使肺氣之藏吾內者清淨也。凡若此者，蓋以秋時主收，皆以應夫秋氣而盡養收之道也。否則，散主金肺，亦屬金逆秋氣，則傷肺。金肺不能生冬時之腎水，而至冬之時，有飧泄之病。正以肺為陽明燥金，脾土惡濕喜燥，肺金既衰，不能生水。腎水又衰，不能攝水，而脾土又不能制水。故脾濕而飧泄自生也。豈不少氣以迎腎臟，欲藏之氣哉。

折同

冬三月。此為閉藏。
晚起順養閉藏之
必待日光避寒邪。
言冬令雖主閉藏
相交合。故曰私者
外不固密。則裏氣
急奪其根氣也。此
之則傷腎。春為痿
氣下逆。
則為厥。

張萬物收藏閉塞而成冬也。

水冰地坼。無擾乎陽。張拆裂
註不可

也陽氣收藏故早臥晚起必待日光。張早
頤擾以泄陽氣謂臥。註
伏若匿使志無外也若有私意若已有得
氣內藏也夫腎藏志心藏神用三若字者
去寒就溫養標陽也膚腠者陽氣之
所主也夫陽氣根於至陰發於膚表
之應養藏之道也註凡此應冬氣者所
則傷腎腎氣傷至春為痿厥之病因奉生
主春生之氣而養筋筋失其養則為痿生

亟音器

註馬十月十一十二月冬之三月也陽氣已伏萬物潛藏故氣象謂之閉藏也當此之時水以寒而冰地以寒而坼君子居室如蟄蟲之周密無擾亂衝氣可也▲生天通天論曰因于寒欲如運樞起居如驚神氣乃浮其臥則早與秋同也其起則晚必待日光與秋異也使其志若有所伏匿然若有私意若已有得皆興擾乎陽之意也去寒以就溫無泄皮膚之汗而使陽氣之數奪凡若此者蓋冬時主藏皆以應天冬氣而盡養藏之道也否則冬主水腎亦主水逆冬氣則傷腎水腎不能生肝木而至春之時有痿厥之病正以肝主筋筋之不能舉者為痿春木旺水廢則陽氣上逆而為厥厥之為言逆也

▲本經明有接論厥論非可以一病言然厥論則有寒厥熱厥乃厥逆之謂。豈不少氣以迎肝藏欲生之氣哉。

天氣清淨光明者也。

張註

上節論順四時之氣而調養其神然四時順序先由天氣之和藏德不止故不下

也。

張註

其運用不止故不必下而後謂之下也蓋言天氣布於六合九州化生萬物而體位仍尊高也。

空孔同

塞入聲

莫伸起曰

莞勞也篆

枯也言四

時之氣不

行則草木

枯槁而不

榮

莞音譙

藁稿同

數音朔下同

物不失生氣不竭。

註

氣雖遇不正之陰陽而不至於絕滅惟人為嗜欲所傷更逆其時則死聖人內修養

生之道外順不正之時與萬物不失其自然而生氣不絕也朱濟公曰。空孔同塞入聲莞於達此即與萬物淳沉於生長之義此言萬物之有生氣後言萬物之有根本

註

切藁稿同數音朔下同

者冒明。

註

陽氣者天氣也此承上文而復言天德惟藏而無運用不息之機則天地氣升而昏冒其光明矣上節言虛其藏德之體此節言失其不止之機地氣升而為雲為霧天氣降而為雨為露雲霧不精是地氣不升也地氣不升則天氣露不下。

註

地氣升而為雲為霧天氣降而為雨為露雲霧不精是地氣不升以上應白露不下上節言天氣閉塞此節言地氣伏藏天地不交而為否矣。交通不表萬物命故不施不施則名木多死。

註

表外也揚也言天地之氣雖上下交通而不表彰於六合九州之外則萬物之命不能受其施化矣不施則名木多死蓋木為萬物之始生也上節言不交通於惡氣不發風雨不節白露不下則莞藁不榮。

註

莞茂木也篆木稊也上節言天地之氣不施則名木多死

此復言四時之氣不應則草木不榮蓋天地之氣不和而四時之氣亦不正矣惡氣忿怒之氣也脈要精微論曰彼秋之忿成冬之怒惡氣不發則失其勁肅嚴凜之令矣風雨不節則失其溫和明曜之政矣白露不下則無溽蒸澤之濡矣四時失序雖茂木嘉禾而亦不能榮秀也按歲運四之氣大暑立秋處暑白露乃太陰濕土主氣益濕熱之氣上蒸而後清涼之露下降故曰惡氣不發者言秋冬之令不時也風雨不節者言春夏之氣不正也

唯聖人能順天地四時之不和而修養其神氣故無奇暴之害夫萬物有自然之生

白露不下者言長夏之氣不化也賦風數至暴雨數起

註

天地四時不相保與道相失則未央絕滅賦風數至暴雨數起

註

此總結上文而言天地四時不相保其陰陽和平而又失其修養之道則未央而有絕滅之患矣

唯聖人從之故身無奇病萬物不失生氣不竭

註

此即與萬物淳沉於生長之義此言萬物之有生氣後言萬物之有根本

註

切藁稿同數音朔下同

淨至光明似可亢之以自高矣。然唯藏此德而不止。萬古有下降之妙。故降而實未之下。其尊仍在焉。設使天道自專其清淨光明。則日月無以藉之生明矣。猶人之邪氣塞害空竅。而空竅不通也。此二句乃借人以論天。然在人亦不持兩目不明。諸竅皆塞。後世止以自論者。蓋泥于日月二字。而不考大義故耳。蓋天氣者。陽氣也。陽氣下降。轉為閑塞。故地道亦不升。適與天氣昏冒。而天無以開之也。所以應之于上者。雲霧不精。白露不下。應之于下者。交通不能表萬物之命。以施生生之理。正以其不能交通也。凡有名之木。亦多死者。五常政大論。歲金太過之下。有名木不榮。不靈。唯是乖惡之氣。不能發散。風雨不能有節。白露不能下降。而莞槁之物。不能榮茂。凡若此者。皆以天地不交通耳。當是之時。賊風數至。暴雨數起。雖天地四時。不能相保如平常矣。為吾人者。失前四氣調神之道。陰陽升降。俱乖其度。猶之天地不交也。則身多奇病。萬事多失。生氣已竭。至未半之時。而絕滅矣。唯聖人能順天道處天地之和。從八風之理。法于陰陽。和于術數。所以身無奇病。▲本經有奇病論。大奇病論。萬物得所。其生生之氣不竭。而亦可以百數也。▲按此聖人見前篇第十三節。

逆春氣則少陽不生。肝氣內變。逆夏氣則太陽不長。心氣內洞。逆秋氣則太陰不收。肺氣焦滿。逆冬氣則少陰不藏。腎氣獨沉。

註張此論陰陽之氣。隨時出入。逆則四時所主之藏。且病於內也。少陽主春生之氣。春內洞矣。太陰主秋收之氣。太陰不收。則肺葉枯焦而脹滿矣。少陰主冬藏之氣。少陰不藏。則腎氣虛而獨沉矣。首論所奉者少。而所生之藏受病。此論四時之氣逆。而四時所主之藏氣。亦自病焉。○濟公曰。少陽主厥陰中見之化。故少陽不生。而肝氣內變。心為陽中之太陽。故太陽不長。而心氣內虛。

王注此承首四節而言。四時之氣。不可以有逆者。正以其當時而病。不必奉氣而病也。吾謂逆之則傷肝。肝為乙木。肝與胆為表裏。今少陽不生。則肝氣內變。其肝尚不能自免于病矣。復有何氣以逆心經。欲長之氣。而無寒變之病耶。吾謂逆之。則傷心。秋為痃癰者何哉。蓋不能盡養長之道。以逆此夏氣。則太陽不長。太陽者。手太陽小腸經也。小腸屬丙火。心屬丁火。心與小腸為表裏。今太陽不長。則心氣內洞。內洞者。空而無氣也。▲靈樞五味論。有辛走氣。多食之。令人洞心。正與內洞之義相似。其心尚不能自免于病矣。復有何氣以逆肺金。欲收之氣。而無痃癰之病耶。吾謂逆之。則傷肺。冬為飧泄者何哉。蓋不能盡養收之道。以逆此秋氣。則肺屬手太陰者也。太陰不能收。而肺氣枯焦。脹滿。尚不能自免于病矣。復有何氣以迎腎經。欲藏之氣。而無飧泄之病耶。吾謂逆之。則傷腎。春為痿厥者何哉。蓋不能盡養藏之道。以逆此冬氣。則腎屬足少陰經者也。少陰不能藏。而腎氣已獨沉。尚不能自免於病矣。復有何

氣以迎肝經欲生之氣而無痿厥之病耶。然春夏以表言，秋冬以裏言，以春夏屬陽，秋冬屬陰也。

夫四時陰陽者，萬物之根本也。所以聖人春夏養陽，秋冬養陰以從其根。

註四時陰陽之氣，生長收藏化育萬物，故為

萬物之根本。春夏之時，陽盛於外而虛於內。秋冬之時，陰盛於外而虛於內。故聖人春夏養陽，秋冬養陰，以從其根而培養也。○揚君舉問曰：上節言秋冬之時，陰主收藏，此復言秋冬之時，陰盛於外。陰陽之道，有二義與。曰天為陽，地為陰。天包乎地之外，地居于天之中。陰陽二氣皆從地而出，復收藏于地中。故曰未出地者，名曰陰；中之陰已出地者，命曰陰中之陽。所謂陰主收藏者，收藏所出之陽氣也。故與

萬物浮沉於生長之門。

註萬物有此根而後能生長。聖人知培養其根本，故能與

萬物浮沉於生長之門。

註萬物同歸於生長之門。○齊公曰：陰陽出入，故謂之門。逆其根，則伐其本；壞其

真矣。

註根者，如樹之有根本者。如樹之有幹，真者，如草木之有性命也。逆春氣則少陽不生，逆夏氣則太陽不長，所謂逆其根矣。逆春氣則奉長者少，逆夏氣則奉政者少。所謂逆其根，則伐其本矣。逆之

則災害生，逆之則死。是謂壞真矣。故陰陽四時者，萬物之終始也。死生之本也。逆之則灾害生，從之則死。

註是謂得道之聖賢也。從陰陽則生，逆之則死。從之則治，逆之則亂。

道者聖人行之，愚者佩之。

註言天地之陰陽四時，化生萬物，有始有終，有生有死。如逆之則灾害生，從之則奇疾不起。是謂得陰陽順逆之道矣。然不能出於死生之數。惟聖人

能修行其道，精精全神，而使壽敝天地，無有終時。

註愚者，止於佩之。如樹之有幹，真者，如草木之有性命也。逆春氣則少陽不生，逆夏氣則太陽不長，所謂逆其根矣。逆春氣則奉長者少，逆夏氣則奉政者少。所謂逆其根，則伐其本矣。逆之

則災害生，逆之則死。是謂內格。

註上節言天地四時之陰陽，有順逆死生之道。此復言吾身中之陰陽，亦有順逆死

反順為逆，是謂內格。

註生之道焉。蓋天地之陰陽，不外乎四時五行。而吾身之陰陽，亦不外乎五行六氣。

是以順之則生，逆之則死。所謂順之者，陰陽相合，五氣相生。東方肝木而生南方心火，火生脾土，土生肺金，金生腎水，水生肝木。五臟相通移皆有次。若反順為逆，是謂內格。內格者，格拒其五臟相生之氣，而反逆行也。

註馬此承第五節而申言聖人盡善養之道，彼不善養者失之也。夫萬物生于春，長于夏，收于秋，藏于冬。則此四時陰陽者，萬物之根本也。所以聖人于春夏而有養生養長之道者，養陽氣也。▲上節言少陰太陽，則人身之陽氣正合天地之陽氣。○秋冬而有養收養藏之道者，養陰氣也。▲上節言少陰太

陽，則人身之陰氣正合天地之陰氣。正以順其根耳。故與萬物浮沉於生長之門。▲言生長則榮，收藏，若逆其根，則伐本壞真矣。故知陰陽四時者，既為萬物之根本，則是萬物之所成始成終，為死為生之根本。逆之則災害自生。如上文寒變發瘧，瘧變寒瘞，瘧變內洞，焦滿獨沉之類，順之則奇重之疾。

不起。如無上丈寒變瘧瘧等病是謂得養生之道者矣。是道也。唯聖人為能行之。彼愚人則當佩之。蓋以從陰陽則生。不但奇疾不起也。逆陰陽則死。不但災害自生也。順陰陽則此身之氣治。則必能有生也。逆陰陽則此身之氣亂。亂則必至于死也。若果不能順而反之以為逆。則吾身之陽不能入。陰不能出。而在外者。格拒于內矣。其災害死亡。豈良有故哉。

是故聖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亂。治未亂。此之謂也。夫病已成而後藥之。亂已成而後治之。譬猶渴而穿井。鬪而鑄兵。不亦晚乎。

金匱玉函曰

上工治未病。何也。師曰。夫治未病者。見肝之病。知肝傳脾。當先實脾。蓋不使脾受逆氣而使肝氣仍復順行于心。是反逆為順。反亂為治也。若五藏之氣已亂。而五藏之病已成。後治之。是猶渴而穿井。戰而鑄兵。無濟於事矣。按此篇以天地之陰陽四時順養吾身中之陰陽五藏。蓋五藏以應五行四時之氣者也。玉版論曰。五藏相通移皆有次。

次五藏有病。則各傳其所勝。故所謂從者。四時五藏之氣相生而順行也。逆者。五藏四時之氣相勝而逆行也。

此承上節而引言以戒之也。昔有言聖人不治已病。治未病。靈樞逆順篇云。上工治未病。不治已病。不治已亂。治未亂。此正所謂聖人預養生長。收藏之氣。不待寒變瘧瘧。飧泄瘻厥等病已生而始治之也。凡病則氣亂。未病則氣治。病成而藥亂。成而治。譬猶渴而穿井。鬪而鑄兵。其渴必不能濟。而鬪必不能禦也。信晚已哉。

生氣通天論篇第三

篇首有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故名篇。按靈樞營衛生會篇。言宗氣積于上焦。營氣出于中焦。衛氣出于下焦。蓋以天有陽氣。積陽為天也。有陰氣。積陰為地也。人稟天地之氣而生。亦有陽氣。有陰氣。陽氣者。衛氣也。由下焦之氣。陰中有陽者。從中焦之氣。以升于上焦。而生此陽氣。故營衛生會篇。謂衛氣出于下焦。又謂濁者為衛。是也。日張則氣上行于頭。出于足太陽膀胱經。睛明穴而盡行于足手六陽經。夜行于足手六陰經。如本篇所謂陽氣者。一日而主外等語是也。又如營衛生會篇。謂之太陽。主外者是也。惟其不隨宗氣。以同行于經隧之中。而自行于各經。皮膚分肉之間。故營衛生會篇。又謂之衛行脈外者是也。陰氣者。營氣也。由中焦之氣。陽中有陰者。隨上焦之氣。以降于下焦。而生此陰氣。故營衛生會篇。謂之營氣。出于中焦。又謂清者為營。是也。但陰氣精專。必隨宗氣。以同行于經隧之中。始于手太陰肺經。太淵穴而行于手陽明大腸經。足太陽小腸經。足少陰腎經。手厥陰心包絡經。手少陽三焦經。足少陽胆經。厥陰肝經。而又始于手太陰肺經。故營衛生會篇。謂之太陰。主內。又謂之營。行脈中者是也。即本篇有營氣。不從之營氣是也。惟此篇營氣之營字。正與靈樞營氣之營。

字同。其餘素問營字，俱書榮字。蓋古營榮互書，大義當以營字為是。蓋陰氣在內，如將軍之守營陽氣在外，如士卒之衛外。史記云：以師兵為營衛。則營衛二氣之取義者，蓋如此。又陰陽應象大論有曰：陰在內，陽之守；陽在外，陰之使。其義曉然矣。愚嘗思本篇有云：陽氣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論有云：陰氣者，靜則神藏，躁則消亡。此神聖論營衛二氣至精之義也。然二氣均為人之所重，而本篇所重，在人衛氣。但人之衛氣本于天之陽氣，惟人得此陽氣以自生。故曰：生氣通天。惟聖人全此陽氣，而竒疾不起。常人則反是焉。靈樞禁服篇云：審察衛氣為百病母者，信哉！本篇凡言陽氣者，七諄諄示人以當全此陽氣，也要之陽氣一全，則營氣自從矣。大義當以靈樞營衛生會篇及衛氣行篇參看為的。

黃帝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於陰陽天地之間。六合之內，其氣九州九竅，五藏十二節，皆通乎天氣。

數音病

上章吉天

地四時之氣不正而聖人猶能調養此言，答天之氣清淨而唐人失之，故謂自傷。

謂自傷氣之削也。張氏曰：逆蒼天清淨之氣，則九竅內閉，肌膚外壅，衛外之陽氣散解，此不能順。按六節藏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陰陽，其氣九竅皆通乎天氣，故其生五，其氣三。

陽氣者，太陽也。太陽主天合少。

陰之君火而主日故曰若天與日真仲超曰此節靈樞照應以之開闢太陽主表主開而本于下焦之寒水故欲從樞而後出也太陽之氣上合心神而外浮故曰神氣乃浮因于寒邪得陽氣以外架因于暑邪得陰液而散解是以聖人陳陰陽和血氣雖有害而爲害。

經音訣

註馬此帝言人氣通乎天氣。人氣即陽氣見本篇第六節。又曰衛氣靈樞衛氣行篇亦謂衛氣爲人氣即稟蒼天之氣而生者。惟聖人全此天氣以固壽命之本而眾人則失之也。夫自古通天者生人之本也。天以陰陽生萬物而人之生也。本于陰陽故天地之間六合之內。上下四方為六合。其氣之在地者曰九州。冀充青徐荆揚豫梁雍。氣之在人者曰九竅。陽竅在頭者七耳二目二鼻二口一陰竅之在下者二前陰後陰。曰五臟。心肝脾肺腎。曰十二節。手有三陰三陽經足有三陰三陽經。皆以通乎天氣者也。其所以生者五。金木水火土。所以爲氣者三。王註以爲天氣地氣運氣義見第八九卷天元紀大論至真要大論等篇。苟數犯邪氣則邪氣傷人故不使邪氣傷人者乃壽命之本也。蓋蒼天之氣至清淨者也。即前篇言天氣清淨。吾能法天地之清淨則志意自治。陽氣自固。當是之時。雖有賊邪弗能害也。此因時之序。所以弗能害耳。惟聖人知之。隨四時以運此身之精氣。服蒼天之陽氣以通天氣之神明。彼常人則失之所以內閉九竅外壅肌肉而衛氣已散解此之謂自傷陽氣之所以削也。

陽氣者。若天與日失其所則折壽而不彰。故天運當以日光明。是故陽因而上衛外者也。註張上節言順蒼吾身之陽此復言人之陽氣入當如天與日焉。若失其所居之位所運之機則短折其壽而不能彰著矣。夫天氣清淨光明者也。然明德惟藏而健運不息故天運當以日光明。天之藏德不下故人之陽氣亦因而居上天之交通表彰於六合九州。因於寒欲如運樞起居如驚神氣乃浮。註張夫陽氣生於至陰由樞轉之外故人之陽氣所以衛外者也。皮毛氣分是故因於寒而吾身之陽氣當如運樞以外應陽氣司表邪客在門故起居如驚而神氣乃浮出以應之神氣神藏之陽氣也。真仲超曰按傷寒始傷皮毛氣分得陽氣以化熱。雖感不死此能運樞而外應者也。如太陽病發熱頭疼脈反沉當救其裏此神氣不能運浮於外故急用乾薑附子以救在裏之陽氣而外出焉。夫在天陰寒之邪藉吾身之陽氣以對待故因於寒者欲其陽氣如此而出所謂陽因於上衛因於暑汗煩則喘喝靜則多言體若燔炭汗出而散。註張天之陽邪傷人陽氣氣傷外弛故汗出也。氣分之邪熱盛則迫及所生心主脈愈故因於暑而汗出者暑傷陽而衛氣不和也汗出而散者得榮衛和則因於濕首如裹。濕熱不攘大筋弛長緩短為拘弛長為痿。註此言濕傷陽氣而見證之如此也。陽氣者若天與日因而上者也。傷於溼者下先受之陰病者下行

極而上。陰濕之邪。上干陽氣而冒明。故而不能榮養於筋。故大筋短。小筋弛。因濕而弛。長短則縮急。而為拘攣。長則而為痿棄。此言寒暑濕邪傷人。陽氣者。腫矣。陰陽別論曰。結陽者。腫四支。蓋陽之本氣為邪陽。是以四支之陽爻相代。維斤候。皆歸其終。可見其始可知。蓋手也。又問曰。六淫之邪。止言三氣者何也。而兼傷陽。故另提曰。風客淫氣經曰。燥勝則乾。燥淫之邪。傷人血液而不傷氣。陽氣不足所致。即靈樞禁服篇。謂術氣為百病之母者。是也。

謂易氣者，衝氣也。人有此

註馬此言陽氣所以衛外而陽氣不固者則四時必傷于邪氣而為病也。折天而不彰失其所者衛氣衰弱而不能衛外也。故天運當有此日以之衛外是故陽氣因而上行于皮膚分肉之間所以衛外者也。▲大義及本篇篇名之下。▼惟陽氣不固故凡四時之邪氣皆從之而傷矣。所因于冬之嚴寒者當深居周密凡有意欲心有所運而身不妄動如運居卒暴有所驚駭則神氣浮露無復中存矣。因于夏之暑氣者其體必不煩躁而靜則亦不免于多言暑證者熱證也故合動靜而皆不能靜為中熱靜而得之為中暑中熱者陽證中暑者陰證○李東垣曰暑熱深堂大厦中得之者名曰中暑其病必頭痛惡寒身形拘急肢節疼痛之陰寒所遇使週身陽氣不能伸越以大順散熱藥主之若是人農夫其病必苦頭痛發躁惡熱間之肌膚大熱必大渴引飲汗大泄無氣以虎湯涼藥主之玉機微義斷云按此篇中暑即仲景所謂暎也此只作病不同然夏月變病有陰寒所迫使週身陽氣不能伸越以大順主之冬月中熱為傷寒也但大順一方是仲景太陽例藥東垣施用諒不如傳其中熱一例雖云蒼朮白虎湯而又當處以清暑益氣之法且中暑證亦有于違暑中靜而得者大抵因人元氣虛實不同故所變亦異治熱如燔炭然必從而汗之則邪從汗散矣▲按此曰汗出而散熱論曰

謂陽氣者衛氣也人有此久壽若失其所而不能衛外必為之光明人當有此陽氣以為見靈樞營衛生會篇渾論等篇謂不能因時之序者是也是故樞以開闢其戶戶不太勞若起有汗或煩躁而動則為喘喝或者如此▲張潔古云動而得之之時無病之人或避暑納涼于而煩心肌膚太熱無汗為房宮于日中夢形得之者名曰中熱動乃為天熱外傷肺氣瘡木白暑熱分之可見有陰陽二證嘗者為中暑蓋當暑月故名之猶此必有若益氣湯設例惜乎無石證亦有于勞役動而得者中熱之者豈得無變法哉▼一身之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

為病溫後夏至日為病暑。暑當與汗皆出不止。觀此二篇。則暑證當發汗無疑矣。朱丹谿滑伯仁疑暑之不可汗也。遂以此二句為上文因于寒之脫簡以為非寒則不可發汗。殊不知風寒暑濕熱皆可發汗。若暑證後世用香薷飲及木通澤瀉茯苓猪苓等利水之藥而愈者。尤為便益。蓋難經以暑傷心者為正經自病。要知心屬少陰君火。暑亦屬火。唯暑為能傷心。如水就濕火就燥之義。但暑固傷心。熱亦傷氣。而又復發汗。則汗乃心之液。熱既傷心。傷氣汗多又必亡陽。唯心與小腸為表裏。今服利水之劑。使暑從小腸而下行。滲入膀胱而去。則病易却。而元氣無損矣。此朱滑二氏所以不免于致疑者。皆不知考熱論之義耳。余嘗註難經正義。并載此義于四十九難中暑之下。因于濕氣之所感者。凡人之有濕。有內濕。有外濕。足先受之。內濕者。多飲酒漿醸醋所致也。其血氣薰蒸。上行如霧。首如有所包裹。而昏且重矣。惟濕蒸為熱。而不能除却。大筋受濕浸熱蒸。則軟而短。小筋受濕浸熱蒸。則懈弛而長軟短。故手足拘攣而不伸弛。長故手足痿弱而無力矣。按本篇下文。秋傷于濕。及陰陽應象大論。亦有秋傷于濕等語。則此濕者。當為秋時所感也。因于氣證所致者。凡怒則傷肝。肝氣有餘。乘侮脾土。脾土不能制水。水氣泛溢于四肢。而為腫脹之疾。其手足先後而腫。此四維之所以相代也。四維者。四肢也。斯時也。上文所謂內閉九竅外壅肌肉衛氣散解者是也。其陽氣豈不竭盡矣乎。

陽氣者煩勞則張精絕辟積於夏使人煎厥目盲不可以視耳閉不可以聽潰潰半若壞都汨汨乎不可止。
註此言煩勞而傷其陽氣也。按金匱要略云勞之為病其脈大手足煩春夏劇秋冬瘥陰寒精自出酸削不能行蓋陰陽之要陽密乃固煩勞則陽氣外張陰不得陽之溫固則精自出而絕於內矣。秋冬之陽氣因而收藏夏則陽氣張浮於外故益虛而煎厥也精氣虛故目盲不可以視耳閉不可以聽也膀胱者州都之官精液藏焉而又屬太陽之府太陽為諸陽主氣陽氣傷則壞其府矣潰漏也言其州都之壞而不能藏精汨流貌言其陰寒精出而不可止也。

馬王註此又言陽氣不固者。夏時有煎厥之證。不特病暑而已。陽氣者。貴于清淨。若煩勞而不清淨。則勞爾形搖。爾精神氣張施于外。精氣竭絕于中。惟春秋冬時。尚有可以強支者。及延積于夏暑熱令行使。使人前迫而厥逆矣。▲按脈解篇云。所謂少氣善怒者。陽氣不治。陽氣不得出。肝氣當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當與參看。何以見之。目盲耳聾。視聽皆廢。潰潰平乎。若都之壞也。真汨汨平不可止者。都所以坊水。潰潰。濁貌汨汨。流貌。蓋言疾勢不可遏也。▲據本經。預勞則如王註所謂傷腎與膀胱。又據脈解篇。則又關肝經喜怒。是乃肝腎諸經之病也。

羌音對詩
小弁有兔
者柳亦註
為鬱
沮子魚切
座作和反
瘳方味反
高雷作膏
婆當作采
丁後世作
行
鍼織加反

陽氣者。大怒則形氣絕而血菀於上。使人氣上逆而形中之氣絕其旋轉之機矣。菀陽氣者柔主養筋血脈者所以濡筋骨和四體有若不容我所用也。前節論外因而其陽氣此因勞傷大怒而亦傷其陽氣矣。疗受如持虛。勞汗當風寒薄為皯。鬱乃瘻。而為陰之固也。如汗出而止半身沮濕者。熱鬱於皮膚之間則生瘻。瘻矣。高梁厚味逆於肉理而多生大疔。蓋膚腠虛而熱毒則為皯為瘻矣。夫皯與瘻。乃血滯於膚毛之血而為病矣。故曰汗出偏沮使人偏皯者言陽氣之外衛而在於皮毛之間也。經云微者衛氣疏政則其膚空又曰腠理之處夫形食味形氣虛則高梁之味毒乘此又言陽氣不固者有為厥為脹為。非斷絕之謂。舉痛論岐伯曰。怒則氣逆而不清淨則形氣經絡阻絕不通。而血不營筋筋將受傷痏。無策胸膈腹又人當汗出之時或左或右一偏阻塞是也。又人當汗出之時玄府未閉乃受刺。鬱久則為瘻。較皯則稍大矣。凡若陽氣者精則養神柔則養筋。衛於皮毛所藏以養五氣氣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之氣也。初出之微陽而榮養於筋是以少

薄關茂傷馬

陽氣者。大怒則形氣絕而血菀於上。使人薄厥。有傷於筋。縱其若不容。此因怒而傷其陽氣也。陽氣者。氣上逆。而形中之氣絕。其旋轉之機矣。菀沒。貌血隨氣行。而發於上矣。薄迫也。氣血並逆。而使人迫厥也。通會於皮膚腠理之間。大怒則陽氣者。柔主養筋血脉者。所以濡筋骨和關節者也。陽氣上而血逆於上。則有傷於筋矣。筋傷而弛緩。則四體有若不容我所用也。前節論外。因而傷陽氣焉。汗出偏沮。使人偏枯。汗出見濕。乃生痙瘀。高梁之變。足生大疔。受如持虛。勞汗當風寒。薄為皯。膏乃瘻。外衛於皮膚。充塞於四體。若天氣之運用於六合九州之外。熱鬱於皮膚之間。則生瘡痏矣。高粱厚味也。厚味傷形。氣傷於味。形氣傷則肌腠虛矣。高粱所變之熟毒。逆於肉理。而多生大疔。蓋膚腠虛而熱毒乘之。有如持虛之器而受之也。勞汗當風寒。濕薄於皮膚之間。則為皯。為瘻矣。夫皯與瘻。乃血滯於膚腠之輕證。蓋言陽氣外衛於皮毛之血而為病矣。故曰汗出偏沮。使人偏枯者。言陽氣之若天與日。宜普偏於九州也。乃生痙瘀寒薄為皯者。言陽氣之通會於腠理也。○朱濟公曰。經云。微者衛氣踈疎。則其膚空。又曰腠理者。三焦通會元真。其處。夫形食味。形氣虛則高粱之味。毒乘之。故曰受如持虛。

此又言陽氣不固者有為厥為脹為偏枯為痙攣為大丁為鼓症諸證也。陽氣者貴于清淨若大怒則非斷絕之謂舉痛論岐伯曰怒則氣逆甚則嘔血其氣有升而無降使人依薄下上而厥逆矣然而血不營筋筋將受傷縱無策胸膈腹脹真若有不能容物者矣所謂鼓脹而有粗筋見于腹者是也又人當汗出之時或左或右一偏阻塞而無汗則無汗之半體他日必有偏枯之患所謂半身不隨者是也又人當汗出之時玄府未閉乃受水濕則陽氣方泄寒水制之熱鬱皮內濕邪凝結遂為痙攣痙則較痺為大其形如癩痺則較痺為小即所謂風癓是也又人有嗜用膏粱美味者肥厚內熱其變饒生大疔足之為言饒也非手足之足蓋中熱既甚邪熱易侵如持空虛之器以受彼物者矣又人于勞苦汗出之時當風取涼使寒氣薄玄丈府之中始則為鼓俗云粉刺▼鬱久則為瘻較皴則稍大矣凡若此者皆陽氣不固使然也

上氣言陽
氣之不得
從闔而開

致邪入陷
于經俞此

言穴俞固

閉則拒止

在氣分而

為風瘡陰

陽俱當固

密者也

皮毛曰表
肌腠曰外
邪在肌腠
則入于俞
如邪在太
陽雖陷于
肌腠而不
入于俞也

俞首庶
在肌腠格
皮毛肌腠
皆陽氣之
所含

之所生養。曰精氣神。皆有先天。有後天。先天之神氣。又藉後天水穀之氣。不得從闔而開。致邪入陷。于經俞此言穴俞固。閉則拒止。在氣分而為風瘡陰陽俱當固密者也。

脈為瘻。留連肉腠。俞氣化薄。傳為善畏。及為驚駭。榮氣不從。逆於肉理。乃生癰腫。註：開者一日而主外。闔者一而收引也。如失經絡受邪入藏府。為內所困。邪入於經俞。故內干藏氣也。如邪逆於肉理。氣分而陰陽不和。則生癰腫。經日陽氣有餘。榮氣不行。乃於為壅。陰陽不通。兩熱相搏。乃化為膿。此言陽氣不固。致邪薄於所養之筋肉。理脈絡矣。莫子晉曰：高梁之變。逆於肉理。乃生大疔。外淫之邪。逆於肉理。乃生癰腫。皮毛肉理皆汗未盡。形弱而氣燥。穴俞以閉。發為風瘡。註：此言表氣與邪氣逆陷於肌腠之間。而為瘻也。肺主皮毛。魄汗於其間。寒邪在表。則隨陽而化熱。故氣燥也。邪雖陷於肌腠。而表氣不入於經。是以穴俞以閉。風瘡但熱不寒之瘻也。表陽之邪。與衛氣相遇。則發熱也。夫表氣者。太陽之氣也。肌腠之氣者。五藏元真之氣也。金匱要略曰：腠者三焦通會元真之處。又曰：五藏元真通暢。人即安和。靈樞經曰：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益三焦之氣通腠理。太陽之氣主皮毛。是以表氣邪氣。陷入於肌腠。則傷元真之氣。而太陽之氣仍在外也。如肌腠之邪留而不去。則轉入於經俞。蓋五藏經氣之相合也。此節論表氣實而肌氣虛。是以表氣同邪並陷於肌腠之間。太陽之氣與五藏之經不相合。故穴俞以閉也。此註當與傷寒論註疏合看。故

風者百病之始也。清靜則肉腠閉拒。雖有大風苛毒。弗之能害。此因時之序也。註：此重調養元真之氣。而肌腠之宜閉密也。夫寒暑始傷於皮毛。風邪直透於肌腠。風者善行而數變。入於肌腠。則及經脈。或為熱中。或為寒中。或為偏枯。或成積聚。或入府而生。或干藏而死。邪氣淫佚。不可勝論。故曰：風者百病之始也。人能順蒼天清淨之氣。而調攝其元神。則肉腠固密。雖有大風苛毒。勿能害之。此因四時之序。而能順養者也。夫肌腠之氣。乃五藏之元真。故宜順四時五行之氣。而調養。要略云：若使五藏元真通暢。人即安和。不使形體有衰病。則無由入其腠理。前節論寒暑濕邪。傷其表陽。故母煩勞而傷其陽。此論風邪直傷於肌腠。又當固密其元真也。死而陽氣當隔。隔者當寫。不亟正治。粗乃敗之。註：病久者。邪留而不去也。傳者。始傷皮毛。留而不去。則入於經脈。衝俞留而不去。則入於

氣原藏府化者或化而為寒或化而為熱或化而為燥結或化而為濕澀蓋天有六淫之邪而吾身有六氣之化也久而傳化則上下陰陽不相交并雖有良工不能為已故病在陽分而畜積至死者以其病久而傳化也故病在陽分而良工當亟助陽氣以隔拒其邪勿使其傳化隔者當瀉却其邪更勿使其留而不去也若不急用此正治之法皆粗工之敗乃事也

此又言陽氣不固者有為僂為癰為善畏為驚駭為癰腫為風瘧為膈諸證也陽氣者內化精微養人之神外則柔和養人之筋惟開闢失宜則養氣擾亂無以養神與筋腠理不密寒氣客之筋絡拘急形容極僂俯矣又因陽氣不固邪氣入陷肺中則發為鼠癰之類凡肉之所會名曰肉腠者皆留聚而連結焉且各經皆有俞穴此非井榮俞原經合之俞凡一身之穴皆可曰俞▼邪氣變化依薄傳為善畏及為驚駭之疾畏主心腎言▲陰陽應象大論云喜傷心恐勝喜又曰恐傷腎思勝恐▼駭主肝言▲金匱真言論云其病發驚駭▼蓋以正虛邪盛故不足之證如此唯陽氣不固則營氣者陰氣也營氣不能與衛氣相順而衛氣逆于各經分肉之間亦生癰腫之疾矣肺經內主藏魄外主皮膚故所出之汗亦可謂之魄汗也方其魄汗未盡穴俞未閉形體弱而氣消燥乃外感風寒致穴俞已閉當發為風瘧之疾也▲瘡論言瘧之為證不獨至秋有之四時皆能成瘧也▼故知風者百病之始非獨瘧也必陽氣清靜則內馬志意自治外馬肉腠閉拒雖有大風苛毒弗之能害此乃因時之序凡上丈諸病無由而作矣惟人不能清淨又不能因時之序故諸病日久傳遞變化上不升下不降而不能相并以為和雖有良醫弗能為也惟此陽氣者不能衛外徒爾蓄積于內其病久久當死斯時也且當成膈膈者乖隔不通之謂也陰陽別論曰三陽結謂之隔膈者當瀉若不急瀉以正治之此粗工之所以敗也△靈樞九鍼十二原篇名下工為粗

一呼一吸
有開有闔
一晝一夜
有開有闔

骨無見霧露反此三時形乃困薄。○總結上文而言陽氣之有開有闔然又重其衛外而為固也靈樞經則為春日中為夏日入為秋夜半為冬朝則人氣始生故旦慧日中人氣長長則勝邪夕則人氣始衰夜半人氣入藏是故暮而收斂其邪無侵筋骨無煩勞也無見霧露宜清淨也若反之而欲如三時之動作則形體乃為邪所困薄矣。

氣門玄府也三時平旦日中日西也。

此言陽氣在人當開闔得宜以順之也陽氣者一日而主外人氣即衛氣按靈樞衛氣行篇伯高曰衛氣之行一日一夜五十周于身晝行于陽▲即手足六陽經▼二十五周夜行于陰▲即手足六陰經▼二十五周平旦陰盡陽氣出于目目張則氣上行于頭▲循睛明穴▼下足太陽膀胱經手太陽小腸經足少陽膽經手少陽三焦經足陽明胃經手陽明大腸經所謂一日而主外者如此夜則

行足少陰腎經。注手少陰心經。手太陰肺經。足厥陰肝經。足太陰脾經。亦如陽行之二十五度而復合于目。所謂平旦人氣生者。即上行于頭復合于目之謂也。至日中而陽氣隆隆者盛也。日西而陽氣已虛。虛者衰也。▲與營衛生會篇義同。氣門乃閉。氣門者玄府也。惟暮時陽氣已衰。宜收斂。陽氣已拒。虛邪無須擾筋骨。▲四氣調神論云。無擾乎陽。無見霧露。蓋至暮時屬陰。故所當收斂者如此。若不能如暮時之收斂而復如平旦日中日西之所為。▲反者復也。中庸云。反古之道。則陽氣不得清淨。而形無所衛。未免困窘而衰薄矣。

岐伯曰。陰者藏精而亟起也。陽者衛外而為固也。

張生

之本。本於陰陽。陽生於陰也。故帝先論陽。而伯復論其陰焉。亟數也。陰者主藏精。而陰中之氣亟起。以

外應陽者主衛外。陰不勝其陽。則脈流薄疾。并乃狂。

張

氣為陽。血脈為陰。陽盛而陰不能勝之。則脈行急迫也。陽盛則狂。陽甚而自亦為病。故曰并乃狂。

陽不勝其陰。則五藏氣爭。九竅不通。

張

五藏為陰。九竅為水注之氣。乃精氣所注之門戶。如陰甚而陽不勝之。則五藏之氣交爭於內。而九竅為之不通。蓋五藏之氣出

而為陽。在內為陰也。夫藏為陰。精血為陰。氣為陽。九竅為陽。內為陰。外為陽。五藏主藏精者也。膀胱者州都之官。精液藏焉。表陽之氣。生於膀胱之精水。肌腠之氣。乃五藏之元真。是陽氣生於陰精也。故曰生之本。本於陰陽。陰者藏精而亟起也。下經云。陽予之正陰為之主。蓋陽氣出而衛是以聖人陳陰陽。筋脈和

外。內則歸陰。一晝一夜。有開有闔。如四時寒暑之往來。是為陰陽之和平也。

張

氣為陽。血為陰。聖人能敷陳其陰陽和平。而筋脈骨髓氣血皆和順堅固矣。內為陰。外為陽。如是則外內之陰陽調和。而邪勿能害。精氣注於耳。神氣注於目。邪不外淫。則陰氣內固。是能耳目聰明。氣立如故也。

同骨髓坚固氣血皆從。如是。則內外調和。邪不能害。耳目聰明。氣立如故。

張

者。注脈少陽主骨。少陰主髓。筋脈布也。陽氣者養筋。陰氣

隨之而起矣。夫是之謂起亟也。亟者數也。陽氣者衛氣也。衛氣不隨宗氣而行。而自行于各經皮膚分

肉之間。乃所以衛營氣之外而為固。亦與營氣為表裏也。苟使營氣不足。衛氣有餘。是陰不勝其陽也。則脈氣之流行者溥于急疾。溥為依溥。疾為急疾。甚則并而為狂。▲宣明五氣論靈樞九鍼篇皆

曰邪入于陽則狂。正以陽氣有餘。故發之而為熱證者如此。又使胃氣不足。營氣有餘。是陽不勝其陰也。則五臟在內其氣與陽氣爭拒。九竅自不通矣。正以陰氣有餘。故發之而為寒證者如此。▲宣明五氣論靈樞九鍼篇曰。邪入于陰。則為血薄陰陽。據上文大義。當主營衛言。然衛行脈外。而六府主于

表營行脈中而五臟主于裏其義又未始不相須也。是以為聖人者陳示營衛臟腑分為陰陽出入表裏使在外為筋在中為脈在內為骨髓者和同堅固氣血各順如是則內外調和邪不能害其耳目聰明營衛如常尚何偏勝之為病哉。

風客淫氣精乃亡邪傷肝也其血矣此言陽為陰藏精血之固因而飽食文而言陽氣傷而不能為陰入胃散精於肝淫氣於筋筋氣滯精於陽明大腸而為痞通調肺主周身之氣氣為邪傷其腎氣矣高骨腰高之骨將憊矣此言外淫之邪傷人於陽焉蓋陽密則邪不外淫矣無煩勞則陽不外張而精神平而後能升降出入如兩者人調養之法度此復結陽氣之運行之道偏陰偏陽謂之和合陰陽之道以平四時之復結風客淫陽平陰精神乃生也

卷之三

此復申明陽者衛外而為陰之固也。風為陽邪，客於膚表，則溼傷於氣矣。氣傷則陰寒精自出矣。風木之邪，因動肝氣。肝主藏血，肝氣受邪，則傷筋脉。長承

此復申明陽者衛外而為陰之固也。風為陽邪客於膚表則溼傷於氣矣。陽氣傷則陰寒精自出矣。風木之邪因動肝氣。肝主藏血。肝氣受邪則傷筋脈橫解。腸澼為痔。因而大飲則氣逆。因而強力。腎氣乃傷。高骨乃壞。註
固致精血有傷。而復飽食強力。故見證之如此也。夫肝主血。而主筋。食氣入肝而復飽食不能溼散其食氣。而筋脈橫解於下矣。食氣留滯則濕熱之火。一腸胃相通。入胃之食不能上溼。則反下沃矣。夫飲入於胃。脾為輸轉。肺氣下降。而復大飲。則水津不能四布。而氣反逆矣。夫精已亡。而復強用其力。是更服氣者。腎之府。高骨壞而不能動搖。腎之氣復因飲食勞傷。而更傷其陰也。凡陰陽之要。陽密乃固。註此總結上文。內絕矣。兩者不和。若春無秋。若冬無夏。因而和之。是為聖度。註此復言之義。而歸重於陽和。有若乎。惟生升而無收降。惟閉藏而無浮長矣。故必因而和之。是謂聖人能陳陰陽。而內外調和也。張二中曰。丹書云。一陰一陽。邪客於陽。而陽氣盛也。陽病而不能為陰之固密。則陰氣乃絕于內矣。此聖人能敷陳其陰陽之和平也。

註張此復申明陽者衛外而為陰之氣傷則陰寒精自出矣風木

長筋脈橫解。腸澼為痔。因而大飲則
渴之固。致精血有傷。而復飽食強力。
亦傷肝而復飽食不能溼散其食氣。
益腸胃相通。入胃之食不能上溼。
亦傷而復大飲。則水津不能四布。而
腰者。腎之府。高骨壞而不能動搖。
陽氣復因飲食勞傷。而更傷其陰。
而精不內。七而精不內。七者不和。若春無秋。
不內絕矣。兩者不和。若春無秋。
不內絕矣。不和。有若乎。惟生升而無收降。惟
本之有開有闔。惟聖人能陳陰陽。而
故聖人。故陽強不能密。陰氣乃絕。
神乃治。陰陽離決。精氣乃絕。
註張調養。惟聖

之固
一

○邪。因動肝氣。肝主藏血。肝氣受邪。則傷人之正氣。長承

固也。風為陽邪，客於膚表，則溼之邪因動肝氣。肝主藏血，肝氣氣逆，因而強力，腎氣乃傷，高骨腎也。見證之如此也。夫肝主血，而筋脈橫解於下矣。食氣留滯，則反下汎矣。夫飲入於胃，脾為氣反逆矣。夫精已七，而復強用，此凡陰陽之要，陽密乃固。註：張二中曰：丹書陽強邪客於陽，而陽氣盛也。能為陰之固密，則陰氣乃絕，精氣神者，當先平秘其陰陽。

受傷

於氣矣

固也。風為陽邪，客於膚表，則溼傷於氣矣。之邪，因動肝氣。肝主藏血，肝氣受邪，則傷氣逆。因而強力，腎氣乃傷，高骨乃壞。註張承

腎故見證之如此也。夫肝主血，而主筋，食氣而筋脈橫解於下矣。食氣留滯，則濕熱之則反下泄矣。夫飲入於胃，脾為輸轉，肺氣反逆矣。夫精已竭，而復強用其力，是更氣反逆矣。

陰陽之要，陽密乃固。註張此總結上文也。凡陰陽之要，陽密乃固。註張此復言之義，而歸重於陽和。

若冬無夏，因而和之，是為聖度。註張此復言之義，而歸重於陽和。

陽強邪客於陽，而陽氣盛也。陽病而不能為陰之固密，則陰氣乃絕于內矣。註張此復言之義，而歸重於陽和。

精氣神者，當先平秘其陰陽。

一人能敷陳其陰陽之和平也。

易之義，而示人以陰陽交會之要也。

卷之三

者。此不一生物皆生之又稱之氣也。」

妄用。則精自固而不至于傷矣。陰陽應象大論曰。能知七損八益。則二者可調。不知用之。則早衰之節也。正以陰陽不和。若有春無秋。有冬無夏。必因而和之。是謂聖人之度數耳。即上文天真論。和于術數之意。故陽氣專以強力為事。而不能秘密。則彼陰氣與此相絕。而兩者不和。必彼之陰氣得其和平。而此之陽氣知所秘密。則精神乃治。何也。蓋以陰陽相離而決散。致吾之精神乃絕。故耳。

因于露風。乃生寒熱。是以春傷于風。邪氣留連。乃為洞泄。夏傷于暑。秋為瘡瘍。秋傷于濕。上逆而發。發為

痿厥。冬傷於寒。春必病溫。

朱

邪傷吾身之陰陽。而為寒熱病也。寒陽病也。言陰陽不能固密。則在天陰陽之時之陰邪。而為陽病者。皆吾身中之陰陽。上下出入而變化者矣。是以有傷四時之陽邪。而為陰病者。傷四肢氣。傷於風者。上先受之。傷於濕者。下先受之。陽病者。上行極而下。是以春傷於風。乃為洞泄。陰病者。下行極而上。是以秋傷於濕。上逆而發。此陰陽上下之相乘也。夏傷於暑。暑汗不泄。炎氣伏藏。秋時陰氣外出。與熱相遇。發為痃癰。冬傷於寒。邪不即發。寒氣伏藏。春時陽氣外出。邪隨氣而化熱。發為溫病。此陰陽出入之氣化也。夫風為陽邪。洞泄。陰病也。濕為陰邪。咳。陽病也。暑為陽邪。痃癰。陰瘧也。寒為陰邪。溫病。熱病也。此皆人身中之陰陽氣化也。天有陰陽之邪。人有陰陽之氣。有病天之陰陽。而為寒熱者。有感人之氣化。而為陰病。陽病者。邪正陰陽變化。不測。陰陽之氣可不和平而秘密。經曰。地之濕氣。感則害人。皮肉筋骨。上逆而發。論陰陽之氣也。發為痿厥。病有形之筋骨也。○楊君舉問曰。秋主燥氣。而曰秋傷於濕者。何也。曰。長夏濕土。主氣是以四之氣。大暑立秋處暑。白露乃太陰所主。然六淫之邪。止風寒暑濕。傷人陽氣也。四時之氣更傷五藏。

朱言四時之邪。匪只病陰。言四時之氣。匪只病陽。而更傷五藏之

有形。蓋病久則傳化也。

此言四時傷于邪者。之為諸病。亦由上文陽氣不固。而不能因時之序所致也。上文言魄汗未盡。形弱而氣燥。穴俞已閉。發為風瘡。又言風客淫氣者。精乃亡。邪傷肝也。皆感于風邪。而有寒熱之意矣。此則又言因于露風者。正如上文。暮而不能收拒。擾筋骨。見霧露之謂。王註以露為裸體者。非。故感於寒而熱。從生焉。正寒熱為之往來也。水熱穴論。帝曰。人傷于寒。而傳為熱者。何也。岐伯曰。夫寒威則生熱也。然不能因時之序者。隨四時而有其病。是以春傷于風。風氣通于肝。肝邪有餘。來侮脾土。故邪氣留連。而為洞泄之證。陰陽應象大論。岐伯曰。春傷于風。夏為洞泄。夫曰留連。則雖不言夏而義已該矣。夏傷于暑。不能發散。至秋當為痿瘻之證。蓋心屬少陰。君火暑。亦屬大。故暑能傷心。上文言體若燔炭。汗出而散。惟其不能發散。則熱邪內藪。至秋濕氣相蒸。而為寒熱往來之疾瘡矣。痿瘻者。瘡之總稱也。陰陽應象大論云。夏傷于暑。秋必痿瘻。與此同。其治瘻大法。見素問瘻論。刺瘻論中。秋傷于濕。當上逆而為咳嗽。及為痿瘻之證。蓋秋時濕氣方行。從而感之。則濕蒸而為熱。熱者火也。

火乘肺金故咳嗽自不能已也。▲陰陽應象大論曰：秋傷于濕，冬生咳嗽。上文言因于濕者，小筋弛長而弛長為痿，大筋短而短為拘。陰陽應象大論岐伯曰：地之濕氣感則害及肉筋脈。太陰陽明篇岐伯曰：濕者下先受之。靈樞小鍼解曰：清氣在下，言清濕地氣之中人也必從是始。清冷也。故筋脈因濕而弛長則為痿，人足從濕而上蒸則為厥者，良有自也。▲四時調神論以冬時失養臟之道者春為痿厥，蓋彼以腎水不能生肝木故春時有痿厥之病。主正氣不足而言此以濕氣傷筋為痿氣從濕升為厥，主邪氣有餘而言病名雖同而致病則異。故彼之病在春而此之病在秋冬也。▼冬傷于寒者至春必為溫病。蓋冬時嚴寒中之即病者謂之傷寒其有傷于寒而不即病者至春陽氣發生邪從內作故為溫病之證。夫曰溫者寒非純寒而有熱，熱非純熱而有寒。正以前此而冬則為寒，從此而夏則為熱，則此春時乃為溫病也。▲素問熱論岐伯曰：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者為病暑。陰陽應象大論云：冬傷于寒，春必病溫。張仲景傷寒論曰：冬感于寒，至春變為溫病。則溫之為義明矣。楊玄操釋難經五十八難之溫病以為是疫癘之氣者非也。又謝氏以仲景傷寒例中有溫瘧風溫溫溫瘦諸證為溫病是以仲景更感異氣變為他病者論溫病也亦非矣。彼龐安常亦與楊謝同俱未之詳考故耳。是何也？正以四時之氣更傷五臟故其為諸病者如此。

陰之所生本在五味陰之五宮傷在五味。

張註

神氣生於陰精，五臟之精生於五味，是以首論氣而末論味。

馬註

藏象論曰：五味入口藏於腸胃，味有所藏以養五氣氣和

矣，是以謹和五味長有天命，蓋精神氣血皆由五味

之所資生而資養者也。

五宮五藏神之所舍也，傷在

五味者，味有所偏勝也。

○莫仲超曰：酸生肝，苦生心。

是故味過於酸，肝氣以津脾氣乃絕。

張註

過於酸則肝

多津液津溢於肝，則

脾氣乃絕其轉輸矣。

味過於苦，脾氣不濡。

張註

陽明絡屬心子母之氣相通也，五味入胃，苦先入心，味過於苦則母氣

濡矣，脾不轉輸。

味過於辛，筋脈沮洳精神乃殃。

張註

沮洳抑也，弛懈弛也。

筋脈弛也，金氣偏或則肝氣受傷，故筋脈弛

殃也，故胃氣乃厚。

故胃氣乃厚。

也是故謹和五味，骨正筋柔，氣血以流，腠理以密，如是則骨氣以精，謹道如法，長有天命。

張註

主骨，肝主藏精而

陰之所生本在五味，陰之五宮傷在五味。

張註馬藏象論曰：五味入口藏於腸胃，味有所藏以養五氣氣和

矣，是以謹和五味長有天命，蓋精神氣血皆由五味

之所資生而資養者也。

五宮五藏神之所舍也，傷在

五味者，味有所偏勝也。

○莫仲超曰：酸生肝，苦生心。

是故味過於酸，肝氣以津脾氣乃絕。

張註過於酸則肝

多津液津溢於肝，則

脾氣乃絕其轉輸矣。

味過於苦，脾氣不濡。

張註陽明絡屬心子母之氣相通也，五味入胃，苦先入心，味過於苦則母氣

濡矣，脾不轉輸。

味過於辛，筋脈沮洳精神乃殃。

張註沮洳抑也，弛懈弛也。

筋脈弛也，金氣偏或則肝氣受傷，故筋脈弛

殃也，故胃氣乃厚。

故胃氣乃厚。

也是故謹和五味，骨正筋柔，氣血以流，腠理以密，如是則骨氣以精，謹道如法，長有天命。

張註主骨，肝主藏精而

血而主精。夫風客淫氣則邪傷肝而精乃亡。謹和五味則骨正筋柔而腠理以密。是陽氣生於陰精而為陰之外衛。故曰陰者藏精而起亟也。陽者衛外而為固也。知陰陽外內之道無煩勞以傷其陽。節五味以養其陰。謹能調養如法則陰陽和平而長有天命矣。

註馬此言五味能傷五臟而善養者慎之也。陰陽應象大論岐伯曰酸生肝苦生心甘生脾辛生肺膩生腎則陰之所生本在五味陰者五臟皆屬陰也。▲手太陰肺手少陰心足太陰脾足少陰腎足厥陰肝。▼然陰之五官所傷亦在五味陰陽應象大論岐伯曰酸傷筋苦傷氣甘傷肉辛傷皮毛膩傷血蓋五味過節則五臟亦傷于五味也。其曰傷氣血者夫諸氣皆屬於肺而苦本入心何乃傷之正以火來乘金傷己之所勝也。諸血皆屬於心而膩本入腎何乃傷之正以水來乘火亦傷己之所勝也。則五味信能傷五官矣。是故酸所以生肝也。味過于酸則肝氣津溼而木盛土虧脾氣從茲而絕矣。膩所以生腎也。味過于膩則大骨者即上節之所謂高骨也。▲玉機真臟論亦謂之大骨。▼腎氣反傷大骨氣勞水邪犯火令人肌肉短縮心氣抑滯矣。甘所以生肉也。味過于甘則脾邪有餘子來乘母從前來者為實邪而心氣喘滿且土往克水傳其所勝黑色外見腎氣不得其平矣苦所以生心也。味過于苦則苦反傷心母邪乘子火氣燦土脾氣不能濡澤胃氣乃反加厚矣。蓋邪氣有餘則胃厚也。▲按人之腸胃必有二層心氣太過土氣亦有餘故胃乃作脹而反厚不能納受水穀宜用清火收斂如芩連烏梅之類今人不識此症以為飲食不進者多是胃氣已弱仍用麥芽等類則胃邪益增飲食反減愈補愈脹病終不愈矣。脈要精微論曰胃脈實則脹虛則泄所謂脹者正胃氣乃厚之謂也須于胃脈之實者以驗之若真虛則宜補耳。▼辛所以生肺也。味過于辛金邪犯木筋脈阻塞精神至半而廢矣。▲夾者中夾也半之謂也。四氣調神論有未央絕經側至半而絕此云精神乃夾言精神僅可至半也。詩小雅云夜未央。是故人能謹和五味而調之庶乎長有天命也。

金匱真言論篇第四

註張金匱古帝王藏書之器此篇論經脈之道乃上帝之所貴藏之意。

註馬非其人弗教非其真弗授乃金匱中之真言不知道者不易得也。

註張金匱者藏書之器也尚書金縢篇蔡註釋為金縢之匱靈樞陰陽二十

黃帝問曰天有八風經有五風何謂。**註張**八風八方之風經謂五藏之經俞五風五經之風也。上章論岐伯對曰八風發邪以為經風觸五藏邪氣發病。**註張**八風發邪謂八方不正之邪風發而為五經之風觸人五藏則邪氣在內而發病也。蓋言在天則為八方之風在人

則為五經。五所謂得四時之勝者。春勝長夏。長夏勝冬。冬勝夏。夏勝秋。秋勝春。所謂四時之勝也。張所謂註得四時之勝者。如春時之西南風。長夏之北風。冬之南風。夏之西風。秋之東風。此得四時所勝之氣而不為脈之所觸。蓋五藏因時而旺。能勝其所不勝也。上節言八風發邪者。發所勝之風而剋賊所不勝之時也。此言不得四時之勝者。得四時所勝之氣而能勝所不勝也。邪風也。以上皆論四時不正之風氣。又見六節藏象論。

馬註馬

註此言八風能傷五臟。凡以傷其所勝者而已。八風者。按靈樞九宮八風篇。有大弱風。謀風。剛風。折風。大剛風。凶風。嬰兒風。弱風也。五風者。按素問風論。有心風。脾風。肝風。肺風。腎風也。夫天有八風。則人之所傷。在此八風也。而復有五風乎。殊不知五風者。即八風之所傷也。特所傷異職。而名亦殊耳。八風發其邪氣。以入于五臟之經風。觸五臟邪氣發病。若是者。凡以勝所不勝。故不勝者。受病。試以四時之勝者言之。春主木。夏主火。長夏主土。▲長夏者。六月建未月也。▼秋主金。冬主水。所謂得四時之勝者。春勝長夏。長夏勝冬。冬勝夏。夏勝秋。秋勝春耳。彼五臟受八風之病者。亦以其相勝故耳。如九宮八風篇之所傷者是也。▲九宮八風篇云。太乙人從于中宮。乃朝八風。以占吉凶。風從南方來。名曰大弱風。其傷人也。內舍于心。外任于脈。氣主熱。風從西南方來。名曰謀風。其傷人也。內舍于脾。外在于肌。其氣主為弱。風從西北方來。名曰剛風。其傷人也。內舍于小腸。外在于手太陽脈。脈絕則溢。脈閉則結不通。善暴死。風從北方來。名曰大剛風。其傷人也。內舍于腎。外在于骨。與肩背之督筋。其氣主為寒。風從東北方來。名曰凶風。其傷人也。內舍于大腸。外在于兩脇腋骨下及肢節。風從東方來。名曰嬰兒風。其傷人也。內舍于肝。外在于筋組。其氣主為身濕。風從東南方來。名曰弱風。其傷人也。內舍于胃。外在肌肉。其氣主體重。▼

春時陽氣

上升而尚生其風氣

在上故病

在頭

夏時陽氣

外感而風氣在下故病在藏

病在藏

東風生於春。病在肝。俞在頸項。南風生於夏。病在心。俞在胸膈。西風生於秋。病在肺。俞在肩背。北風生於冬。病在腎。俞在腰股。中央為土。病在脾。俞在脊。張註此言四時之正氣。而亦能為五藏經俞在病也。五運行稟於五方五氣而生也。俞者。經氣之所注也。首言八風發邪以為經風。觸五藏發病者。言天之陽邪始傷陽氣。由氣而經。由經而藏也。此言東風生於春。病在肝。俞在頭項。張註所謂氣者。言四時文之有病在氣者。有病在經者。有病在藏者。有病鼽衄之在上者。有病洞泄之在內者。有病風瘻之在外者。言藏氣實。則病氣虛。虛則病藏。是以下文反覆以申明之。也。肝俞在頸項。而春病在頭者。春氣生升。陽氣在上也。故病在氣者。病在頭。病在經者。別下項也。是以下文之有病在氣者。有病在經者。有病在藏者。有病鼽衄之在上者。有病洞泄之在內者。有病風瘻之在外者。言藏氣虛。則病氣虛。虛則病藏。是以下文反覆以申明之。

內出入者。分別藏氣。夏氣者。病在藏。冬氣者。病在肩背。

張夏時陽氣發越在外。藏氣內虛。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入於俞也。冬氣者。病在四支。

張四支為諸陽之本。冬氣內藏陽虛於外。故病在四支也。以上論

所見之證者。何也。曰。上下三節反覆辨論。藏氣經俞之有外內出入。故曰。有病在頭者。有病在腹者。則有鼽衄之證。在經而在頭者。則有鼽衄之證。在經而在腹者。

心之經俞在胸脇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鼽衄。所謂善病者。言五藏之經俞在外。風傷肌腠。則易入中。善病胸脇。

張內虛。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於經也。鼽衄頭面之經證也。春氣在頭。故善病鼻鼽。仲夏善病胸脇。

心之經俞在胸脇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所見之證者。何也。曰。上下三節反覆辨論。藏氣經俞之有外內出入。故曰。有病在頭者。有病在腹者。則有鼽衄之證。在經而在頭者。則有鼽衄之證。在經而在腹者。

心之經俞在胸脇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在肩背胸脇者。而皆不言病也。至於鼽衄。洞泄諸證。言病在經而在頭者。則有鼽衄之證。在經而在腹者。

心之經俞在胸脇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為洞泄寒中。然總不重在論病也。長夏善病洞泄寒中。

張夏時陽氣內收。陰氣外出。脈論云。風氣留其處。瘧氣隨經絡。風入於經。即欲內薄。經

中也。秋善病風瘧。言脈之陰氣外出邪正相搏。故成風瘧也。此言經絡受邪。在外則為鼽衄。在內則

為洞泄寒中。在外內之間邪正相搏。則為風瘧也。

張長夏善病洞泄寒中。

言脈之陰氣外出邪正相搏。故成風瘧也。此言經絡受邪。在外則為鼽衄。在內則

為洞泄寒中。在外內之間邪正相搏。則為風瘧也。

冬善病痺厥。

張四支為諸陽之本。冬時陽氣下藏。經氣外虛。風入於經。故手足

痺厥也。金匱要略曰。但臂不遂者。名曰痺厥。者。手足逆冷也。以

上論經絡為病。故冬不按蹠。春不鼽衄。不病頸項。仲夏不病胸脇。長夏不病洞泄寒中。秋不病風瘧。冬不病痺

厥。言脈之陰氣外出邪正相搏。故成風瘧也。此言經絡受邪。在外則為鼽衄。在內則

為洞泄寒中。在外內之間邪正相搏。則為風瘧也。

厥。飧泄而汗出也。

張此復申明陽氣者。衛外而為經。俞之固也。按蹠者。按摩導引陽氣之通暢於四支

也。冬時陽氣伏藏。若導引其四出。則無以奉春生夏長之氣。是以有鼽衄頭頸之經

病矣。春病在頭。邪熱而迫於經者。鼽衄。別出下項。則為頸項之病矣。靈樞經曰。是主心所生病者。胸脇痛

是主脾所生病者。飧泄。是主肺所生病者。肩背痛。所生者。經脈為病也。又曰。病在陽者。名曰風病。在陰者

名曰痺。痺者。風入於經。俞也。此復言陽氣固密者。四時無經俞之病也。復曰。飧泄而汗出者。言人能藏養

元真之氣。必不使邪傷。經脈病在內。而為飧泄也。亦不使邪傷。陽氣病在外。而汗出也。此復甚言其陽氣

之不可傷也。

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於精者。春不病溫。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風瘧。此平人脈法也。

張神氣血脈

皆生於精

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象大論謂在天為風。在臟為肝。故人之受病。當在于肝。凡外而頭項之所。乃甲乙木氣之所主也。則

法。此言五臟隨時為病。然必冬藏其精。而四時不為病也。春主甲乙木。其位東。故東風生于春。陰陽應

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於經。故風氣乘虛而內薄。秋氣降收。不能主

也。朱

濟公問曰。止言胸脇而無

俞穴之在頸項者。其病從之而外應矣。據肝部經絡。由足大指大敦上行間。太衝中封至脰內側。蓋溝中都膝闢曲泉上行。至腸章門上期門。其所經歷之處。本與頸項無與。然甲乙之氣旺于頸項。故病當如是也。餘經倣此。夏主丙丁火。其位南。故南風生于夏。陰陽應象大論謂在天為熱。在臟為心。故人之受病。當在于心。凡外而胸膈之所。乃丙丁火氣之所主也。則俞穴之在胸膈者。其病從之而外應矣。秋主庚辛金。其位西。故西風生于秋。陰陽應象大論謂在天為燥。在臟為肺。故人之受病。當在于肺。凡外而肩背之所。乃肺之所繫也。則俞穴之在肩背者。其病從之而外應矣。冬主壬癸水。其位北。故北風生干冬。陰陽應象大論謂在天為寒。在臟為腎。故人之受病。當在于腎。凡外而腰股之所。乃腎之分部也。則俞穴之在腰股者。其病從之而外應矣。中央屬戊己土。故脾屬土。當病在脾。脊者。體之中也。則俞穴之在脊者。其病從之而外應矣。由是觀之。則春氣者。病在頭。頭項即頭也。夏氣者。病在臟外。為胸。腸而內為臟也。秋氣者。病在肩背。冬氣者。病在四肢。上文言腰股。而此言四肢者。以四肢為末。如木之枝。得寒而凋。故不但腰股為病。而四肢亦受病也。▲左傳云。風溼未疾。其病維何。春氣所生。善病鼽衄。▲鼻中出水曰鼽。鼻中出血曰衄。蓋內有鼽衄為病。而外有頭與頸項為病也。據下文既云春不鼽衄。又云春不病頸項。分明以內外為分。故此解宜然。仲夏善病在胸膈。以心之脈循胸膈也。長夏善病洞泄。寒中以土主于中。脾氣衰也。秋善病風瘧。以涼氣折暑。故病如是也。▲生氣通天論曰。魄汗未盡。形弱而氣燭。穴俞以閉。發為風瘧。禮記月令曰。孟秋行夏令。民多瘧疾。冬善病渾厥。蓋以冬氣者。病在腰股。又在四肢。故渾厥病從之而生矣。▲痔病。詳見痔論。四十三厥病。詳見厥論。四十九病。然不翕聚。則不能發散。不專一則不能直遂。故必冬時宜藏。而後春夏秋冬不能為病。生氣通天論云。因于寒。如欲運樞。起居如驚。神氣乃浮。正言冬時宜藏。故有所意欲。當如運樞以轉戶。戶動而樞不動也。使起居如驚。斯神氣浮散于外矣。况按者。按摩也。蹠者。如蹠捷者。之舉動手足。所謂導引者。是也。冬而接蹠。則不能藏精。神氣浮散。而春夏秋冬各有其病。故冬不按蹠。則春夏秋之病。如上文者。皆少矣。何也。精者。身之本也。冬不按蹠。以藏其精。故春不病溫。不持不病鼽衄。及不病頸項已也。且精之在內者。不可出而邪之在外者。不可入。彼秋病風瘧者。雖由冬不藏精。而然亦由夏時暑汗不出所致也。▲生氣通天論云。體若燔炭。汗出而散。熱論云。暑當與汗皆出勿止。故暑汗不出。至秋為虐。此皆因時為病。脈亦宜知。乃平病人之脈法也。可不合病脈而合觀之哉。

精藏于內
陰中之陰
外陽中之
陽也。此承
上啟下之文

故曰。陰中有陰。陽中有陽。張陰中有陰者。陰氣在內也。陽中有陽者。平旦至日中。天之陽。陽中之陽也。日中至黃昏。天之陰。陰中之陰也。陰中之陰也。難鳴至平旦。天之陰。陰中之陽也。故人亦應之。張雞陽氣在外也。此陰陽開闢內外之道也。陰陽始生。應春生之氣。故為陰中之陽。平旦至日中。陽氣正隆。應夏長之氣。故為陽中之陽。日中至黃昏。陽氣始衰。應秋收之氣。故為陽中之陰。合夜至雞鳴。陽氣在內。應冬藏之氣。故為陰中之陰。故曰。此皆因時為病。脈亦宜知。乃平病人之脈法也。可不合病脈而合觀之哉。

地陰陽之氣人之外內應之其腹背藏府又屬形中之陰陽也此篇論有形之經脈當東養無形之氣以衛之

一日之中亦有四時人之陰陽出入一日之夫言人之陰陽則外為陽內為陰言人身之陰陽則背為陽中而亦有四時也故平人之脈法而亦應之

此篇始論經脈之道經脈內連藏府外絡形身

背總督一身之陽任脈循於腹統任一身之陰也夫外為陽而有腹背之陰陽者陽中有陰陽也內為陰

應半人脈法人之形身藏府以應天之陰陽夫人之始生也負陽而抱陰是以背為陽腹為陰督脈循於者陰中有陰陽也肝心脾肺腎五藏皆為陰膽胃大腸小腸膀胱三焦六府皆為陽經脈生於地之五行而上應天之六

氣故凡論經脈先配合五所以欲知陰中之陰陽中之陽者何也為冬病在陰夏病在陽春病在陰秋病

在陽皆視其所在為施鍼石也冬病在陽春病在肝肝為陰中之陰故冬病在陰夏病在心心為陽中之陽故夏陰故秋病在陽鍼石所以治經脈者也故當知陰中之陰陽中之陽皆視其五藏之經俞所在而施治之故背為陽陽中之陽心也背為陽陽中之陰肺也腹

藏位處上焦以陰居陽故謂陽中之陰腎為陰藏位處下焦以陰居陰故謂陰中之陰肝為陽藏位處下焦以陽居陰故謂陰中之陽脾為陰藏位處中焦以太陰居陰故謂陰中之至陰

王氏曰心為陽藏位處上焦以陰居陽故為陽中之陽肺為陰藏位處下焦以陰居陰故為陽藏位處中焦以太陰居陰故為陽藏位處上焦以陽居陽故為陽中之陽心為牡藏肺為牝藏腎為牝藏肝為牡藏脾為牝藏肝互相連絡表裏內外雌雄相輸應也故以應天之陰陽也

▲靈樞營衛生會篇謂之合陰○雞鳴至平

旦屬天之陰然時已近曉陰中之陽也故人亦應之夫言人身之內外分陰陽則在外為陽在內為陰言人身之前後分陰陽則在背為陽在腹為陰言人身之臟腑分陰陽則在臟為陰在腑為陽蓋以肝心脾肺腎五藏皆為陰膽胃大腸小腸膀胱三焦六腑皆為陽所以欲知陰中之有陰陽中之有陽者何也為冬者陰也而冬病在陰經故當知陰中之有陰也夏者陽也而夏病在陽經故當知陽中之有陽者

筋脈病肉
病五藏之
外合也在
頭在藏在
肩在谿論
藏一之升
降浮沉也

南方赤色入通於心開竅於耳藏精於心

其別氣走於耳而為聽。別氣者，心主之氣，明寂於二陰者，謂五藏之氣通於九者，病在藏五藏六府，心為之主，故心氣之氣也。曰：故者，言天之氣色通於藏，而五常論政曰：其畜馬，其穀黍，其數七，蓋以午未皆屬火也。其卦泰，註張之精也。七百四是以知病之在脈也。註張十日一周天。註張氣因火變，註則為焦。

氣也。此篇以心氣附觀於耳門，竅九竅五藏皆通乎天氣也。故病在五藏，而及於五藏。病其味苦，其類火。火上作苦。於南方，故黍穀小米也。性溫，而赤色，故為心之穀。其應四時，上為熒惑星。心主脈，故病在脈，脈以應地。曰是以者，以地之五時五行，羊畜黍穀，以應脈之在人也。

五臟者病五臟之氣也上文曰夏氣火之味也心氣通其與五行之火同類其上為熒惑熒惑火應天之四時而其應在夏

註馬南方丙丁火。其色赤。吾人之心屬火。故內入通于心。而外開竅于耳。陰陽應象。太陰足陽明之絡。皆會于耳中。上絡左角。則耳信為心之竅也。其精則仍藏之。神神所謂精者。神也。心為五臟之君主。故心有病。五臟應之。陰陽應象大論曰。火味苦。心屬火。而上炎。故曰其類火。五常政大論曰。其畜馬。而此曰羊者。意在午未。故曰其穀黍。南方火星曰熒惑。其應四時之星。當為熒惑也。熒惑星七百四十脈。是以知病之在脈也。其在五音。則為徵。以徵者火音也。▲孟夏之月。律中仲呂管。率長六寸七分。仲夏之月。律中蕤賓。應鍾。所生三分。益一管。率長六寸三分。季鐘。所生三分。減一管。率長六寸。凡此三管。皆火氣應之。▲火之生數二。成數七。故其數七。▲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凡物火變。則為焦。故其具焦心之所收者如此。

大論曰。心在竅為舌。
繆刺論曰。手足少陰之氣皆屬南方耳。赤色正
干心耳。火精之氣其性生心。故曰其生心。故曰其
生心。故曰其生心。故曰其生心。故曰其生心。
日一周天。心主血。益無射。所生三分。益夏之月。律中林鐘。黃

中央黃色入通于脾開竅於口藏精於脾

註土旺四季位居中央脾為土藏其氣相通者土之色口者脾之喉故病

在舌本。主脾者。主經目。

脾氣主于
相夏夏時
陽氣浮越
于四旁裏
氣虛寒故
病在舌本

使之迎糧視唇舌好惡以辨吉凶是脾氣之通於舌也。其味甘其類色黃而其應四時上為鎮星。註張子之類二十八

土氣上為鎮星。是以知病之在肉也。

牛色黃而屬土。故為脾畜。其穀稷。肌肉。故其音宮。

也五音以宮為主其數五

五土之生數也純居五

其臭香

氣因土變

宮為主位之中故獨主於生數中央戊己土其色黃吾人之脾屬土故內入通于脾而外則開竅于口其精則仍藏之于脾耳蓋土性安靜而統貫四臟故曰其類土土旺四季而丑牛色黃故其畜牛稷之色黃而其味甘故其穀稷土之精氣上為鎮星故脾應四時當為鎮星也▲鎮星二十八年一周天脾在體為肉是以知病之在肉也宮者土之音故其音宮▲律書以黃鐘為濁宮林鐘為清宮天以五生土而地以十成之故其數五凡物因土變則為香故其臭香脾之所收受者如此

西方色白入通於肺開竅於鼻藏精於肺

肺屬金故受西方之白色

入通於肺算者肺之竅

故病在肩

秋氣者病

其味辛其

類金

金曰從革其畜馬

乾為馬肺屬其穀稻

稻色白而秋成

故為肺之穀

其應四時上為太白星

金之成其臭腥

在肩背

金之精氣上

為太白三百

六十五日

是以知病之在皮毛也

肺主皮毛故

其音商

商主西其數九

金之數也

其臭腥

王氣因金變

其精則仍藏之于肺耳蓋金精之氣其神魄所謂精者魄也肺在胸中懸于背背為胸中之腑故病

在背陰陽應象大論曰金生辛辛生肺故其味辛肺主聲而堅勁故其類金易以乾為金乾為馬故其

畜馬稻之性堅而色白故其穀稻金之精氣上為太白星故上應四時之星當為太白星也▲太白星

三百六十五日一周天肺主身之皮毛是以知病之在皮毛也時至秋而肅殺故在音則為商▲孟

秋之月律中夷則大呂所生三分減一管率長五寸三分仲秋之月律中南宮太簇所生三分減一管

率長五寸凡是三管皆金氣應之

地以四生金而天以九成之故其數九凡氣受金變則為腥故其臭腥肺之所收受者如此

水曰潤下

其畜彘

彘黑而屬亥其穀豆

故為水之穀

其應四時上為辰星

註子周

洪光璣曰仙人為平之人伏也冬氣伏藏

肉也其味鹹其類水

水曰潤下

其畜彘

彘黑而屬亥其穀豆

故為水之穀

其應四時上為辰星

註子周

真氣為陽
血為陰

水之精氣上為辰星二
百六十五日一周天。是以知病之在骨也。

腎主骨故知病在骨下經云肝生筋心生血脾生肉肺生皮毛腎生骨是筋骨皮肉五藏之所生而為病也。上經云。

是以知病之在骨也。▲皮毛腎生骨是筋骨皮肉五藏之所生而為病也。上經云。

則為腐。▲氣因木變

此篇亦陰

陽大論之

文乃歲運

之紀綱

一陰一陽

之謂道

王子方曰

乾為父坤

為母剛主

化柔主變

註馬此篇以天地之陰陽萬物之陰陽合于人身之陰陽其象相應故名篇其義與窮學者當熟玩之

黃帝曰陰陽者天地之道也。

註張

道者陰陽之理也太極靜而生陰動而生陽

萬物之綱紀

註張總之曰紀萬物

得是陰陽而統之變化之父母

註張天元紀論曰物生謂之化物極謂之變易曰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

為綱散之為紀

見矣朱子曰變者化之漸化者變之成陰可變為陽陽可化為陰變化

之道由陰陽之所生殺之本始

註張天以陽生陰長神明之府也

萬物故為父母

註張天元紀大論鬼臾區曰夫五運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

神明之府

註張紀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可不通乎與此同

此言陰陽盡天地之道而萬物賴之以為主也帝言自太極分而為陰陽陰陽分而為五行故五行

註馬一陰陽陰陽一太極則是陰陽者所以代太極而總五行者也天地之道盡於是矣

▲易曰一陰一陽謂之道萬物得是陰陽而統之為綱散之為紀

註馬王註曰此言滋生之用也陽與之正氣以生陰

為之主持以立故為萬物之綱紀陰陽離合論曰陽與之正陰為之主

註馬天元紀大論曰物生謂之化物極謂之變萬物得是陰陽而或變或化皆以是為父母焉

▲六微旨大論五常政大論皆以生為化終為變其義同王註謂鷹化為鳩為變化甚淺

萬物得是陰陽而或生或殺皆以之為本為始焉

註馬王註曰此言寒暑之用也萬物假陽氣溫而生陰氣寒而死然所以為變化生殺之端者實有

神明居其中耳

▲易曰陰陽不測謂之神天元紀大論亦云然其下文又曰天地之動靜神明為之綱紀

行亦總屬陰陽之二氣致於治病之氣味用鍼之左右脇別急脈引越高下皆不出乎

註馬上文而言治病者當法天地陰陽之理陰

治病必求其本

註馬本者本於陰陽也人之藏府氣血表裏上下皆本乎陰陽而外淫之風寒暑濕四時五

於本後節曰治不法天之紀用地之理則災害並至天地者陰陽之道也故積陽為天積陰為地

註馬上文而言治病者當法天地陰陽之理陰

靜陽躁

註馬地之陰主靜而有常陽生陰長陽殺陰藏

天之陽主動而不息陽生陰長陽殺陰藏

註馬秋冬者地之陰陽也故主陽生陰長陽化氣陰成

形

註馬天主生物地主成物故陽化萬物之氣而吾人之氣

寒極生熱熱極生寒

註馬氣寒極生熱陰變為陽

也熱極生寒陽變為陰也邵子曰動之始則陽生動之極則陰生靜之始則柔生靜之極則剛生此周易

老變而少不變之義故陰陽之理極則變生人之病亦然如熱甚則反寒寒甚則反熱治病之道亦然

則久服寒苦之味。寒氣生濁。熱氣生清。清氣在下。則生飧泄。濁氣在上。則生腹脹。此陰陽反作病之從逆也。

註張反下而上凝。故生腹脹。此吾身之陰陽反作氣之逆從而為病也。此論陰陽之體位各有上下。

註馬由上文觀之。則陰陽者萬物之本也。人身有是陰陽而有病亦以陰陽為本。凡治病者必求于本可也。試以天地以陰陽為本而推及人身之有病者觀之。故天位乎上。乃陽氣之所積也。地位乎下。乃陰氣之所積也。地之陰主靜而有常。天之陽主躁而不息。然天雖主陽而陽中有陰。故其於萬物之生長也。陽生之而陰長之地雖主陰而陰中有陽。故其子萬物之殺藏也。陽殺之而陰藏之。殺者肅殺之殺非殺戮之謂也。▲天元紀大論曰。天以陽生陰長。地以陽殺陰藏。與此同故當以天地分之。新校正之言雖可觀而以坤為長。以乾為殺。則與天元紀大論之分天地者異。故不取之。故陽化萬物之氣而吾人之氣由陽化之。陰成萬物之形。而吾人之形由陰成之。是以吾人有寒寒極則生而為熱。如今傷寒而反為熱證者。此其一端也。吾人有熱。熱極則生而為寒。如今內熱已極而反生寒慄者。此其一端也。寒氣主陰。陰主下凝而不散。故濁氣生焉。熱氣主陽。陽主上升而不凝。故清氣生焉。清氣主陽宜在上。今反在下。則生飧泄。蓋有降而無升也。濁氣主陰宜在下。今反在上。則生腹脹。蓋有升而無降也。此其陰陽相反而作此病。病之所以為逆也。反是則為從矣。故曰治病必求于本。正以人身之有病無非陰陽以為之本也。▲按自陽化氣以下。即當着人身說者。觀下清氣濁氣之為在下。在上生病口氣緊湊則陽化氣四句。下得泛說。▼

故清陽為天。濁陰為地。地氣上為雲。天氣下為雨。雨出地氣。雲出天氣。

註張此承上文而言陰陽之位。各有

後雲行雨施而化生萬物也。清陽為天。濁陰為地。雖在下而地氣上升為雲。天雖在上而天氣下降為雨。天由雲而後有雨。是雨雖天降而實本地氣所升之雲。故雨出地氣。由雨之降而後有雲之升。是雲雖地升而實本乎天氣所降之雨。故雲出天氣。此陰陽交互之道也。而人亦應之。此篇言天地之陰陽與人之陰陽相合。是以一節言天地陰陽水火。一節言清濁藏府精形。以天人相間而言。故清陽出上竅。濁陰出下竅。

註張

人之清陽本乎天而出上竅。人之濁陰本乎地而出下竅。故言人之陰陽猶雲之升雨之降。通乎天地之氣也。

清陽發腠理。濁陰走五臟。

註張

腠者三焦通會真元之處理者。皮膚藏府之文理。言清陽之氣通會於腠理而陰濁之精血走於五藏。五藏主藏精者也。清陽實四支。濁陰歸六府。

註張

本六府者傳化物而不藏。此言飲食所生之清陽充實於四支。而渾濁者歸於六府也。夫脾主四支。又曰手太陰獨受其濁。蓋濁中之清者由脾之轉輸而充實於四支。而渾濁者歸於六府也。首言清陽之在上。次言發於外。

內之腠理。此言充實於四旁蓋陽氣者。若天與日位居尊高而運用於六合九州之外內者也。

註此亦即天地由陰陽以為之升降。而及人身之凡屬陰陽者。亦有升降之妙也。故積陽為天。則陽氣之至清者。為天也。積陰為地。則陰氣之至濁者。為地也。然地雖在下。而陰中之陽者升。故其上也。為雲。▲張子正蒙云。陰為陽得。則飄揚為雲而升。▼天雖在上。而陽中之陰者降。故其下也。為雨。▲正蒙云。陽為陰累。則相持為雨而降。▼由雲而後有雨。則雨雖天降。而實本之地氣所升之雲也。故雨出地氣。由雨之降。而後有雲之升。則雲雖地升。而實本之天氣所降之雨也。故雲出天氣。夫陰陽升降。唯一氣。以為合一之妙者。如此。曷即人身觀之。凡人身之物。有屬清陽者焉。▲如涕洟氣液之類。▼則出于上竅耳。目口鼻之為七竅者。皆清陽之所出也。有屬濁陰者焉。▲如汚穢溺之類。▼則出于下竅。前陰後陰之為二竅者。皆濁陰之所出也。凡人身所用之物。亦有屬清陽者焉。▲如飲食藥物之性。有屬陽之類。據曰。發曰走。曰歸。知其為在外之物。▼惟陽者。主升。故發于腠理。以腠理主表為陽也。▲指物類之陽氣言。若物之有形質者。則入于六腑矣。▼亦有屬濁陰者也。▲如飲食藥物。有屬陰之類。▼惟陰者。主降。故走于五臟。以五臟主裏為陰也。▲指物類陰氣。若物之形質入于五臟。▼凡清陽之物。實于四肢。以四肢為諸陽之本也。▲如上。指物之氣。▼凡濁陰之物。歸于六腑。以六腑受化物而不藏也。▲指物有形質者言。人身之有陰陽。其清濁升降之妙。何以異于天地哉。▲按湯液本草。李東垣云。清陽發腠理。清之清者也。清陽實四肢。清之濁者也。濁陰歸六腑。濁之濁者也。濁陰走五臟。濁之清者也。皆指物類而言。蓋東垣以下文。半甘發散為陽二句。牽屬成文。不玩此節上文。天地陰陽。雲雨之義。故不察。清陽出上竅二句。為指人身言。不察清陽發四肢四句。始為指物類言耳。其氣味厚薄寒熱。陰陽升降。徒以氣之薄屬肺。其藥主茯苓。氣之厚屬心。其藥亦主茯苓。味之厚屬腎。其藥主麻黃。蓋不分藥性。自分經絡。而為此臆說也。

水為陰。火為陽。陽為氣。陰為味。▲張水性潤下。故為陰。火性炎上。故為陽。清陽上升。故為氣。味歸形。形歸氣。氣歸精。精歸化。▲張氣歸精。精歸化。▲張氣歸形。形歸味。氣歸陽。陽化氣。諸陽之氣通會於皮膚肌體。天食人以五氣。地食人以五味。蓋天食人以五氣。地食人以五味。氣化生。此精氣以生養此形也。▲張夫陰陽者。萬物之父母。而水火者。實陰陽之微兆。舉水火而足以盡陰陽矣。▲下文曰。水火者。陰陽之微兆。又天元大論亦云。然。故水為陰。而凡物之成于水者。屬陰。火為陽。而凡物之成于火者。屬陽。

五味入胃。以養此形。形食氣也。

化生精氣。生形。

▲張諸陽之神氣。以生養此形。

屬陽凡物必有陰於之也。故陽為氣。凡物必有味。陰成之也。故陰為味。凡物之味歸以養吾人之形。形必資氣而後生乎。▲此主人身之氣言。▼凡物之氣所以養吾人之精。故氣歸于精。正以精屬陽。而氣亦屬陽也。然吾人之精必歸于吾精之化。豈非精必資化而後有乎。所謂氣歸精者。以精能食萬物之氣也。精賴氣而生。猶云食此氣耳。▲主物之氣言。▼所謂味歸形者。以形能食萬物之味也。形賴味而滋。猶云食此味耳。所謂精歸化者。以化生此精也。化為精之母。故精歸于化耳。所謂形歸氣也。以氣生此形也。氣為形之父。故形歸于氣耳。▲指人身之氣言。▼其曰水為陰。火為陽。陽為氣陰為味。表萬物之氣味所由成也。其曰味歸形。形歸氣。言味歸人身之形。而形又歸于人身之氣。皆根第一味字而言也。其曰氣歸精。▲指萬物之氣言。▼精歸化。言氣歸入人身之精。而精又歸于人身之化。皆根第一氣字而言也。其曰精食氣者。明上文氣歸精也。其曰形食味者。明上文味歸形也。其曰化生精者。明上文精歸化也。其曰氣生形者。明上文形歸氣也。▲指人身之氣言。▼未四句。明上文中四句也。其曰陽為氣。氣歸精。精食氣。三氣字。指萬物之氣也。其曰形歸氣。氣生形。二氣字。指人身自有之氣也。▲後世不以此節之義者。凡以其氣字混看耳。

味傷形。氣傷精。

王注

夫形食味。精食氣。如飲食之精化為氣。氣傷於味矣。此節論飲食之陰陽氣味。

以生精氣之陰陽。而養此形。

馬註此言過者。反有所傷。而亦互有所傷也。夫味歸形而形食味。則凡物之味固。所以養形也。然味或太過。過。所以傷此形耳。▲如生氣通天論第十節。陰之所生。本在五味。陰之五宮。傷在五味。一節之義。及下文。肝經在味為酸。而酸又傷筋者是也。▲氣歸精而精食氣。則凡物之氣固。所以養精也。然氣或太過。過。所以傷此精耳。▲指萬物之氣言。上文言味能傷形。則萬物有味。必有氣。其氣豈不傷精。▼又嘗互以推之。化生精者。不自化也。其始由氣以化之。然精歸于化。則既而精必化為氣。蓋不但氣之能生形。而形歸于氣也。正以精氣形三者。相須以有成耳。然則凡物之味既能傷人之形。獨不能傷人之氣乎。▲左傳晉屠蒯曰。味以行氣。故曰精化為氣。氣傷于味。又嘗由此推之。彼人之氣能生形。而形又歸于人之氣。則凡物之氣既能傷人之精。獨不能傷人之形乎。

陰味出下竅。陽氣出上竅。

王注

味為陰。而味厚者為純陰。薄者為純陽。

氣厚者為陰中之陽。氣薄者為陽中之陰。此陰陽之中。而又分陰陽也。

味厚則泄。薄則發泄。

為陽之陰。

張注

味為陰。而味厚者為純陰。薄者為純陽。

氣厚者為陰中之陽。氣薄者為陽中之陰。此陰陽之中。而又分陰陽也。

厚則發執

音計

味厚為陰中之陰降也。故主下泄。味薄為陰中之陽升也。故主宣通氣薄為陽中之陰降也。故主發泄。

壯火之氣

衰少火之氣。壯火食氣。氣食少火。壯火散氣。少火生氣。

音計

三焦之氣生於命門。遊行於外內。合於包絡。夫氣為陽。火為陽。合而言之。氣即火也。少陽而為相火。然即少陽初生之氣也。歸於下焦。而主納歸於中焦。而主化。納化水穀之精微。而生此氣。以養此形。故承上文而言。五味太過。則有傷於氣。而壯火太過。亦有傷於氣矣。蓋氣生於精。而精之所生。由氣之所化。形食其味。而味之入胃。亦由氣化以養此形。是氣之不可有傷者也。故曰。壯火之氣衰。少火之氣盛。陽亢則火壯。而生氣反。陽和則火平。而氣壯盛矣。如火壯於內。則食氣氣盛於內。則食火。食猶入言火壯則氣併於火氣滅。則火歸於氣。氣火之合一也。如火壯於外。則散氣火平於外。則生氣。故曰。相火為元氣之賊。欲養此精氣形者。又當平息其火焉。○王子芳曰。壯火之氣。少火之氣。是氣即火之氣也。

按此節前氣字三。主凡物之氣。言後氣字六。主人身之氣。言

音計

此言凡物之氣味有厚薄。而人身之氣所由以成衰也。凡物之有味者屬陰。而人身之下竅亦屬陰。故味出于下竅。凡物之有氣者屬陽。而人身之上竅亦屬陽。故氣出于上竅。然味之大體固為陰。而其陰中亦有陽。故味之厚者為純陰。而味之薄者。乃為陰中之陽也。氣之大體固為陽。而其陽中亦有陰。故氣之厚者為純陽。而氣之薄者。乃為陽中之陰也。唯味之厚者為純陰。所以用之。則泄瀉其物于下。▲如大黃氣大寒。味極厚為陰中之陰。主于泄瀉。李東垣曰。酸苦鹹寒是也。口味之薄者為陰中之陽。所以用之。則流通不至于泄瀉也。▲如木通澤瀉為陰中之陽。主于流通。李東垣曰。酸苦鹹平是也。口氣之薄者為陽中之陰。所以用之。則發其汗于上。▲如麻黃為氣之薄者。陽也。升也。故能發表出汗。李東垣曰。辛甘淡平涼寒是也。▼氣之厚者為純陽。所以用之。則發熱不止于發汗也。▲如用附子。則大熱之類。李東垣曰。辛甘溫熱是也。若是者何也。蓋以氣味太厚者。火之壯也。用壯火之品。則吾人之氣不能當之。而反衰矣。▲如用烏附之類。而吾人之氣不能勝之。故發熱。口氣味之溫者。火之少也。用少火之品。則吾人之氣漸爾生旺。而益壯矣。▲如用參歸之類。而氣血漸旺者。是也。▼何以壯火之氣衰也。正以壯火能食吾人之氣。故壯火之氣自衰耳。何以少火之氣壯也。正以吾人之氣能食少火。故少火之氣漸壯耳。惟壯火為能食人之氣。此壯火所以能散吾人之氣也。食則必散。散則必衰。故曰壯火之氣衰。雅吾人之氣為能食少火之氣。此少火所以能生吾人之氣也。食則必生。生則必壯。故曰少火之氣壯。▲按此節分論萬物有陰陽氣味。而吾人用之。有為泄。為通。為發泄。為發熟。及衰壯。生散之義。王註不明。與前後陰陽氣味俱無着。非本篇之大旨也。▼

按湯液本草。李東垣用藥法。象云。氣之薄者。陽中之陰。氣薄則發泄。辛甘淡平寒涼是也。○茯苓氣平味甘。澤瀉氣平味甘。○猪苓

氣寒味甘

滑石氣寒味辛

瞿麥氣平味甘

車前子氣寒味甘

燈心草氣平味甘

五味

子氣寒味酸

桑白皮氣寒味苦

天門冬氣寒味微苦

白芍藥氣微寒味酸

麥門冬氣寒

味微苦

犀角氣寒味酸苦

烏梅氣平味酸

牡丹皮氣寒味苦

地骨皮氣寒味苦

氣寒味苦

琥珀氣平味甘

連翹氣平味苦

枳實氣寒味苦酸

木通氣平味甘

氣清味辛

川芎氣溫味辛

天麻氣平味苦

秦艽氣微溫味苦辛平

荆芥氣溫味苦辛

氣之厚者

陽中之陽氣厚則發熱

辛甘溫熱是也

黑附子氣熱味大辛

烏頭氣熱味大辛

薑氣熱味

大辛乾生薑氣溫味辛

良薑氣熱味甘辛

肉桂氣熱味大辛

桂枝氣熱味甘

辛草豆蔻氣熱味

大辛丁香氣溫味辛

厚朴氣溫味辛

木香氣熱味苦辛

益智氣熱

味大辛

白豆蔻氣熱味大辛

川椒氣熱溫味大辛

吳茱萸氣熱味苦辛

茴香氣平味辛

延胡索氣溫味辛

縮砂氣溫味辛

紅藍花氣溫味辛

神曲氣大暖味甘

戊濕其本氣平

其兼氣溫涼寒熱在人以胃應之

己土其本味鹹其兼味辛甘鹹苦在人以脾應

之

黃芪氣溫平味甘人參氣溫味甘

甘草氣平味甘

黃氣寒味苦

半夏氣微寒味苦平

白朮氣溫味甘

蒼朮氣溫味甘

陳皮氣溫味微苦

青皮氣溫味辛

藿香氣微溫味甘辛

橘榔氣溫味辛

莪术氣溫味苦辛京三棱氣平味

一作味甘

味之薄者陰中之陽

味薄則通酸苦鹹平是也

防風純陽氣溫味甘辛

升麻氣平味微苦

柴

胡氣平味苦辛

羌活氣微溫味甘平

歲靈仙氣溫味苦

葛根氣平味甘獨活氣微溫

一作味甘

味苦甘平

細辛氣溫味大辛

桔梗氣微溫味甘平

玄參氣寒味微苦

山梔子氣寒味微苦

川練子氣寒味苦平

味之厚者陰中之陰味厚則泄酸苦鹹氣寒是也

大黃氣寒味苦

黃蘖氣寒味甘

黃芩氣寒

味苦

黃連氣寒味苦

石膏氣寒味辛

龍膽草氣寒味大苦

生地黃氣寒味苦

知母氣

寒味大辛

瓜蔞根氣寒味苦

茵陳氣微寒味苦平

朴硝氣寒味苦辛防已氣寒味大苦

又

走氣而性散甘乃中

腹氣寒味苦

杜鵑氣微寒味鹹平

玄參氣寒味微苦

山梔子氣寒味微苦

川練子氣寒味苦平

香

味之厚者陰中之陰味厚則泄酸苦鹹氣寒是也

大黃氣寒味苦

黃蘖氣寒味甘

黃芩氣寒

愚按後世之醫用藥頗知寒熱溫平而陰陽清濁升降浮沈之義則未之察

故不奏効惟東垣能識此義其所列諸藥雖有未盡然大體不外乎此也

氣味辛甘發散為陽酸苦涌泄為陰

註言氣味固分陰陽而味中復有陰陽之別辛走氣而性散甘乃中

央之味而能灌溉四旁故辛甘主發散為陽也苦主泄下而又炎

上作苦酸主收降而又屬春生之木味陰勝則陽病陽勝則熱陰勝則寒皆能上湧而下泄故酸苦涌泄為陰也陰勝則陽病陽勝則熱陰勝則寒則陰分不能敵陽熱而陰斯病也所謂陽勝則陰病者何也以陽勝則太寒彼陽分安得不病乎所謂陰勝則陽病者何也以陰勝則太寒彼陽分安得不病乎所謂陰化矣所謂久而增氣物化之常也氣增而久天之由也寒傷形熱傷氣氣傷痛形傷腫故傷氣氣無形故痛陰有形故腫也故氣化矣辛化火酸化木久服酸苦之味則反有木火之熱化矣辛化金甘化土久服辛甘之味則反有陰濕之寒化矣

註

張夫

陽化氣陰成形寒則陰甚故傷形熱則陽

註

張夫形歸氣而氣生形陰陽形氣之相合也故氣

註

張傷則轉及於形形傷則病及於氣矣以上論氣

偏勝之為病

此申言氣味太過者必有所傷而又推言形氣受傷于寒熱者有各病互病之機也夫凡物之氣大體為陽凡物之味大體為陰然而氣主發散者固為陽其味之辛甘者亦為陽味主酸苦者固為陰其氣之湧泄者亦為陰正以氣之陽中有陰味之陰中有陽也故用酸苦湧泄之品至于太過則陰勝矣陰承上丈物類而言陰勝則吾人之陽分不能敵陰品而陽分斯病也陽承上丈物類而言人身之屬陽分與足手六陽經皆是用辛甘發散之品至于太過則陽勝矣陽承上丈物類而言陽勝則吾人之陰分不能敵陽品而陰分斯病也陰主人身陰分言凡人身之屬陰分與手足六陽經皆是所謂陽勝則陰病者何也蓋以陽勝則太寒彼陰分安得而不病乎然陰勝雖寒而寒之又寒是重寒也寒久則熱生如今年感于寒是重寒也而至春為溫至夏為熱非重寒則熱乎陽勝雖熱而熱之又熱是重熱也熱久則寒生如今病熱極者而反生寒慄之類凡上丈寒熱俱主人身病體言此二句與下文重陰必陽重陽必陰二句相似不惟是也凡天時物類之寒熱皆能致吾人之病故寒者能傷吾人之形正以寒為陰而形亦屬陰寒則氣收而形斯傷矣本篇第二節云陰成形熱者能傷吾人之氣正以熱為陽而氣亦屬陽熱則氣散而氣斯病矣第二節云陽化氣夫惟熱之傷氣也則氣之傷者其痛生焉所謂諸痛皆屬於火者是也夫惟寒之傷形也則形之傷者其腫生焉所謂寒則堅凝而腫斯作也然其為腫為痛復有相因之機先有是痛而後發腫者蓋以氣先受傷而形亦受傷謂之氣傷形也先有是腫而後為痛者蓋以形先受傷而氣亦受傷謂之形傷氣也形非氣不充氣非形不生形氣利相為依附而病之相因者又如此按至真要大論帝曰五味陰陽之用何如岐伯曰辛甘發散為陽酸苦涌泄為陰鹹味涌泄為陰淡味滲泄為陽六者或收或散或緩或急或燥或潤或柔或堅以所利

馬氏曰用酸苦之味至於太過

而行之調氣使其平也

風勝則動。熱勝則腫。燥勝則乾。寒勝則浮。濕勝則濡泄。

此以下論天之四時五行人之五藏五氣外感

動搖故風勝則動。熱氣傷陰故熱勝則腫。燥傷津液故燥勝則乾。寒氣傷陽故神氣乃浮也。濕淫所勝則脾土受傷而為濡泄之病矣。風熱天之陽氣也。寒燥濕天之陰氣也。乃四時五行之陰陽偏勝而為病也。

〔註〕馬按六元正紀大論載此五句未多甚

〔別〕水開附腫一句附同乾音干。

〔註〕馬此因上文言寒熱之所傷者而又悉推之也。天有六氣不但寒熱已也。故風氣甚者吾人之體從之。如津液枯涸皮膚燥澀之類是也。寒氣勝者吾人之體從之而腫焉。凡癰腫之類皆是也。上文言熱傷氣氣傷痛而此止言腫者未有腫而不痛也。但此乃癰腫之腫與上文形傷之腫有不同耳。彼所謂腫乃寒氣之所傷者即下文之所謂浮也。燥氣勝者吾人之體從之而乾焉。也。濕氣勝者吾人之體從之而濡濕焉。脾胃惡濕喜燥而濕氣太過則土不勝水而濡泄之病作矣。六元正紀大論承此數語而又曰甚則水開附腫蓋濡濕者病之未甚也。唯土不勝水則不能下輸膀胱而內則為水開及水氣泛溢四肢而外則為附腫較之濡泄為尤甚焉。

天有四時五行以生長收藏以生寒暑燥濕風

〔註〕張天之十干化生地之五行地之五行上呈天之六氣。故在地為水在天為寒在地為火在天為暑在地為金在天為風。

天為燥在地為土在天為濕在地為木在天為風天有四時五行之生長收藏而化生陰陽之六氣也。此言天之四時五行藏象成形者而應乎陰陽也。人有五藏化五氣以生喜怒悲憂恐。

〔註〕馬

氣而生五藏之志也。此言人之五藏化生五氣五志有形無形者而應乎陰陽也。喜怒由內發故傷陰陽之氣外淫之邪由皮毛而入於肌絡藏府故寒暑傷形。馬氏曰。

氣寒暑傷升。〔註〕喜怒由內發故傷陰陽之氣外淫之邪由皮毛而入於肌絡藏府故寒暑傷形。馬氏曰。之往來五志內傷亦歸重陰陽之一氣故下文曰暴怒傷陰暴喜傷陽本神篇曰順四時而適寒暑和喜怒而安居處是以五行五氣論陰陽可也。以寒暑喜怒論陰陽亦可也。若膠執於文字以論陰陽則固矣。暴怒傷陰。暴喜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註〕多陽者多喜多陰者多怒喜屬陽而怒屬陰也是以卒暴而上行則五藏之氣滿於脈而離脫於真藏之形矣。此言喜怒不節寒暑過度生乃不固。

〔註〕馬生也必順四時寒暑傷在外形身之陰陽喜怒傷於內藏氣之陰陽也。

而適寒暑和喜怒而安居處若喜怒不恒寒暑過度則
表裏陰陽俱損生何可以固久乎此總結上章之意故重陰必陽重陽必陰
子芳曰此篇論天之四時五行合人之五藏五氣是以有言天節有言人節有分而論者有合而論者故
曰冬傷於寒春必病溫春傷於風夏生飧泄夏傷於暑秋心咳瘧秋傷於濕冬生欬嗽
註濕氣之陰也
寒秋傷溫謂之重陰冬傷寒而春必溫秋傷濕而冬欬嗽乃重陰而變陽病也春夏時之陽也風暑氣之
陽也春傷風而夏傷暑謂之重陽春傷風而飧泄夏傷暑而秋病瘧瘧乃重陽而變陰病也夫寒邪伏藏
春時陽氣外出化寒而為溫熱也暑氣伏藏秋時陰氣外出化熱而為陰瘧也此天之陰陽又由吾身之
陰陽而變化也傷於風者上先受之傷於濕者下先受之陽病者上行極而下故變為飧泄之陰病矣陰
病者下行極而上故變為欬嗽之陽證矣此四時之陰陽又由吾身之陰陽按天元紀大論云天有五
而升降也瘧瘧三陰瘧也○王子芳曰故曰者引生氣篇之文以證明之也行御五位以生寒暑燥濕
風人有五臟化五氣以生喜怒思憂忍其悲作思皇甫士安言悲者以悲能勝怒取五志迭勝而言思者
以脾之志為思也又按重陰必陽至末十句與靈樞論疾診尺篇第十七節大義相同又按春傷于風四
句與生氣通

天論大同

此承上文言六氣所傷而合內傷外感者以悉推之也夫寒暑燥濕風皆能有所傷矣然是寒暑燥
濕風乃天之所生也天有春夏秋冬之四時金木水火土之五行以生長收藏而寒暑燥濕風之六
氣從茲而生焉蓋春屬木主生而風之所以生也夏屬火主長而暑之所以生也長夏屬土主化而濕
之所以生也秋屬金主收而燥之所以生也冬屬水主藏而寒之所以生也人有肝心脾肺腎之五臟
以化五臟之氣而喜怒憂悲恐之五志從茲而生焉蓋肝在志為怒心在志為喜脾在志為思肺在志
為憂腎在志為恐也故喜怒之所生者皆生于吾人之氣則喜怒不節遂能傷吾人之氣也舉喜怒而
凡恩憂忍可知矣如怒傷肝喜傷心思傷脾憂傷肺恐傷腎者是也寒暑之所勝者皆勝于形則寒暑
能傷吾人之形也舉寒暑而凡燥濕風可推矣如上文風勝則動五句是也上文言寒傷形熱傷氣而
此皆言傷形者蓋彼乃折而言之以寒形屬陰熱氣屬陽此乃統而言之則形可以兼氣也不惟是也
暴怒者猝暴而怒也肝在志為怒舉痛論言怒則氣上則暴怒者氣皆并于上而營氣不能下生矣暴
喜者猝喜而喜也心在志為喜舉痛論言喜則氣緩則暴喜者氣為之緩無所主持而衛氣不能外達
矣正以怒之過者氣必厥逆上行而喜怒之過者脈必因暴而滿均足以有傷也故知喜怒不節寒暑
過度者其生乃不固耳何以見寒暑不可過度也蓋時之屬陰者而復感于寒則重陰必陽熱證乃作
時之屬陽者而復感于熱則重陽必陰寒病乃生試觀冬傷于寒寒毒藏于肌膚至春當為溫病春傷

千風氣通于肝。肝有餘而脾土留連。至夏當為難泄之證。生氣通天論同。秋傷于濕則濕然而為熱者火也。火乘肺金而至冬寒與熱搏。當為欬嗽之證。故即春夏之病則重陽必陰。之義可識矣。即秋冬之病則重陰必陽之義可識矣。按此事難知。李東垣有冬傷于寒四篇。乃以冬行秋令等義為說。是有關於時令而無關於人事。且非人人可病。非本節之經旨也。

帝曰。余聞上古聖人論理人形。列別藏府。端絡經脈。會通六合。各從其經。氣穴所發。各有處名。谿谷屬骨。皆有所起。分部逆從。各有條理。四時陰陽。盡有經紀。外內之應。皆有表裏。其信然乎。張帝言人之藏府形耳。與天之四時陰陽。外內相應。惟上古聖人能論理人形。與天地參合。是以岐伯論天之五方五氣五色五音。地之五行五味。以應人之五體五臟五竅五志也。六合為十二經脈之合也。足太陽與足少陰為一合。足少陽與足厥陰為二合。足陽明與足太陰為三合。手太陽與手少陰為四合。手少陽與手太陰為五合。手陽明與手太陰為六合。各從其經正而相通也。氣穴者。經氣所注之穴。有三百六十五穴。以應一歲。而各有定處。各有定名也。谿谷者。大小之分肉。連於骨而生起也。分部者。皮之分部也。皮部中之浮絡。分三陰三陽。有順有逆。各有條理也。言天地之四時陰陽。盡有經緯紀綱。應人形之外內。皆有表有裏也。

王注帝問上古聖人。人有形體。則論理之。▲如靈樞骨度脈度等篇。▼人有臟腑。則別列之。▲如靈樞經水腸胃海論等篇。▼人有經脈。則端絡之。▲如靈樞經脈等篇。▼脈有六合。則會通之。▲如靈樞經脈等篇。別篇有六合。使之各從其經。凡氣穴所發。各有其處。且有其名。▲如本經有氣穴經。四肉之大會為山谷。小會為谿。凡谿谷屬骨。皆有所起。▲如本經有氣穴論。氣府論。骨空論等篇。▼分部逆從。各有條理。▲如本經有皮部論等篇。▼四時陰陽。盡有經紀。▲如本篇下節所云。▼

外內之應。皆有表裏。▲如本經血氣形志論。有太陰與陽明為表裏之謂。

岐伯對曰。東方生風。

張

風乃東方春生。

張

風之氣。故主生風。

張

風生木。

張

氣之所生也。

張

木生酸。

張

地之五行。生酸。

張

酸生肝。

張

陰之所生。

張

生本在

張

肝主目。

張

肝氣通於目。

張

肝和則目能

資生

也。

王注

辨五色。故目為肝所主。

其在天為玄。

在人為道。

在地為化。

生五味。

張

生本在

張

五味。

張

故酸生肝。

張

此言內之五臟外之筋骨皮肉。皆收受

張

四肢五行之氣味。而相生。故曰外內之應。皆有表裏也。肝生筋。筋生心。

張

肝之精氣生筋。筋之精氣生心。

張

四時五行之氣。而自相

張

承上文而言。在天之五方五氣。在人之五體五臟。在地之五味五行。皆陰陽變化之為用也。陰陽變化之

張

道。其在天為玄。在地為化。其在人為道。

張

玄生神。

張

神者陰陽不測之謂。是以在天為六氣。而在地為五行也。其在人為道。

張

其在天為玄。在地為化。其在人為道。

張

玄生神。

張

神者陰陽不測之謂。是以在天為六氣。而在地為五行也。其在人為道。

張

道者陰陽五行不易之理也。道生智。智者五藏之神志魂魄。因思慮而處物。是以人之神在天為風。在地

五藏生五神化五志也。其在地為化。物生謂之化。化生萬物。而五味之美不可勝極也。神在天為熱。在地為

木。在體為筋。在藏為肝。

註

按天元紀論曰。陰陽不測謂之神。神在天為風。在地為

氣。氣在地成形。形氣相感而化。生萬物矣。此陰陽不測之變化。是以在天則為風為熱。為濕為燥。為寒。在地則為木為火為土為金為水。在體則為筋為脈。為肉為皮毛為骨。在藏則為肝為心為脾為肺為腎。在聲則為呼為笑為歌為哭為呻。在變動則為握為憂為噦為欬。在色則為蒼黃赤白黑。在味則為酸苦甘辛鹹。在音則為宮商角徵羽。在志則為喜怒憂思恐。此皆陰陽應象之神化。

在色為蒼。

註

蒼青色東方木色也。

在音為角。

註

角為木音。

在聲為呼。

註

呼叫也。

在志為握。

註

變動為握。

註

藏氣

變動於經俞也。握者拘急之象。筋之證也。

註

在窓為目。

註

目者肝之官也。

在味為酸。

註

酸金勝木也。

註

能生我者亦

能傷我者亦

辛勝酸。

註

平為金味故能

傷我者亦

能勝我者亦

能傷我者亦

為陰藏亦為心主血

王注血乃中焦之汁奉心神而化赤故血者神氣也

生脾

王注由本藏之所生而心主舌

王注則心氣通於舌心和

陰故味生藏

王注則能知五味故舌

乃心其在天為熱在地為火在體為脈在藏為心

王注天成象在地成形人則參天地者也先言

體而後言藏者人秉天地之生氣自外而內也

王注風寒暑濕燥火天之陰陽也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陰

王注人有五藏化五氣以生喜怒悲憂恐人之陰陽

王注發聲為笑為憂為喜為悲為憂為恐為喜為怒

王注則志在變動為憂

王注則心獨无俞故變動在志

和樂為喜為傷心

王注過於喜則心志自傷忍勝喜

王注心獨无俞故變動在志

王注志並於肺則憂在竅為舌

王注火之在志為喜

王注之官也在味為苦

王注火之在志為喜

王注則心氣泄

王注則火之在志為喜

王注則心火之在志為喜

氣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故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王注苦乃火味故鹹勝苦

馬南方主夏陽氣炎蒸故生熱熱極則生火火性炎上其味作苦故火生苦人心屬火火性屬苦故苦

王注生心諸血者皆屬於心故心生血脾屬土火生土故血生脾舌為心之苗故心主舌此缺在天為

王注玄六句者言天地人之大義盡于上節餘四節不能重言也又嘗即前所言者而極推之其在天五

王注氣為熱在地五行為火在人五體為脈在五臟為心在五色為赤在五音為徵在五聲為笑在五變為

王注憂在五竅為舌在五味為苦在五志為喜名雖萬殊理無二致皆屬於子火而已然本臟之太過者反

王注有所傷而惟本臟之所不勝者為能制之也故在志為喜喜太過者則傷心惟腎志為恐為能勝喜在

王注天為熱熱勝則傷氣惟北方之寒為能勝熱在味為苦太過則傷氣惟北方之熱為能勝苦此皆水

王注能克火故制其所勝者如此按舊本新校正云詳此篇論所傷之旨其例有三東方云風傷筋酸傷

王注筋中央云濕傷肉甘傷肉是自傷者也南方云熱傷氣苦傷氣北方云寒傷血鹹傷血是傷已所勝西方云熱傷皮毛是被傷傷已辛傷皮毛是自傷者也凡此五方所傷有此三例不同

王注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王注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中生濕

王注生脾生肉

王注脾之精氣肉生肺

王注生肌肉肉生肺

王注脾之氣而相生也

王注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王注脾氣通於口脾和則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王注脾氣通於口脾和則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王注脾氣通於口脾和則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王注脾氣通於口脾和則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王注脾氣通於口脾和則能知穀味故脾主口其在天為濕在地

為土在體為肉在藏為脾

王注人之形身藏府由五行五氣而生五氣五行又歸於神化在色為黃

王注色也

王注在音為宮

王注宮為土音大而和也在

王注脾志思思而得在變動為噦

王注氣逆於肺胃之間則為噦胃之上肺之分也故脾氣變動則為噦在竅為口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在竅為口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在竅為口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在竅為口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在竅為口

聲為歌

王注脾志思思而得在變動為噦

王注氣逆於肺胃之間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王注脾氣變動則為噦

上海培葉山房校印

卷一

二十五

上海培葉山房校印

皮毛生腎肺主氣鼻通氣故肺主鼻又嘗即前所言者而極推之其在天五氣為燥在地五行為金在人五體為皮毛在五臟為肺在五色為白在五音為商在五變為乾在五竅為鼻在五味為辛在五志為憂名雖萬殊理無二致皆屬之于金而已然本臟之太過者反有所傷而唯本臟之所不勝者為能勝之也故在志為憂憂之過者則傷肺惟心火之喜為能勝憂在天為燥燥之過者則熱熱傷皮毛惟火北方之寒為能勝熱在味為辛辛之過者則傷皮毛惟火味之苦為能勝辛此皆火能剋金故制其所勝者如此

北方生寒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水生鹹

張王主水

水味鹹故鹹生腎

張王主水

水味鹹故生腎

張王主水

腎生骨髓

張王主水

腎生骨髓

北方生寒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水生鹹

張王主水

水味鹹故鹹生腎

張王主水

水味鹹故生腎

張王主水

腎生骨髓

張王主水

腎生骨髓

生長髓生肝

張王主水

骨髓生肝

張王主水

骨髓生肝

張王主水

骨髓生肝

張王主水

骨髓生肝

張王主水

骨髓生肝

張王主水

骨髓生肝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張王主水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張王主水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張王主水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張王主水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張王主水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張王主水

地為水在體為骨在藏為腎

變動為慄

張王主水

慄生水

張王主水

慄生水

張王主水

慄生水

張王主水

慄生水

張王主水

慄生水

張王主水

慄生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張王主水

寒生水

傷腎

張王主水

傷腎

張王主水

傷腎

張王主水

傷腎

張王主水

傷腎

張王主水

傷腎

張王主水

傷腎

寒傷血

張王主水

寒傷血

張王主水

寒傷血

張王主水

寒傷血

張王主水

寒傷血

張王主水

寒傷血

張王主水

寒傷血

燥勝寒

張王主水

燥勝寒

張王主水

燥勝寒

張王主水

燥勝寒

張王主水

燥勝寒

張王主水

燥勝寒

張王主水

燥勝寒

子晉問

張王主水

子晉問曰五方註釋曷不同

張王主水

子晉問曰陰陽之道變化無窮是以五方之經文亦少

張王主水

子晉問曰陰陽之道變化無窮是以五方之經文亦少

張王主水

子晉問曰陰陽之道變化無窮是以五方之經文亦少

張王主水

子晉問曰陰陽之道變化無窮是以五方之經文亦少

張王主水

子晉問曰陰陽之道變化無窮是以五方之經文亦少

馬王

張王主水

馬王

張王主水

馬王

張王主水

馬王

張王主水

馬王

張王主水

馬王

張王主水

馬王

志為恐

張王主水

志為恐

張王主水

志為恐

張王主水

志為恐

張王主水

志為恐

張王主水

志為恐

張王主水

志為恐

為能制之也。故在志為恐，忍之過者，則傷腎。惟脾土之恩為能勝。在天為寒，寒之過者，則傷血。惟五味之甘為能勝。鹹之過者，則傷氣。此皆土能克水，故制其所勝者如此。

故曰：天地者，萬物之上下也。

氣為左右者，陰陽之道路也。

張天覆於上，地載於下。天地陰陽者，血氣之男女也。

張陰陽之道，其在人則位而萬物化生於其間。

陰陽之兆徵也。

張天一生水，地二生火。火為陽，水為陰。水火有形，故為陰陽之徵兆。

張乾知大始，坤以轉而人之陰陽亦同天地之氣。晝夜循環，故左右為陰陽之道路。

內陽之守也，陽在外，陰之使也。

張用於上下四旁，此復言陰陽之氣又有外內之所主也。在天地則天包乎地之外，其在人則

按天元紀大論鬼臾區曰：天地者，萬物之上下也。左右者，陰

則陽為陰之衛也。

張陽之道路也。水火者，陰陽之徵兆也。金水者，生成之終始也。

夫由上文四時五方之所生所屬所傷所勝之類觀之，亦不外乎天地陰陽五行之妙而已。故此節首以故曰：承之上下者，每歲司天為天，在泉為地，而為萬物之上下也。

▲按五運行大論岐伯分

明以司天在泉為說。王註以天覆地載解之者淺。萬物生于陽，成于陰，而自人言之，血為陰，氣為陽，故男為陽而不專有氣，且有血。陽中有陰也。女為陰而不專有血，且有氣。陰中有陽也。則陰陽在人即有血有氣之男女也。而萬物可類推矣。按五運行大論黃帝曰：論言天地者，萬物之上下。左右者，陰陽之道路。未知其所謂也。岐伯曰：所謂上下者，歲上下見陰陽之所在也。▲上謂司天下，謂在泉。▲左右者，諸上。▲司天，見厥陰。▲厥陰司天，左少陰，右太陽。▲謂左間右間。▲見太陰，太陰司天，左少陽，右少陰。▲左間右間，見少陰。▲少陰司天，左太陽，右少陽。▲左間右間，見少陽。▲少陽司天，左陽明，右太陰。▲左間右間，見陽明。▲陽明司天，左太陽，右少陽。▲左間右間，見太陽。▲太陽司天，左厥陰，右陽明。▲左間右間，所謂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面向北而言之也。上南也，下北也。左西也，右東也。帝曰：何謂下。▲在泉，岐伯曰：厥陰在上，則少陰在下。▲在泉，左陽明，右太陰。▲左間右間，少陰在上，則陽明在下。▲在泉，左太陽，右少陽。▲左間右間，太陽在下。▲在泉，左厥陰，右陽明。▲左間右間，少陽在上，則厥陰在下。▲在泉，左少陰，右太陽。▲左間右間，陽明在上，則少陰在下。▲在泉，左太陰，右厥陰。▲左間右間，太陽在上，則太陰在下。▲在泉，左少陽，右少陰。▲左間右間，所謂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司天者，位在南，故面北而言其左右，在泉者，位在北，故面南而言其左右也。上天位也，下地位也。南面，左東也，右西也。上，下異位，左右殊也。水火者，陰陽之徵兆也。王註釋天元紀大論云：徵信也，驗也，兆先也。言水火之寒熱彰信陰陽之先兆也。又言陰陽者，萬物之所以成其始也，而能成其終也可推矣。夫天地陰陽之妙如此。

為去聲
偏無辨功
乾音子
寬音婉能音耐禮記禮運聖人耐以天下為一家其作能古以能耐通用靈樞陰陽二十五人篇亦有能作耐數音期

自人身而言之。有陰氣焉。乃所謂營氣也。有陽氣焉。乃所謂衛氣也。營氣者。由中焦之氣陽中有陰者。隨上焦之氣以降于下焦。而生此陰氣故謂之曰營氣。靈樞營衛生會篇。所謂營氣出于下焦。又曰清者為營是也。然陰性精專。必隨宗氣以同行于經隧之中。故曰。陰在內。所以為陽之守也。陽氣者。由下焦之氣。陰中有陽者。隨中焦之氣。以升于上焦。而生此陽氣故謂之曰衛氣。靈樞營衛生會篇。所謂衛氣出于下焦。又曰濁者為衛是也。然陽性剽悍。不隨宗氣而行。而自行于各經皮膚分肉之間。故曰陽在外。所以為陰之使也。按史記黃帝紀。有以師兵為營衛一句。夫營者。將之所居在內。衛者。兵之所護在外。內經營衛二氣之意。正因此意名之。後世不明此義。蓋因營榮二字。素問互書而難經亦然。皆未考靈樞全用營字。致使營衛二氣不能明也。其升降之妙。無非天地陰陽之理。故人身陰陽之氣。可以得合者如此。

帝曰。法陰陽奈何。

註張帝言。何以取法天地陰陽之氣。而為調治之法也。○高士宗曰。按以下岐伯所答。如

陽勝則身熱。陰勝則身寒。乃陰陽偏勝之為害也。如能知七損八益。是能調養吾身也。如賢人上配天以養頭。下象地以養足。中事人。傍以養五臟。乃取法天地以養人也。如天氣通於地。地氣通於嗌。風氣通於肝。雷氣通於心。是天地之氣而應象於人。如暴氣象雷。逆氣象陽。是人之氣而應象於天地也。如善用鍼者。從陰引陽。從陽引陰。是取法陰陽之道。而為用鍼之法。如善診者。察色以脈。善別陰陽。是取法陰陽之理。而為診視之法也。如高者因而越之。其下者引而竭之。陽病治陰。陰病治陽。是審別陰陽而為救治之法也。此篇論天地陰陽五方五行之氣。以應人之形身藏府。至於診治調養。亦皆取法乎陰陽。故曰岐伯曰。陽勝則身熱。腠理閉。喘麤為之俯仰。汗不出而熱。齒乾以煩冤。腹滿死。能冬不能夏。則腹滿死。能夏不能冬。此陰陽更勝之變。病之形能也。

註王陽勝於周身。則汗不出而熱也。腎主精液。然乾精液竭矣。心主血液。煩冤。血液枯矣。腹滿中焦之生氣絕矣。此陽熱偏勝之死證。然能苟延於冬。而不能幸免。於夏。蓋言人之陰陽。又配合天地四時之陰陽。而為生死也。陰勝則身寒。汗出。身常清。數裸而寒。寒則厥。則腹滿死。能夏不能冬。此陰陽更勝之變。病之形能也。

註陰勝則陽虛。故汗出。陰勝在表。則身常清。在裏。則數裸而寒也。四支為諸陽之本。表裏俱寒。則四肢冷。四支厥逆。則腹虛滿矣。乃陰寒偏勝之死證得。夫人身之陰陽。有同于天地之陰陽。則人之善養者。當法天地之陰陽也。故帝以法陰陽為問。而伯以陰陽偏勝為病者。言之正以見陰陽不可不法也。蓋營衛和平者。斯無偏勝之病。若營氣不足。衛

氣有餘則陽勝矣。陽勝則身熱。熱則腠理開。喘息龐氣不得其平。故身為之俛仰。▲俛仰也。▼惟腠理之閉。故汗不出而熱。陽明熱勝。故齒乾熱。內蒸故煩冤。至腹滿而死。蓋熱極則能成脹也。冬則寒盛。夏則熱勝。今陽勝而諸熱皆盛。所以耐冬不耐夏也。若營氣有餘。衛氣不足。則陰勝矣。陰勝則身冷。冷則膝理開。開則冷汗出。身常清冷。令數慄而寒。寒則厥。▲按厥論。岐伯曰。陽氣衰于下。則為寒厥。蓋言足之三陽經。其氣衰不足。勝之三陰經。則為寒厥。帝曰。寒厥之為寒也。必從五指而上于膝者何也。岐伯曰。陰氣起于五指之表。集于膝下。而聚于膝上。故陰氣勝。則從五指至膝上。寒其寒也。不從外。皆從內也。愚謂膝下者。膝之內廉下也。外為表裏。為內。乃膝之內廉也。且厥有熱厥。而此言寒厥者。以陰勝則宜然耳。厥則腹滿死。蓋寒極亦能成脹也。▲見厥論下文。▼夏則熱盛。冬則寒盛。今陰勝而諸寒皆盛。所以耐夏不耐冬也。此陰陽更勝之變。病之形狀。耐受者如此。

損下益上。曰損。損上而益故。陽可損而陰不可損也。

七捐八益。聖人俱照。首篇而歸于天。之真祥。

帝曰。調此二者奈何。岐伯曰。能知七損八益。則二者可調。不知用此。則早衰之節也。

張子以八為紀。七捐

八益者。言陽常有餘。而陰常不足也。然陽氣生於陰精。知陰精之不足也。而無使其虧損。則二可調。不知陰陽相生之道。而用此調養之法。則年未半百。而早衰矣。年四十。而陰氣自半也。起居衰矣。王注男子以八為期。故四十而居半。陰氣腎。腎氣精氣也。陰氣漸虛。則起居自倦矣。年五十體重。耳目不聰明矣。

張經曰。腎虛。肝虛。脾虛。皆令人體重煩冤。又

曰。液脫者。骨肉屈伸不利。年五十。而精液血液皆虛。是以體重而不輕便也。精氣虛。而不能並於上。則耳目不聰明矣。年六十。陰痿。氣大衰。而陰事痿矣。九竅為水注之氣。精水竭。而精氣衰。則九竅為之不利也。精竭於下。水泛於上。而涕泣俱出矣。解精微論曰。精神去目。涕泣出。老。

王注陰陽所生之原。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至半百而衰老矣。故同出而名異耳。

張注神氣生於陰精。故同出於天。之真。

而有精氣神三智者察同。愚者察異。愚者不足。智者有餘。王注察知也。省也。智者省察其陰陽。同出於天真。陰或而氣亦外強。知陰陽之交。相生固。則精氣常為有餘。愚者止知名之有異。如煩勞則陽氣外張。而不知精亦內絕。如逆之傷腎。則春陽之氣。亦無所資生。不知陽為陰之固。陰為陽之根。而精氣俱不足矣。有餘則耳目聰明。身體輕強。老者復壯。壯者益治。

王注神完固。能却老而全形。壯者益充滿而平治也。○王真祥

精者天乙
所生之水
故在上為
司天在下
為在泉水
包乎地水
連于天

王子方曰
俱感于邪
然後知虛
邪之病甚

子方曰上文曰體重耳目不聰明此節曰耳目是以聖人為無為之事樂恬憺之能從欲快志於虛無之聰明身體強健又見其陰陽互相資益之妙

守故壽命無窮與天地終此聖人之治身也

張註

此言治世之聖人與近世之真人至人不同壽僅可以百數然亦有修身之道而壽命無窮與天地終始行所無事

則外不勞形內無思想恬澹虛無則精神內守真氣從之其知道者亦歸於真人○高士宗曰此節照應首篇之聖人外不勞形於事內無思想之患以恬愉為務以自得為功精神不散亦能壽敵天地無有終時帝問陰陽偏勝者病何以調之伯言營衛者即人身之陰陽營衛不足當以人身同類之陰陽益之故能知七損八益則陰陽偏勝者可以調和蓋女子以二七為天癸之始男子以二八為天癸之始惟子七者損之八者益之即生氣通天論所謂凡陰陽之要陽密乃固是也則吾之衛氣不至衰而彼之陰氣有以助吾之營氣二者可調矣苟不知用此則是早衰之節耳何也人年四十以至六十年以漸而高則體以漸而病故曰早知七損八益之法耳則身體自強不知此者年已徒老故陰陽之要人所同然而或強或老其名則異正以智者察同方其未老而圖之故智者則有餘而耳目聰明身體輕強老者復壯壯者益治矣彼愚者察異必待已老而圖之故愚者不足而不及智者遠矣然此乃調陰陽偏勝之術耳惟聖人則不然無為之事則為之恬惔之能則樂之守其虛無而從欲快志于其中

▲上古天真論云恬澹虛無真氣從之故壽命無窮與天地終此乃聖入之治身也固不至於陰陽偏勝而亦無假于七損八益之知者矣

天不足西北故西北方陰也而人右耳目不如左明也地不滿東南故東南方陽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強也張註此言天地陰陽之所不能全惟其陰陽精氣運行故能生長收藏化生萬物其在人亦當配天地左明也左為陽而右為陰陰不足於上也地不滿東南者陰中之陽不足也故東南方陽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強也右為陰而左為陽陽不足於下也帝曰何以然岐伯曰東方陽也陽者其精並於上並於上則上明而下虛故使耳目聰明而手足便也西北方陰也陰者其精並於下則下盛而上虛故其耳目不聰明而手足不便也西方陰也其精氣下降而並於下並於下則下盛而上虛故其人之耳目不聰明而手足不便也此以天地之左右而言也○王子方曰上篇論陽氣生於陰精此復言天有精而精氣上下交并是陰精又生於天地也故俱感于邪其在上則右甚在下則左甚此天地陰陽所不能全也故邪居之

張註

此以形身論之其在上則右虛在下則左

虛是天地陰陽之所不能全而人身亦有左右之不足也。上文言天地左右之上下此言人身上下之左右。

此言人身之形體無非象乎天地故如上文所謂法陰陽者有由也人以耳目為上體也凡右耳目不如左耳目之聰明者何也亦以頭象乎天而已蓋天位乎上其形體東南雖滿而西方不足故西北陰也左耳目屬東南為陽右耳目屬西北為陰今天不足西北宜乎人之右耳目不如左耳目之聰明也。本旨面南而言人以手足為下體也凡左手足不如右手足之強者何也亦以身象乎地而已蓋地位乎下西北雖滿而東南不滿故東南方陽也右手足屬西北為陰左手足屬東南為陽今地不滿東南宜乎人之左手足不如右手足之強也然此乃天地陰陽之氣使然耳東方者陽也陽者其精氣上升而并于上并于上則人稟天地之氣者上明而下虛故天足東南左手目宜聰明也地不满東南左手足宜不便也西方者陰也陰者其精氣下降而并于下并于下則人稟天地之氣者下盛而上虛故天不足西北右耳目宜不聰明也地滿西北右手足宜便也故使在上頭在下手足者俱感于邪其在上者則右耳目之病甚以天不足西北也其在下者則左手足之病甚以地不滿東南也凡曰甚者以天地之陰陽所不能全也故邪居之者為尤甚耳。

天有精有氣有神

身半以上
天氣主之
身半以下
地氣主之

故天有精地有形天有八紀地有五里故能為萬物之父母。九州八方之外故能為萬物生長清陽上天濁陰歸地是故天地之動靜神明為之綱紀故能以生長收藏終而復始。

謂惟賢聖能法則天地逆從陰陽恬憺虛無精神內守可使益壽無有終極之時而皆歸於真人也天氣通於肺。

氣故與天氣相通此復言非惟頭之上竅通乎天從腰以下以象地以養腰以下之不足節五味適五氣相通惟賢人能法天之紀用地之理以治身故災害不能及也地氣通於嗌。

天氣嗌主地氣

太陰陽明篇曰風氣通於肝。

風生木木生肝外

通於脾。

脾為土藏而主司轉運谷氣

谷之通氣也故與脾氣相通

雨氣通於腎。

腎為水藏雨氣

寒水之氣也

六經為川。

陽之經脈也外內

內之氣相通也

氣相感召故與心相通穀氣

穀氣

雷火之發聲也心為火藏

火氣

乃胃府之門主受濕

濁之氣以入胃故與地

氣相通

惟賢人能法天之紀用地之理以治身故災害不能及也

地氣通於嗌

嗌乃胃府之門主受濕

濁之氣以入胃故與地

氣相通

惟賢人能法天之紀用地之理以治身故災害不能及也

地氣通於嗌

嗌乃胃府之

汗出子表
故曰陽之

汗出子表
五里據下
文當從理
噬音益
漢史宣帝
崩昌邑王
至京師不
哭云噬痛
即咽喉也
其咽音烟
暴氣一本
作暴風似
于雷字不
通宜從氣
字

環轉如川腸胃為海

腸胃受盛水穀如海之無所不容又胃為

九竅為水注之氣

精氣通上竅水濁通下竅以天

亦由天氣之所化陽之氣以天地之陰陽者

天地之道也以天陽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

陽加於陰液由陽氣發於裏陰以疾風名

地為之陰陽

逆氣象陽

陽氣之如風行於上下四旁無暴無逆也

人之陰陽通乎天地天有八紀地有五理

為治不取法天地之陰陽則災害至矣

汗出於陰液由陽氣發於裏陰以疾風名

馬此承上文而極言之見人之一身無非象乎天地而人之治身者當法天地也故在上為天其氣至

精在下為地其體成形

▲天元紀大論鬼臾區曰在天為氣在地為形形氣相感而化生萬物矣王

註云氣謂風熱濕燥寒形謂木火土金水

天有八節之紀地有五行之理故天以精地以形形氣相

感而化生萬物所以為萬物之父母其清陽則上干天其濁氣則歸于地陰陽升降即天地之動靜也

是故天地之動靜有神明存焉以為之綱紀即首篇所謂神明之府者是也

▲五運行大論黃帝問鬼

頭象乎天也乃上配天以養其頭以足象乎地也乃下象地以養其足以五臟在人身之中也乃中傍

人事而修之以養五臟通三才以善養其身非賢人不能也

▲上古天真論岐伯曰賢人者法則天地

象似日月辨列星辰逆從陰陽分別四時氣交變大論岐伯曰夫道者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

可以長久然人所同于天地者不寧唯是人之五臟上通于喉嚨其氣至清吾人之聲音從此而發

▲靈樞憂恚無言論少師曰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俗云氣喉是也此喉在前通于五臟凡聲音

之出入有會厭以為之閉若飲食入于咽喉者經此而過亦賴會厭以為之遮閉

▲唯肺為五臟之

華蓋而上天之氣至清者也乃于吾肺而相通焉

▲六節藏象論岐伯曰天食人以五氣又曰五氣入

鼻藏于心肺上使五色修明聲音能彰

五臟別論亦云五氣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為之不利

也人之六腑上通於咽喉咽喉者即嗌也吾人之飲食從此而入

▲靈樞憂恚無言論少師曰咽喉

者水穀之道路也俗云食喉是也名曰嗌此嗌在後通于六腑

▲唯咽喉為水穀之路而地氣至濁

五氣五臟別論岐伯曰地食人以五味五味入口藏于腸胃味有所藏以養

木上文曰風生木木生酸酸生肝又曰在天為風在地為木在臟為肝此天之風氣所以通于肝也雷

心亦屬火雷主有聲而心之聲為笑亦主有聲此天之雷氣所以通于心也谷至空虛脾能運化

其所納此地之谷氣所以能通于脾也。雨為水腎亦主水。此天之雨氣所以通于腎也。手有三陰三陽經足有三陽三陰經各有六經也。手之陽經自手走頭。陰經自手走足。足之陽經自頭走足。陰經自足走腹如川之流。脈絡貫通此六經之所以為川也。胃為倉廩之官。凡物從此而藏。猶海之藏垢納汙。小腸為受盛之官。大腸為傳道之官。此腸胃之所以為海也。頭有七竅。▲耳二目二鼻二口一。▼下有二陰竅。▲前陰後陰。▼人身止有此九竅耳。有此九竅則氣從此洩。猶水之流注而不閉也。又以天地之陰陽為吾身之陰陽而論之人之有汗乃陽氣之發泄。是即陽之汗也。▲陽氣者衛氣也。其可名以天地之雨乎。人有陽氣。即上衛氣。發散通達其可名以天地之疾風乎。▲張子正蒙云。陽在外者不得入則周旋不舍而為風。▼人有暴氣。即一時暴戾之氣。鼓擊有聲其可以象天之雷乎。▲正蒙曰。陽在內者不得出則奮擊而為雷電。▼人有逆氣。即上之氣。其氣必上天之陽氣上積而升其可以象天之陽乎。夫人之一身通于天地者如此。故凡治身者當法天之紀用地之理可也。否則災害至矣。▲此治字直從上節賢人上配天以養頭三句來。▼

故邪風之至疾如風雨。

天之邪氣始傷皮毛。由皮毛而至肌肉筋脈。由經脈而入於藏府。故如經脈者。風為百病之長。而能開發皮腠。故善治者。治皮毛。

陽氣者衛外而為固也。天之陽邪始傷皮毛。氣分亦可使邪從外解。故其治之次也。

其次治六府。

金匱要略曰。經絡受邪入藏府。為內所因。邪入於經。留而不去。則入於經絡矣。經脈內連藏府。外絡形身。善治者如邪入於經。即從經而外解。不使內于藏府。此為治之法。又其次。

六府之脈屬藏絡府。六府之脈屬府。絡藏藏府。經氣連絡相通。邪入于內而又不從府解。則子及於藏。吳

邪在五藏。經氣之間尚可救治而生。如干藏則死矣。故曰半死半生也。夫皮膚氣分為陽。經絡血分為陰。外為陽。內為陰。府為陽。藏為陰。邪在陽分為易治。邪在陰分為難治。以上論為治之道。當取法乎陰陽。

故天之邪氣感則害人。

五藏水穀之寒熱感則害於六府。地之濕氣感則害皮肉筋脈。

天之邪氣由形層而入於裏陰。故感則害人五藏。水穀入胃。寒溫不足。始故感則害皮肉筋脈。夫藏為陰。府為陽。筋脈血分為陰。皮肉氣分為陽。天

此承上文而言。善治邪者圖之。貴早。正以天地之邪各有所害。而不得不治之也。故邪風之至于人身也。猶之風雨之速。

▲邪風即上古天真論之虛邪賊風。風論云。風者善行而數變。由皮毛而入。

分

張

夫色有清明有濁暗五色之見於面也各有部分視喘息聽音聲而知所苦。上氣者歎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唾沫又曰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則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又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喑喑然不徹者心膈間病語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平脈篇曰病人久者無病也脈之而呻者病也言遲者風也搖頭者裏痛也裏實護腹如懷卵物者心痛也此以望聞而知其病之所苦也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所主。張觀四時所應之脈而按尺寸觀浮沉滑濁而知病所生以治。

知病之所主者何藏脉主者何藏。按寸主在上為陽尺主在下為陰浮為在表為陽沈為在裏為陰滑主氣為陽濁主血為陰審察脈無過以診則不失矣。

張夫脉有五過脉與此言善脉者之有法也。診視驗也。▲診之為義所該者廣凡望聞問切等法皆可以言診也。必察其色以色者神之所形也按其脈以脈者血之府也。此語見脈要精微論。先別其病之或在陰經或在陽經復審其面之氣色清濁而知其病之在部分者何經。▲按靈樞五色篇黃帝曰庭者首面也。關上者咽喉也。闕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腰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顧者肩也。顧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皆上者膺乳也。挾繩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胫也。當脰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胫也。此五臟六腑肢節之部也。沉濁為內浮澤為外黃赤為風青黑為痛白為寒黃而膏潤為膿赤甚者為血痛甚為擊寒甚為皮不仁。視其喘息聽其音聲而知其病候之所苦者何經。▲五藏有聲而聲有音肝聲呼音應角調而直音聲相應則無病角亂則病在肝心聲笑音應徵和而長音聲相應則無病徵亂則病在心脾聲音應宮大而和音聲相應則無病宮亂則病在脾肺聲哭音應商輕而勁音聲相應則無病商亂則病在肺腎聲呻音應羽沉而深音聲相應則無病羽亂則病在腎。觀權衡規矩而知病時之所主者何經。▲脈要精微論云春應中規言陽氣柔軟如規之圓也夏應中矩言陽氣強盛如矩之方也秋應中衡言陰升陽降高下必平冬應中權言陽氣居下如權之重也。按其尺寸觀脈之浮沉滑濁而知病脈之所生以治者何經。▲平人氣象論言欲知寸口太過與不及以診諸病靈樞論疾診尺篇可以診尺知病詳見二篇中難以詳載學者當尋繹之。然此乃有病之人也及無病者而皆診以知之則不至于有所失矣。

故曰病之始起也可刺而已其盛可待衰而已。

張此以下言治病者亦當取法於陰陽也。夫鍼石所以治外者也。病之始起尚在於外故可刺而已其病或者勿

去其鍼，待其衰而後已。言始起在外，在陽，則在裏，在陰也。故因其輕而發揚之，因其重而少減之。因其病勢少衰而彰逐之，蓋病之盛者不可急逆。經曰：敵者逆之，盛者從之，避其來，銳擊其惰歸。此之謂也。

王註此言善治者之有序也。方知病之始起也，其邪未盛可即刺之而病自己已止也。其邪盛者可待其勢之既衰以刺之而病亦已。

王註云：病盛取之，毀傷真氣，故其盛者必可待衰。又瘧論云：方其盛時，必毀因其衰也。事必大昌。

夫病之始起而刺之即已，所謂因其病勢之輕發揚之耳。

王註即下文其在皮者汗而發之。及其盛而必待其衰，所謂因其病勢之重而漸減之也。

王註重即上文之盛也。四至於末後，則其病勢既衰，當因其邪氣之衰而使正氣之彰，斯則初中末三治之法，所謂初則發

攻中則調和，末則收補者是也。治病者可不知哉！

王註本節雖言用鍼而用藥之理，亦不外是也。

王註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形謂形體肌肉，精謂五藏之陰精。夫形歸氣，氣生形，溫熱氣五味入口，各歸所喜。津液各走其道，故五味以補五藏之精。靈樞經曰：諸部脈小者血氣皆少。其陰陽形氣俱不足，勿以鍼，而當調以甘和之藥可也。是不足者不可妄用其鍼，又當溫補其氣味。此言用藥者之不偏也。上文曰：味歸形，形食味，則形不足者當溫之以氣。五藏精者也。

王註此用藥者之不偏也。上文曰：味歸形，形食味，則形不足者當溫之以氣也。而茲曰溫之以氣，上文

曰：氣歸精，精食氣，則精不足者當補之以氣也。而茲曰補之以味，正以上文又曰：味傷于形，則傷于味者，亦能傷形也。而味不可以無氣，故戒之曰：形不足者當溫之以氣。毋專用味馬可也。所謂獨陰不

生者是也。▲如用陰味之藥，必兼以陽氣之藥。上文又曰：氣傷精，則偏于氣者亦能傷精也。而氣不可

以無味，故戒之曰：精不足者當補之以味。毋專用氣馬可也。所謂孤陽不成者是也。▲如用陽氣之藥，必兼以陰味之藥。王註以氣為衛氣者非，蓋溫之以氣以衛氣為解，則補之以味，豈人身亦有味乎？然氣為陽，故曰溫，味為陰，故曰補。神聖之立身有法也。如是。

其高者因而越之。其下者引而竭之。中滿者瀉之於內。

王註人有三部，在上為陽，在下為陰，病在胸膈之上者，因其上而發越之。其在胸腹之下者，因其下

而引去之。其在中者宜從內而瀉洩之。其有邪者清形以為汗。

王註清浸也。古者用湯液浸清，取汗。

者汗而發之。

王註邪在皮毛，取其慄悍者，按而收之。

王註汗而發散之。其慄悍者，散而瀉之。

王註陰陽者，天之道也。

剛柔者，地之道也。

陽病治陰，陰病治陽。

王註平治。

此言病之有表裏陰陽，而治之亦有法也。

審其陰陽，以別柔剛。

王註陰陽者，天之道也。參合天地之氣者，人之道也。

陽病治陰，陰病治陽。

王註陰陽者，天之道也。剛柔者，地之道也。

陽病治陰，陰病治陽。

王註平治。

清疾陽反
標必遙反
悍音汗
掣當作掣
導引之義

治也如感天之陽邪則當治人之陰氣。陰氣盛則陽熱之邪自解矣。如感天之陰邪則當治人之陽氣。陽氣盛而陰寒之邪自散矣。此邪正陰陽之各有對待而善治者之有法也。定其血氣各守其鄉。註張承上文而言。如邪在氣分則當守其陰血而勿使邪入於陰。如邪在血分則當守其陽氣而勿使邪傷陽。定其血分氣分之邪而各守其部著。蓋陽邪傷氣陰邪傷血氣血內守則邪不敢妄侵。此即上文對待之意。血實宜決之。氣虛宜掣引之。註張經曰。邪之所湊其正必虛。實者邪氣實而虛者正氣虛也。血實者決之使行氣虛者掣之使升。蓋陽氣發原於下也。上節言各守其陰陽氣血使邪之不敢妄傳此復言邪在血分而血實者宜行血以驅邪邪在氣分而氣虛者宜提掣陽氣以助正此又邪正對待之一法也。按此篇論天地人之陰陽相應而鍼石勝治亦皆法乎陰陽故曰天地者萬物之上下也。陰陽者血氣之男女也。蓋陰陽之在人為男為女在身為氣為血故末結其氣血焉。

註馬此舉治病之法而悉言之也。病之在高者因而越之謂吐之使上越也。病之在下者引而竭之謂疏之使下竭也。▲乃濕在下宜利小便之義。中滿者瀉之于內謂畜積有滯腹中脹滿當從而瀉之也。▲靈樞脹論論五藏六府皆有脹而言無問虛實工在疾瀉但今之醫工不敢言瀉而病人恐瀉使中滿之疾綿延日久經絡閉塞而死噫與其瀉遲而死孰若瀉早而愈故靈樞疾瀉之旨深哉。其有邪者當從而汗之而其汗頗多其形似清也蓋以邪之在皮者當汗而發之耳。即上文所謂善治者治皮毛是也。其慄悍者謂邪氣慄悍疾利既按摩以散之而復有以收之使正氣不散也。其有實者謂有形如積塊之類當散而瀉之蓋上文之中滿未必有形也。▲以義推之上文為中滿而此為痞滿之類。審其病之在陰在陽以別其邪之為柔為剛難經十難以五藏之邪相干為剛以六府之邪相干為柔。蓋陽經為府邪始感故為柔陰經為藏邪入深故為剛。▲大義見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然陽病必行于陰故陽治病陰則從陰以引于陽而陽病可去陰病必行于陽故陰治病陽則從陽以引于陰而陰病可去。此二句與上文從陰引陽從陽引陰二句相表裏。凡六經血氣或血多氣少或血少氣多或氣血皆少或氣血皆多各守其鄉。▲氣血多少之義見血氣形志論靈樞五音五味及九鍼等篇。其血實者宜疏決之謂破去其血如決水之義。▲大義見靈樞禁服血絡等篇。其氣虛者宜掣引之謂導引其氣使至于條暢如此則治病之法盡矣。

陰陽離合論篇第六

註馬陰陽者陰經陽經也其義論離合之數故名篇此與靈樞根結篇相為表裏。

黃帝問曰余聞天為陽地為陰日為陽月為陰大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歲人亦應之今三陰三陽不應

陰陽其故何也。張按此篇論三陰三陽之氣皆出於地之陰，出則為陽，合則歸陰，與天地定位日月成象。為陽，月為陰，其合之於人腰以上為天，腰以下為地，故足之十二經脈以應十二月。月生於水，故在下者為陰，手之十指以應十日。日主火，故在上者為陽。曰天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歲，人亦應之與日月論又同。義相岐伯對曰：陰陽者數之可十，推之可百，數之可千，推之可萬，萬之大不可勝數，然其要一也。張陰陽晉書曰：天地定位，日月運行，寒暑往來，陰陽出入，總歸於太極一炁之所生。馬可十數語，又見五運行大論。

繫日月篇

王

此言天地陰陽之數無窮，而人身必應之也。帝問天為陽，地為陰，而一歲之中，十日象陽，一月象陰。月有大小，積至三百六十日，以成一歲，而人身應之。今人身有三陰三陽，足有三陰三陽，亦當與天地之陰陽相應，而茲有不應者，何也？伯言：天地之陰陽數為至精，其始也數之可十，推之則可百，其既也數之可千，推之則可萬，至于千萬之大，有不可勝數。然數之不可勝數者，離也；析而言之也，其數之萬而千百而十者，合也；統而言之也，其為要則一也。豈有人之三陰三陽而不應天地之陰陽也哉？▲手足三陰三陽應日月陰陽之義，備載靈樞陰陽繫日月等篇。

王

天覆地載，萬物方生，未出地者，命曰陰處，名曰陰中之陰，則出地者，命曰陰中之陽。

張

大覆地載，萬物方生，言有天地然後

萬物生焉。然天地之化育萬物，由四時之陰陽出入而能生長收藏，為萬物之終始。未出地者，命曰陰處，言處於陰中而為陰中之陰，則出地者為陽，其名曰陰中之陽。言從陰中所出而為陽也。

正陰為之王。張向明處曰正，予我也。言在地之氣，乃陰中之陰，故陰為之主。以我所主之氣而向明處，欲

正陰為之王。王自出者為陽，故曰陽，予之正也。如聖人南面而立，前曰廣明，乃至之向明處也。後曰太衡，乃

陰為之主也。是以生因春長，因夏收，因秋藏，因冬失常，則天地四塞。

張

生長收藏者，天之陰陽也。春夏秋冬者，天之陰陽也。

張

天地之陰陽數之可十，可百，推之可千，可萬，陰陽之變其在人者，亦不可勝數也。

張

如人之身半以上為陽，身半以下為陰，手之十指為陽，足之十二經脈為陰，背為

陽，腹為陰，左為陽，右為陰，外為陽，內為陰，府為陽，藏為陰，左為陽，右為陰，與三陰三陽不相應也。

太極靜而生陽，靜生陽，動生陰，動生陰，而生陽，靜生陽，於陽也。

塞翁數俱聲

卷之二

三十二

相者如戶之扉樞者扉之轉柱也舍樞不能開闔舍闔不能轉樞是以三經者不得失也開主外出闔主內入樞主內外之間若搏於中而勿浮則合而為一陽矣

自注此言足三陽經有離合之數也帝問人身有三陰經有三陽經分之而為各經合之而為表裏其離合何如伯以足之三陽言之其曰聖人南面而立者蓋對君而言也然雖曰聖人而眾人形體亦猶是耳在前者名曰廣明廣明者心也心位南方火位主之陽氣明盛故曰廣明前者上也廣者大也按骨空論云衝脈者起於氣衝則此所謂太衝者正此衝脈也按上古天真論亦稱威大故曰太衝▲按骨空論云衝脈者起於氣衝則此所謂太衝者正此衝脈也按上古天真論亦稱曰太衝蓋尊之之辭非足厥陰肝經之太衝穴也一本誤指為太衝穴者蓋不考上古天真論耳▲太衝之地命曰少陰少陰者腎也少陰之上名曰太陽太陽者膀胱也太陽經脈之行其根起于足小趾外側之至陰結于命門▲靈樞根結篇岐伯曰太陽根于至陰結于命門命門者目也即所謂睛明穴也▲名曰陰中之陽蓋言為足少陰經之陽經也夫然則足之太陽與足少陰為表裏也可知矣上丈前曰廣明是中身而上名曰廣明然廣明之下名曰太陰太陰者脾也太陰之前名曰陽明陽明者胃也▲胃脈行腹中任脈之旁計在三行而脾脈行在胃脈之旁計在四行則太陰之前名曰陽明者可推也不惟經脈為然其胃之形體居中脾居右旁其前後亦猶是也▲陽明經脈之行其根起于足次指端之厲兑名曰陰中之陽蓋言為足太陰經之陽經也▲靈樞根結篇岐伯曰陽明起于厲兑結于頸大頸大者鉗耳也愚意鉗耳者頭維穴也▲夫然則足之陽明與足太陰相為表裏也可知矣厥陰者肝也厥陰之表名曰少陽少陽者膽也少陽經脈之行其根起于足四指端之竅陰名曰陰中之少陽蓋言為足厥陰經之陽經也▲靈樞根結篇岐伯曰少陽根于竅陰結于窓龍窓龍者耳中也愚云耳中者聽宮也▲是故三陽經之離合也其離有太陽陽明少陽之分然太陽者三陽也為陽之表其義曰謂陽明者二陽也為陽之中其義曰闔少陽者一陽也為陽之裏其義曰樞非樞則無所立非闔則無所入非開則無所出誠離之不能以無合也此三陽經之所以不得相失也其脈搏擊于手脈宜主浮然勿至太浮彼此相似方為一體雖有三陽之分而不得有三陽之異其實名之曰一陽也一陽也

帝曰願聞三陰岐伯曰外者為陽內者為陰

張氏陽氣出而主外

言

陰氣升而主內

然則中為陰

其衝在下名曰太陰

張氏陰陽二氣

皆出於下陰氣出而在內是以中為陰其所出之太衝在下而衝之

太陰根起於隱白名曰陰中之陰

太陰之後名曰少陰

張氏中為陰故曰後曰前言陰氣

出於下而並處於裏之中也少陰根起於涌泉名曰陰中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太陰為陰中之至陰

之少陰

涌泉穴名在足心下

下捲指宛宛中少陰少陰之前名曰厥陰

少陰主水厥陰主水生之木故在少陰之前厥陰根

起於大敦陰之絕陽名曰陰之絕陰

太敦穴名在足大指玉堂中

足厥陰肝經所出之井穴陰在下故

足之三陰也

十一月一陽初生厥陰主十月為陽之盡故曰陰

陰之三陰也

論足之三陰也

太陰者

三陰也為陽之盛

故主開厥陰為兩陰之交

之絕陽兩陰交盡名曰厥陰故為陰絕之陰

是故

三陰之離合也

太陰蒸開厥陰為闔少陰為樞

太陰者

三陰也

故主開厥陰為兩陰之交

陰氣從下而出在內之中搏聚而勿沉

命為一陰也

陽氣主浮故曰勿浮陰氣

盡故主闔少陰為一陰之初生故主樞三經者不得相失也搏而勿沉命曰一陰

陰氣從下而出在內之中搏聚而勿沉

命為一陰也陽氣主浮故曰勿浮陰氣

少陰主水厥陰主水生之木故在少陰之前厥陰根

其義為闔少陰者

其義為樞少陰者

其義為樞非樞則無以主非闔則無所入非開則無所出誠離之不能以無合也此二

三陰之異其實名之曰一陰也一陰者脈之皆為陰也所謂三陰之離合者如

註馬

此言足三陰經有離合之數也言在外者為陽經則在內者為陰經然則人身之中半當為陰經

其

則人身之中半當為陰經其衝脈則在下而居衝脈之上者脾也脾者名曰太陰

▲王註云

衝脈在脾之下故言其衝在下也

靈

樞動輸篇云

▲

衝脈者與少陰之大絡起于腎下出于氣街循陰股內廉邪入腹中循脛骨內廉並少陰

之

經

下入內踝之後入足下觀此則脾在太衝之上也

▲

太陰經脈之行其根起于足大指內側之隱

▲

靈樞根結篇岐伯曰太陰起于隱白結于太倉

▲夫然

藏位及經脈之次也太陰脾也少陰腎也脾藏之下近後則腎之位也靈樞經脈篇黃帝曰足太陰之

脈

起于足大指之端循指內側及上內踝前廉上膕內循筋骨後足少陰之脈起于小指之下斜趨足

心

出于然骨之下循內踝以上膕內由此則太陰之下名少陰也

▲

少陰經脈之行其根起于足之湧

泉

名曰陰中之少陰蓋言為陰經中之少陰也

▲

靈樞根結篇云

少陰起于湧泉結于廉泉

▲夫然則

少陰為足太陽之陰經也可知矣腎之前近上則肝之位也靈樞經脈篇黃帝曰足少陰之脈

循

內踝之後上膕內廉足厥陰之脈循足跗上廉去內踝一寸上踝八寸交足太陽之後上膕內由此

則

少陰之前名厥陰也

▲

厥陰經脈之行其根起于足大指端之大敦穴乃陰經中之絕陽絕陽者純

英

即任脈經玉堂穴

▲夫然則

厥陰為少陽之陰經也可知矣是故三陰經之離合也其離者有太陰

少陰

厥陰之分然太陰者三陰也為陰之外其義為間厥陰者一陰也為陰之盡其義為闔少陰者

陰

為陰之中其義為樞非樞則無以主非闔則無所入非開則無所出誠離之不能以無合也此二

三陰之異其實名之曰一陰也一陰者脈之皆為陰也所謂三陰之離合者如

陰陽重疊精傳流一周氣裏形表而為相成也

張子和之在身也附言方正言之方正言之

歸於陰一晝夜而為之一周陰氣開闔於裏

陽氣出入於形表而為陰陽離合之相成也

此承上文而言陰陽雖有離合然必衝衡往來始自手太陰肺行手陽明大腸足陽明胃足太陰脾手太陽小腸手少陰心足太陽膀胱足少陰腎手厥陰心包絡手少陽三焦足少陽膽足厥陰肝積傳至于水下二刻為一周身水下百刻為五十周於身其脈氣則行于裏其形體則表于外而陰陽離合之際實有相成之妙尚何人之陰陽有不合于天地之陰陽哉

陰陽別論篇第七

馬據篇中有別于陽者知病處也等語則別當知所分別故名篇

黃帝問曰人有四經十二從何謂岐伯對曰四經應四時十二從應十二月十二月應十二脈

張四經者春脈弦

夏脈鈞秋脈毛冬脈石四時之經脈以應四時之氣也十二從者手足三陰三陽之氣也從手太陰順行至厥陰也應十二月者手足太陰正月寅手陽明應二月卯足陽明應三月辰足太陰應四月巳手少陰應五月午手太陽應六月未足勝胱應七月申足少陰應八月酉手厥陰應九月戌手少陽應十月亥足少陽應十一月子足厥陰應十二月丑十二脈者六府六藏之經脈也三陰三陽之氣以應歲之十二月分十二月復應有形之十二脈也此篇論

別陰陽以知死生故曰陰陽別論

馬此即前篇人有陰陽合于天地之陰陽之意也四經者肝心肺腎為四經而不言脾者寄壯于四經之中也十二從者手有三陰三陽足有三陰三陽而十二經脈之行相順而不悖也伯言四經應春夏秋冬之四時十二從應十二月蓋以十二月正應十二脈也△十二月春建寅卯辰夏建巳午未秋建申酉戌冬建亥子丑應十二脈者春應肝膽夏應心與小腸秋應肺與大腸冬應腎與膀胱而辰戌丑未之月則合四經而兼之脾與胃也

脈有陰陽知陽者知陰知陰者知陽

張十二經脈乃臟腑陰陽配合故知陽者可以知陰者可以知陽能知陰陽可別死生凡陽有五五二十五陽

張

此節以胃氣藏真而分別其陰陽也胃脘之陽資養

張

五藏五藏相生而各有五是以五二十五陽也所謂陰者真藏也見則為敗敗必死也

張

為陰藏者，藏也。神藏而不外見者也。如無陽和之，所謂陽者，胃脘之陽也。所謂二十五陽者，乃胃脘所生之陽氣也。胃脘者，中焦之腑，主化水穀之精氣，以資養五藏者也。夫四時之脈，春弦夏洪，秋浮冬沉，長夏和緩，五藏之脈，肝弦心洪，脾緩肺濶，腎沉如春時之肝脈，微弦而長；心脈，微洪而緩；肺脈，微洪而緩；脾脈，微弦而緩；腎脈，微弦而沈。夏時之肝脈，微洪而弦；心脈，微洪而大；脾脈，微洪而緩；肺脈，微洪而濶；腎脈，微弦而沈。

生之期

註解

能別陽和之胃氣，則一有不知，便可知病處。

註解

能別真藏之陰脈，則知肝脈至者，期十八日。

註解

頭手足三陰之脈，足走腹而腹走手，故曰三陰在手也。

註解

十二經脈雖有手足

註解

復交於手太陰肺，故所謂一也。

註解

別於陽者，知病忌時，別於陰者，知死

註解

生之期。

註解

能別於陽之脈證者，知

註解

一陽二陽三陽之發病

註解

及陽結之為病也。

註解

三日死。

註解

一陽俱搏，十日死。

註解

死忌也。

註解

言別於陽者，知所病之證，及死忌也。

註解

言別於陰者，當知陰經，知陰經者，當知

註解

死忌。

註解

此論別手足三陰之發病

註解

及陽結之為病也。

註解

此言各經分陰陽，乃診脈者，當別其陰陽也。

註解

言脈分陰陽諸經，知陽經者，當知陰經，知

註解

死忌。

註解

此言各經分陰陽，乃診脈者，當別其陰陽也。

註解

言脈分陰陽諸經，知陽經者，當知陰經，知

註解</

所謂陰陽者。去者為陰。至者為陽。靜者為陰。動者為陽。遲者為陰。數者為陽。註此審別十二經脈之陰陽也。

之陰陽。乃六藏六府之經脈。故當以

張夫藏為陽。府為陰。手足

之脉之來去動靜遲數而分別其陰陽。

馬此言脈體分陰陽亦診脈者所當知也。凡脈有去來故即去至而陰陽分脈有動靜故即動靜而陰感凡病處忌時死生之期昭然矣。此節陰陽言陰脈陽脈也。

凡持真脈之藏脈者。肝至懸絕急。十八日死。心至懸絕九日死。肺至懸絕十二日死。腎至懸絕七日死。脾至懸絕四日死。註此審別真藏胃脘之陰陽也。懸絕者真藏孤懸而絕無胃氣之陽和也。急者肝死脈來十五節。以為天地久矣。此氣之數也。木生于地。故死于九九之數。肺主天氣絕于六六之期。水火本于先天故死于生成之數。脾土寄于四季。故絕于四日之周。五藏死期總合大衍之數。按王氏皆以天地生成之數論之。馬氏論天干之五行相克。其間多有不合。夫藏府具五行之氣。各有陰陽剛柔不同。不必執一而論。是以下陰陽相搏。亦止少陰太陽死於天地生成之數。餘皆不合也。此節論真藏脈見之死期。與後節陰陽相搏之死期。又少有異同也。

王註上文言陰者真臟也。見則為敗。敗必死矣。又言別于陰者。知死生之期。此遂以五臟真脈見者。而決其死期也。平人氣象論曰。肝見庚辛死。心見壬癸死。肺見丙丁死。腎見戊己死。脾見甲乙死。蓋以五行之相剋為期。至所不勝而死也。今凡真臟脈來見者。肝脈至于懸絕。肝屬木。自甲子日而數之。至庚辛日。為一八。又至庚辛日。為十其十八日。當死。▲假如自甲子日。至辛巳日。為十八日。▼心脈至于懸絕。心屬火。自丙丁日而數之。至壬癸日。為八。今日九日者。亦八日之盡。交九日也。當死。肺脈至于懸絕。肺屬金。自庚辛日而數之。至八日。為丙丁。又至丙丁日。為十八日。當死。今日十二日者。自庚辛而數之。乃庚辛見庚辛也。腎脈至于懸絕。腎屬水。自壬癸日而數之。至戊己日。為七日。當死。脾脈至于懸絕。脾屬土。自戊己日而數之。至甲乙。為八日。今日四日。除戊己日至甲日也。當死。▲王註以五行生成之數。釋之。不明。

曰。二陽之病發心脾。有不得隱曲。女子不月。其傳為風消。其傳為息竇者。死不治。

王註此審別三陰三陽之發病也。二陽者。足陽

高士宗曰不得隱曲女子不月病在腎也風消肝木病也息奔病在肺也二陽之病傳法子五藏而死

明胃經也。夫人之精血，由胃府水穀之所資生。脾主為胃，行其精液者也。二陽病則中焦之汁竭，無以奉心神而化，赤則血虛矣。水穀之精脾無轉輸於五藏，則腎無所藏而精虛矣。男子無精，有不得為隱曲之事，在女子無血，則月事不得以時下矣。此病本於二陽，而發於心脾也。精血兩虛，則熱盛而生風，風熱交蒸，則津液愈消竭矣。火熱燄金而傳為喘急，息肩者死不治。蓋胃乃津液之生原，肺乃津液之化原也。按陰陽離合論止論足之三陰三陽，此章亦先論足經至。按此與下二節言二陽一陽三陽發病，王註每末章曰：陰陽俱搏，三陰俱搏，是兼手經而言。故曰：俱他節兼手足經為解。今據三陽證候，全是足太陽膀胱經與手太陽小腸經無涉。其一陽亦是足少陽膽經與手少陽經無涉也。

馬上文言別于陽者，知病處也。別于陽者，知病忌時故也。下三節乃言陽經之病，而此一節則舉二陽所發耳。正以女子有不得隱曲之事，鬱之于心，故心不能生血，血不能養脾。始馬胃有所受，脾不能運化，而繼則胃漸不能納受矣。故知胃病發于心脾也。由是則水穀良少，無以化精微之氣而血脈遂枯生身。今血既不化，月事何由而下？又由是則血枯氣鬱而熱生，熱極則風生，而肌肉自爾消爛矣。故謂之風消也。又由是則火乘肺金，而喘息上竚，痰嗽靡寧矣。此乃肺積之息，責乃喘息而責。若是則心主血，肺主氣，脾為五藏之原，胃為六腑之海者，無不受病而欲生也。得乎故決之曰死不治也。王註謂腸胃為病，心脾受之，何以知心脾受腸胃之病？又以心血不流，為女子不月，脾味不化，為男子少精。豈女子無關于脾，而男子無關于心乎？况此節專為女子而發，未及論男子少精之義。學者當詳。

推之

曰：三陽為病，發寒熱，下為癰腫，及為瘻厥，脹痛。**張**三陽者，太陽之為病也。太陽之氣，主表邪之中人，始於不得邪氣從之，逆於肉理，乃生癰腫。太陽為諸陽主氣，而主筋，筋傷則為瘻，氣傷則為厥也。脹，脹也，瘻，瘻也。此皆太陽筋脈之為病也。太陽之氣，主表，而經脈發原於下，是以始病寒熱之在上，在表而漸為癰腫，瘻厥，頽疝之在內，在下也。其傳為索澤，其傳為頽疝，即腫痛所謂膀胱疝也。蓋始病標而及本，始病氣而及經與筋也。

張此舉三陽之病，以言之也。三陽者，足太陽膀胱經也。膀胱之脈，從巔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膊內，挾脊抵腰中，入循督內，督屬膀胱，其肢者，從脾內下，貫脾挾脊內，過脾樞，從脾外下，合脈中，以下而及本，始病氣而及經與筋也。

張太陽之經氣，生於膀胱，膀胱者，主藏津液，氣化則出。太陽之氣病熱於表，傳入於裏，則水津枯索而澤竭矣。頽疝，小腹控而為寒熱之病，謂其能為寒為熱，故曰為病。

按海篇直
脣音損顏
音顏即音
顏廣韻徒
回切今以
廣韻為的
但內經值
王竑言其
顏韻同用

貫膾內。故在上有邪為病則發寒熱。在下有邪為病則為滯。及為痿為厥為膾消也。痿無力也。厥足冷而氣逆也。素問明有瘡股二論。肺腸也。涓酸也。及其傳也。熱甚則精血枯涸。故皮膚潤澤之氣皆散盡矣。又其傳也。陽氣下墮。陰脈上爭。上爭則寒多。上墮則筋緩。故羣垂縱緩。內作頽疝。▲按原病式曰。癩疝。小腹空卵腫急絞痛也。又丹谿言。癩疝。其狀陰囊腫起。如升如斗。不痒不痛得之地氣卑濕所生。宜以去濕之藥下之。又據至真要大論。陽明司天。亦有丈夫癩病。據脈解篇。婦人小腹腫者。亦名癩疝。則頽疝亦在小腹中。丹溪似非的說也。

曰。一陽發病。少氣善歟。善泄。張註一陽者。少陽之氣病也。少陽主初生之氣。病則生氣少矣。足少陽相火。主氣氣少。則火壯矣。大燼金。故善歟。木火之邪。賊傷中土。故善泄也。其飲食於胃。濁氣歸心。脾胃受傷而為泄。故心虛而掣痛矣。靈樞經云。脾虛微急。為傳為心掣。其傳為脇。張註脇中。又曰。飲食不下。膈塞不通。邪在胃脘。此皆少陽之木邪干土。亦始病氣而後及經與府也。

王果一湯之病言之也。一湯者。足少陽膽也。一湯為陽之刀圭。今已發病。川良少。少陽本有相火。

馬註此舉一陽之病言之也。一陽者足少陽膽經也。一陽為陽之初生。今已發病。則氣少。少陽本有相火。火盛則乘肺。故善欬。肝木來侮土。故善泄。木盛則土衰。心氣不足。故其傳也。其心必掣。不能自宣。又其傳也。則木或土衰。如靈樞上膈篇所謂飲食入而還出者是也。其病主為膈。按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有脾肝微甚為膈中熱論。論諸水病有云胃脘膈風論。論胃風隔塞不通。此皆隔之為證。以靈樞上膈篇為主。王註謂上膈不便是者非也。

二陽一陰發病主驚駭背痛善噫。善欠名曰風厥。
二陽一陰者陽明厥陰之為病也東方肝木其病發驚駭足陽明之脈病聞木音則惕然而驚背為陽厥陰主春陽肝木故引背痛也邪氣客於胃厥逆從上下散復出於胃故為噫也欠者氣引而上也胃是動病善伸數欠此厥陰風木厥逆之為病也風木為病干及胃土故名風厥
按平熱論刺熱論靈樞五變論但

註馬此舉二陽一陰之病以言之也。二陽者，胃也。一陰者，肝也。全匱真言論謂肝經為病發驚駭。靈樞經脈篇謂胃病聞木聲則惕然而驚。二經之病，胃自頭以行于足，肝自足走腹，皆無與于背者。而此曰背痛意者，陰病必行于陽也。噫氣轉也。又曰：飽出息也。脈解篇所謂上走心為噫者，陰氣而上走于陽明，陽明絡屬心，故上走心為噫也。靈樞口問篇黃帝曰：人之噫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胃，厥逆從下，上散復出于胃，故曰噫。觀此則胃心之病宜發為噫。少氣相引也。靈樞經脈篇言胃脈為病有數久。又按宣明五氣論、靈樞九鍼論皆曰腎為久。今曰善久者，胃之病也。若此者必併四病而兼有

之病名曰風厥。蓋外感于風，肝實主之。胃氣不能升降而厥乃生耳。

二陰一陽發病善脹心滿善氣

二陰一陽者少陰少陽也。少陽之氣生於腎藏水中。經云：腎氣實則脹。

能相交故心滿善氣也。善氣者太息也。心系急則氣道約故太息以伸出之三焦氣也。此一陽之氣病故引論于三焦。

此舉二陰一陽以言之也。

二陰者腎經也。一陽者膽經也。膽邪有餘來侮脾土。

善脹

腎邪有餘來乘心火故心滿

膽氣有餘故善氣宣明

五氣論云怒為胆者是也。

三陽三陰發病為偏枯痿易四支不舉

三陽三陰者太陽太陰之為病也。

偏枯者半身不遂。

痿易者委

葉而不能如常之動作也。

太陽為諸陽主氣而主筋陽氣虛則

為偏枯。陽虛而不能養筋則為痿。脾屬四肢故不舉也。

水府為病而逆乘脾土也。

此舉三陽三陰之病以言之也。

三陽者膀胱經也。

三陰者脾經也。

膀胱之脈自頭背下行于足而脾脈主于四肢故二經不足

為偏枯及為痿易與四肢不舉痿易者左右變易為痿也。

鼓一陽曰鈎。鼓一陰曰毛。鼓陽勝急曰弦。鼓陽至而絕曰石。陰陽超避曰溜。

此論四經之脈以應四時

也。鼓動也。一陽一氣初升

勢勝急不至大急者曰弦。乃微弦也。肝之脈也。鼓動陽脈而陽脈似絕曰石。乃微石也。腎之脈也。陰陽二脈相遇無能勝負正平和之脈其名曰溜。如水之緩流也。脾之脈也。此曰陰陽以脈體言就其浮沉大小之間以意而得之者也。即前去者為陰六旬亦以陰陽名脈體王註

此舉五臟之脈體言之也。一陽者微陽也。指下鼓動一陽而脈即來盛去慾者曰鈎。乃微鈎也。心之脈也。一陰者微陰也。指下鼓動一陰而脈來輕虛以浮者曰毛。乃微毛也。肺之脈也。鼓動陽脈而其勢勝急不至大急者曰弦。乃微弦也。肝之脈也。鼓動陽脈而陽脈似絕曰石。乃微石也。腎之脈也。陰陽二脈相遇無能勝負正平和之脈其名曰溜。如水之緩流也。脾之脈也。此曰陰陽以脈體言就其浮

沉大小之間以意而得之者也。

仍以一陽一陰為三焦與肝脾鼓陽之陽與陰陽相遇之陰陽將屬之何經乎。

陰爭於內陽擾於外

內為陰外為陽藏為陰府為陽承上丈而言人之經脈藏府相貫外內循環如陰

不得陽氣以和之則陰爭於內矣陽不得陰氣以和之則陽擾於外矣。

○高士宗曰此言陰陽之氣不和則為陽結陰結之病若夫剛

是陽傳於陽陰傳於陰乃陰陽相絕之死候也。魄汗未藏四逆而起起則薰肺使人喘鳴。

此言陰陽繫於陽。

鈎當作鉤
弦當作弦
溜作流竈
樞本輸篇
溜于魚際
其義主流

人者藏之
蓋也是以
四藏之氣
上逆則薰

四日而死
之死全元
起作四日
而已者通
詳上下文
義作死者
辟音闡

正陰液不宜外洩者也。汗者，血之液也。魄汗肺之汗也。夫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脈，輸精於皮毛，皮毛汗出，而精血仍藏於陰，如魄汗未藏，是奪汗而傷其精血矣。藏真高於肺，主行榮衛陰陽，肺藏之陰液外洩，則四藏之陰並逆而起，起則上熏於肺，而使人喘急喉鳴，蓋五藏主藏精者也。精化而為血，血化而為汗，百脈雖朝於肺，而五藏相通移，皆有次第逆而起，則失其次序，旋轉之機矣。陰之所生，和本入，是故剛與剛，則柔不和，經氣乃絕。張註此言柔與柔而生氣絕也。淖和也。陰與陰和，而剛柔不和，則陰無所。

曰和。張註此言陽和於陰，而後謂之和也。夫外脈為陽，府脈為陽，然皆本於五藏五行而生，故曰陰之所生，和也。陰之所生之陽脈與所本之陰脈相和而始名曰和，蓋陽子之正陰為之主，既有所出，當有所入。是故剛與剛，則陽氣破散，陰氣乃消亡。張註此言剛與剛，則陽不與陰和矣，陽不歸陰，則陽散而陰亡矣。是故剛與剛，則陽氣破散，陽氣外散而孤陰亦內亡矣。淖則剛，是故剛與剛，則陰不與陰和矣，陽不歸陰，則陰無所。

此言營衛二氣貴于和，不貴于偏勝。而和則陰陽之氣生，偏則陰陽之氣減，所以經氣從是而絕也。張註陰氣者，營氣也。陰在內，為陽之守，陽氣者，衛氣也。陽在外，為陰之使。苟陰氣偏勝，而爭于內，或陽氣偏勝，而擾于外，則偏勝者為剛，而不能柔。肺經內主藏魄，外主皮毛，魄汗外泄，未能閉藏，燥極熱生，熱極寒生，四肢厥逆而起，起則薰肺，肺因氣迫，喘鳴交作，蓋肺為五臟之華蓋，而肺經若此，餘經之病至矣。殊不知陰之所生，和則曰和，不和所以為半，為擾而為剛也。是故剛與剛，則陽氣不能勝陰，而從是破散，生氣通天論云，衛氣散解，或陰氣不能勝陽，而從是消亡。所謂剛與剛者，氣血俱淖之謂也。淖則剛柔躁則消亡。不和諸經之氣以漸而絕矣。此節陰陽言營衛二氣也。

死陰之屬，不過三日而死。生陽之屬，不過四日而死。張註此言陰陽之類也。如肝之心，心之脾，脾之肺，肺之腎，皆謂之生陽，如心之肺，肺之肝之類，皆謂之死陰。此以陽藏相生而傳，故不過四日之偶數而死，以陰藏相克而傳，故不過三日之奇數而死也。莫子晉曰：三日者，不過天地之生數，四日者，不能盡五行之數終。所傳心包絡，包絡傳三焦，三焦傳膽，膽傳肝，一藏一府，一雌一雄，陰陽相間，循環無端。如肝之心，心之肺，肺之腎，腎之脾，此皆經氣絕而死不治者也。肺之腎，謂之重陰，腎之脾，謂之辟陰。死不治。張註此言臟病相傳者，有生死之分也。本經屬陰，而以魁我者，魁之謂之死陰。如上下文火乘肺金之謂，非辟音闡。

此言臟病相傳者，有生死之分也。本經屬陰，而以魁我者，魁之謂之死陰。如上下文火乘肺金之謂，凡死陰之屬，其病不過三日而死，本經屬陽，而以生我者來生之，謂之生陽。如木火乘火之謂，

凡生陽之屬其病不過四日而已所謂生陽死陰者如肝之心謂之生陽木來生火也心之肺謂之死陰火來克金也不但是也腎屬足少陰肺屬手太陰以肺乘腎乃母來乘子陰以乘陰謂之重陰病日深矣脾屬足太陰腎屬足少陰乃乘所不勝陰以侮陰謂之鬱陰病日危矣皆死陰之屬之義也故謂之曰死不治也

結陽者腫四支

此言陰陽之氣不和自結而為病也。四支為言，謂之本氣歸形，氣結故形腫也。此腫三陽而言也。

升

辨脈篇曰：脈有陽結、陰結者，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名曰陽結也。蓋欲審別陰陽之氣結者，當以脈沉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鞭者，名曰陰結也。

之去至動靜游
在二陽當以二

子沉遲數以分陰陽以證之腫四支知三陽並結便血二升知三陰並結也以證之消知結也一陽之法治之證之膈知陰陽吉料多含陽少含石水少復重經結斜者偏結於陰陽之間

結在三陽當以
陽腎為陰此往

以三陽之法治之可也。陰陽無分，則日月不生，則人不育，則萬物不生。夫外為陽，內為陰，胃在藏，而腎在府，故於形身之外，胃腎空廊之間而為腫也。石水、腎水也。腎者，二陽結謂之消。張二

胃之關門
陽明胃氣也

不利故服水而從其類也。此多偏於腎藏故為多陰少陽而少賁腫也。一曰陽氣消渴也。蓋陽氣氣化則水散之津液不生以致消渴而為病也。三陽結謂之膈。張易上大陽也。

性靈樞以五氣
陽為諸陽主氣
氣皆則禹氣丁

氣熱目脣赤

脾運之官。脾氣結則一陰一陽。謂之喉痺。

喉痛而為痺也

馬靈樞動不休而生氣，氣則生陰陽，陰陽生水火，水火生萬物。人體之內，肝主筋，心主火，肺主氣，脾主土，腎主骨，水主陰，火主陽，氣主陰陽，土主陰陽，骨主陰陽，水火土三者，皆陰陽之大絡也。循陰股而入關中，則古蓋邪斜通用。

馬此歷舉名

各經之結者，其病有為腫、為便血、為石水、為消為膈、為水、為喉痺諸證也。結者，氣血不疎離，詒脈之結也。是詒脈則下一結、二結、三結可以分之。互註以二感為兩結、三感為三結，則感不

脈非可以言

凡手足陽經為腑，主表陽。經結者，四肢必腫。蓋營氣歸陰，陰既結則心必瘀，而初結則空結者，必主更血。蓋營氣歸陰，陰既結則心必瘀，而初結則

升則一再結則

一升三結。以漸而加則血以漸而多矣。陰經陽經為邪所結。陰氣多而陽氣少。則易不純。八之所發者為石水。其少腹則必壅也。大奇論有腎肝并犯為石。

二陽者足陽明胃也。陰陽類論黃帝曰二陽者陽明也。胃中熱盛津液枯涸水穀即謂之曰消。按此篇止謂曰消至脈要精微論有瘧成為消中奇病論有轉為消渴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本經通評虛實論皆曰消瘧氣厥論有肺消膈消種種不同須知參以後世三消之說則知五藏皆有消瘧之證其間各有所指。上消者一名高消一名膈消病機云上消者肺也多飲水而少食大便如常小便清利知其燥在上焦也治宜流濕以潤其燥又云高消者舌上亦裂大渴引飲劉河間曰飲水多而小便多者名曰消渴蓋指上消而言陳無擇云消渴屬心故煩心致心火散漫渴而欲飲諸脈軟散皆氣實血虛也亦指上消而言今按素問氣厥論有云心移熱于肺傳為膈消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有心脈微小為消瘧又肺脈微小為消瘧此正上消之義還兼心肺為是非獨肺也東垣曰膈消者以白虎加入參湯治之。中消者又名消中又名內消病機云消中者胃也渴而飲食多小便赤黃熱能消渴知其熱在中焦也宜下之陳無擇云消中為脾腫熱減則為消中袖珍方云內消者由熱中而作小便多於所進飲食而反不渴虛極短氣河間曰飲食多而不甚渴小便數而消瘦者名曰消中東垣曰中消者善食而瘦自汗大便鞭小便數叔和云口乾饑飲水多食亦饑虛即瘧成為消中也調胃承氣三黃丸治之今樓素問脈要精微論帝曰診得胃脈何如岐伯曰脈實則脹虛則泄帝曰病成而變何如岐伯曰瘧成為消中又按通評虛實論岐伯曰凡治消瘧仆擊偏枯接厥氣滿發逆肥貴人則膏梁之疾也又腹中論黃帝曰夫子數言熱中消中者不可服膏梁芳草石藥石藥發癲芳草發狂夫熱中消中者皆富貴人也今禁膏梁是不合其心芳草石藥是病不愈顧聞其說岐伯曰夫芳草之氣美石藥之氣悍悍者其氣急疾堅勁非緩心和人不可以服此二者夫熱氣慄悍藥氣亦然二者相遇恐內傷脾脾者土也而惡木服此藥者至甲乙日更論又奇病論帝曰有病口甘者病名為何岐伯曰此五氣之溢也名曰脾瘧此五味入口藏於胃脾為之行其精氣津液在脾故令人口甘也此肥美之所發也此人必數食甘美而多肥也肥者令人內熱甘者令人中滿故其氣上溢轉為消渴治之以瀉除陳氣也又靈樞邪氣藏府病形篇有脾脈微小為消瘧又本篇曰二陽結謂之消此正中消之謂但以諸義考之當兼脾胃為是下消者一名消腎一名腎消一名內消一名強中病機云消腎者初發而為膏淋謂淋下如膏油之狀至病成面色黧黑形瘦而耳焦小便濁而有脂液治宜養血以肅清分其清濁而自愈陳無擇云消腎者屬腎威壯之時不謹而鍼慾年長多服金石真氣始衰口渴精液自洩不飲而利河間曰渴而飲水不絕腿消瘦而小便有脂液者名曰腎消東垣曰下消者煩躁引飲耳輪焦乾小便如膏叔和云焦煩水易虧此腎消也六味地黃丸治之袖珍方云強中者虛陽强大不交而精氣自泄又云腎實則消而不渴小便自利名曰腎消即內消也其治宜抑損心火攝養腎水按靈樞邪氣臟腑病形篇有腎脈微小為消瘧及肝脈微小為消瘧則知腎肝俱有消瘧此正下消之謂又按袖珍方云人身之有腎猶脈之有根故腎受病必先形容憔悴雖加以滋養不能潤澤故患消渴者皆是腎經為病由壯盛之時不自保養快情恣慾飲酒無度食脯炙丹石等藥遂使腎水枯竭心火燔盛三

焦烈五臟渴燥由是渴利生焉此言三消皆本于腎也總錄又謂未傳能食者必發膾疽背瘡不能食者必傳中滿鼓脹皆為不治之症潔古老人分而治之能食而渴者白虎加人參湯治之不能食而渴者錢氏方白朮散倍加葛根治之。三陽者手太陽小腸經足太陽膀胱經也。陰陽類篇黃帝曰三陽為經又曰所謂三陽者太陽為經又曰三陽為火心主血而小腸與心為表裏者為受盛之官膀胱為州都之官津液所藏今小腸熱結則血脈燥膀胱熱結則津液涸故隔塞而不便至真要大論論少陰之復有隔腸不便者是也俗亦謂之乾隔。三陰者手太陰肺經足太陰脾經也肺為邪結則不能生腎水而腎水虛弱泛溢四肢脾為邪結則不能勝水氣而水氣汎溢周身浮腫故水證從是有風水有湧水有石水種種不同又有曰腎風曰膚脹曰鼓脹曰腸覃石瘕之類似水證而非水證不可以一槩論也今以內經諸篇參之乃知端的即如本篇止有一水字又平人氣象論岐伯曰頭脈動喘疾放曰水目署微腫如臥蚕起之狀曰水又曰足蹠腫曰水又按靈樞水脹論岐伯曰水始起也目窓微腫如新臥起之狀其頭脈動時放陰股間寒足脛腫腹乃大其水已成矣以手按其腹隨手而起如廁水之狀此其候也又按宣明五氣論靈樞九鍼論皆曰下焦溢為水此皆本篇之所謂水也有一等曰風水者又按評熱論帝曰有病腎風者面附麗然壅害子言可刺否岐伯曰虛不當刺不當刺而刺後五日其氣必至帝曰其至何如岐伯曰至必少氣時熱時寒從胸背上至頭出汗手熱口乾苦渴小便黃目下脛腹中鳴身重難以行月事不來煩而不能食不能正偃正偃則放病名曰風水帝曰願聞其說岐伯曰邪之所湊其氣必虛陰虛者陽必湊之故少氣時熱而汗出也小便黃者小腹中有熱也不能正偃者胃中不和也正偃則放甚上迫肺也諸有水氣者微腫先見于目下也帝曰何以言岐伯曰水者陰也目下亦陰也腹者至陰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腫也真氣上逆故口苦舌乾不得卧卧則驚驚則放甚也腹中鳴者病本于胃也薄脾則煩不能食食不下者胃脘隔也身重難以行者胃脈在足也月事不來者胞脈閉也胞脈者屬心而絡于胞中今氣上迫肺心氣不得下通故月事不來也又按水熱穴論黃帝問曰少陰何以主腎腎何以主水岐伯曰腎者至陰也至陰者盛水也肺者太陰也少陰者冬脈也故其本在腎其末在肺皆積水也帝曰腎何以聚水而生病岐伯曰腎者胃之關也關門不利故聚水而從其類也上下溢于皮膚故為胷腫胷腫者聚水而生病也帝曰諸水皆生于腎乎岐伯曰腎者牡臟也地氣上者属于水而生水液也故曰至陰湧而勞甚則腎汗出腎汗出逢于風內不得入于臟腑外不得越于皮膚客于玄府行于皮裏傳為胷腫本之于腎名曰風水所謂玄府者汗空也且下文又有諸穴所宜刺處難以悉載又按靈樞論疾謬尺篇岐伯曰視人之目窓上微腫如新臥起狀其頭脈動時放按其手足上肅而不起者風水膚脹也又曰尺膚滑其淖澤者風也尺膚滑而澤脂者風也此皆風水之謂也又有一等曰腎風者按奇病論帝曰有病麗然如有水狀切其脈大緊身無病者形不瘦不能食食少名為何病岐伯曰病生在腎名為腎風腎風而

不能食。善驚驚已心氣疾者死此乃腎風之謂也。又有一等曰膚脹者按靈樞水脹論岐伯曰膚脹者寒氣客於皮膚之間。整整然不堅腹大身盡腫皮厚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變此其候也。又有一等曰鼓脹者即靈樞水脹論岐伯曰腹脹身皆大與膚脹等也。色蒼黃腹筋起此其候也。此則鼓脹之謂也。又有一等曰腸覃者即靈樞水脹論岐伯曰寒氣客于腸外與胃氣相搏氣不得榮因有所繫癖而內著惡氣乃起瘻肉乃生其始生也大如雞卵稍以益大至其成如懷子之狀久者離歲按之則堅推之則移月事以時下此其候也。又有二等曰石瘕者即靈樞水脹論岐伯曰石瘕生于胞中寒氣客于子門子門閉塞氣不得通惡血當瀉不瀉血以留止日以益大狀如懷子月事不以時下皆生于女子可導而下此則腸覃石瘕內有積聚似水脹而非水脹者也。又風與水何以別之按平人氣象論岐伯既曰頸脈動喘疾放曰水又曰目裏微腫如卧發起之狀曰水乃又曰面腫曰風又曰足脛腫曰水則風水之辨當于其面腫方知其有風也即此又于評熱論水熱穴論奇病論而並究之則曰風曰水之義明矣。其治水之法即湯液醪醴論開鬼門潔淨腑之義盡之矣津液充郭具魄獨居孤精于內氣耗于外形不可與衣相保此四極急而動中是氣拒于內而形施于外治之柰何岐伯曰平治于權衡去宛陳莝微動四極溫衣繆刺其處以復其形開鬼門潔淨腑精以時服三陽已布疎滌五臟故精自生形自盛骨肉相保其氣乃平。一陰者手厥陰心包絡之脈也一陽者手少陽三焦亦王註今始從之其一陰當兼肝一陽當兼膽言。

陰搏陽別謂之有子。張氏曰此當主有妊蓋有諸內而是以尺脈滑利如珠也。○吳氏曰此以下論脈也。陰陽指尺寸而言腸澼指下利也。夫榮衛氣血皆由水谷之所資生胃為受納之府腸為也。

陽加於陰謂之汗。張氏曰汗乃陰液由陽氣之宣發而後能充身澤毛若動數之陽脈領於尺部是謂之汗當知汗乃陽氣之加於陰液而脈亦陽脈之加於陰部也。

謂之崩。王註曰迫血妄行

此舉尺寸之脈而為有子為腸澼為有汗為崩諸證也。陰搏者尺為陰其脈搏擊于手也。陽別者寸為陽言尺脈搏擊於指而與寸脈不同也。此則有子之脈即脈訣之所謂尺脈不止真胎婦者是也。陰陽虛者尺寸俱虛也腸澼者脾氣不化澼腸內氣血日耗所以至于死也。按腸澼之說見內經通評虛實論脈要精微論大奇論皆以脈況小緩者為易治身熱者為死今曰虛者為死蓋況小緩而無神也。陽加於陰者亦指尺寸而言也寸主動尺主靜尺部而見陽脈乃陽加于陰則陰虛火盛其汗自泄平人氣象論云尺寸濇滑謂之多汗者是也陰虛陽搏者亦指尺寸而言也。尺脈既虛陰血已

損寸脈搏擊虛火愈熾謂之曰崩。蓋火逼而血妄行也。此則指女子而言耳。▲按婦人血崩之證。其血從胞絡宮而來。血久下行為熱路。則本宮血乏。十二經之血皆從茲而滲漏。然胞絡宮則繫於腎。而上通于心。故此證實明於心腎兩經。宜有陰虛陽搏之脈。痿論云。悲哀太甚則胞絡絕。胞絡絕則陽氣內動。發則心下崩。數溲血也。惟李東垣試効錄用十二經引經之藥。使血歸於十二經。然後用黑藥以止之。若徒用黑藥而不先服領血歸經之藥。其病難愈。

三陰俱搏。二十日夜半死。

註

三陰者太陰也。俱搏者脾肺二部俱搏擊應手。而無陽和之氣也。二者偶之。

氣而絕無生陽。故死於陰極之數也。○董惟園曰。陰結陽結者。論陰陽之氣結也。二陰俱搏。十三日夕時死。

註張

二陰者少陰也。俱搏者心腎二部俱搏擊應手也。少陰主水火陰陽之氣。天乙生水。地六成之。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十三日者成數之終也。夕時者日之終也。以水火之陰藏。故死於成數而終於日終也。

一陰俱搏。十日死。

註張

一陰者厥陰也。俱搏者肝與心主二部俱搏擊應手也。十日者陰之終也。厥陰者陰之盡也。以陰盡之氣而死於陰數之終也。

三陽者太陽也。鼓動也。俱搏且鼓者。手足太陽之脈俱搏擊而且鼓動。陽極而絕無陰之和也。太

日死。

註張

三陽者太陽也。夫人之陰陽由陽明水穀之所資生。二陽俱搏則絕。三陰三陽者五行俱搏擊而不和。故盡五行之數終而死也。心滿陽搏於上也。不得隱曲。陰搏於下也。腹居身半之中。陰陽相交者也。腹發盡者。陽盡發於上。陰盡發於下。而無陰陽中見之和也。此言上下陰陽之病。下文言寒熱之盡。不過十日者。死於陰陽之爻盡也。上節言三陽在頭。三陰在手。所謂一也。陰陽二氣不能一以貫通。

陰湯。二陽俱搏。其病溫死。不治。不過十日死。

註張

二陽者陽明也。俱搏者手足陽明俱搏擊也。病溫者病寒其陰陽所生之原矣。陰不得陽則病寒。陽不得陰則病熱。陰陽俱絕。不治之死證也。九乃陽之終。十乃陰之盡。不過十日者。死於陰陽之爻盡也。上節言三陽在頭。三陰在手。所謂一也。陰陽二氣不能一以貫通。

陽俱搏。則陰陽並絕。其病死也。如此。故末二節獨表出其病證焉。

註馬

此舉各經之脈異于常者。而決其死期也。三陰者手太陰肺經也。▲陰陽類論。黃帝曰。成之其成數計。十地四生金。而天以九成之。其成數計。九據二經成數之餘。當死于二十日。而夜半死。

者。陰病死于陰也。二陰者手少陰心經也。少陰腎經也。▲陰陽類論。黃帝曰。三陰為雌。二脈搏擊于

自三陰為母。二脈搏擊于手。異於常候計。其死期當二十日夜半死。二十日者。天五生土。而地以十

者。陰病死于陰也。二陰者手少陰心經也。少陰腎經也。▲陰陽類論。黃帝曰。三陰為雌。二脈搏擊于

手異于常候。計其死期當十三日夕時死。十三日者地二生火而天以七成之。其成數計七天一生水而地以六成之。其成數計六七六十三故也。曰夕時者少陰之時候也。一陰者手厥陰心包絡經足厥陰肝經也。▲陰陽類論黃帝曰一陰為獨使。二脈搏擊于手。異於常候。計其死期當十日死。十日者天三生木而地以八成之。地二生火而天以七成之。肝取生數而心則成數共十日也。三陽者手太陽小腸經足太陽膀胱經也。二脈搏擊于手而鍼異于常候。計其死期當在三日。三日者天一生水地二生火計三日也。三陰者手太陰肺經足太陰脾經三陽者手太陽小腸經足太陽膀胱經四經之脈俱搏擊于手。異于常候。心腹脹滿至於發盡而不得隱曲。大小便為之不利也。計其死期當在五日。五日者主中央之候。病經多而死期遠也。▲此與陰陽別論之不得隱曲殊。二陽者手陽明大腸經足陽明胃經也。二脈搏擊于手。異于常候。其病熱溫當死不治。不過十日死十日者地四生金天五生土止九日而十則九日之餘也。

靈蘭秘典論第八

〔註〕未有黃帝乃擇吉日良兆而藏

〔註〕靈蘭之室以傳保焉故名篇

黃帝問曰願聞十二藏之相使貴賤何如。
〔註〕六藏藏神六府藏物六藏六府皆謂之藏故云十二藏也。相使者六藏六府相為傳使也。受清者貴受濁者賤五藏之中惟足太陰獨受其濁故岐伯對曰悉乎哉問也請遂言之。
〔註〕上章論手足三陰三陽之經脈陰陽相間而使清氣而伯稱其詳悉焉。○王子方曰血者神氣也心藏神心主脈故十二藏府經脈皆以心為主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註〕位高近君猶之宰輔主行神明出焉。〔註〕禁衛陰陽故治節出之。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註〕位居南而靈應萬機故而主藏神故肺者相傳之官治節出焉。〔註〕傳言所本於六藏六府故帝復問藏府之相使謂之臣使之官心志喜心主代君宣布故喜樂出焉。〔註〕臍氣急氣潛發未明故謀慮出焉。〔註〕有膽量則有果斷故決斷出焉。臍中者心主之宮城心主包絡位居臍中而代君行令。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註〕而志怒脾者倉廩之官五味出焉。〔註〕脾胃五穀故為倉廩之官五味入胃脾大腸者傳道之官變化出焉。〔註〕傳道濟泌別汁變化糟粕從是出焉。小腸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註〕小腸居胃之下胃之運行者賴以受盛而凡物之所化者從是出焉。腎者作強之官伎巧出焉。〔註〕巧精巧也。

相去聲
使去聲下

腎藏志。志立則強於作用。能作用於內。則伎巧施於外矣。**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張**陽之正**。入絡膀胱。約下焦。實則閉。虛則遺。溺。三焦主氣。氣化則水行。故為決瀆之官也。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循下焦而滲入膀胱。故為津液之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張**十二官者**。經脈相通。剛柔相應。失則災害至矣。故主明則下安。以此養生。則壽歿世不殆。以為天下則大昌。張**五臟六腑**。心為之主。君主神明。則十二官各安其職。以此養身。則壽終身而不致危殆。蓋心正則身修也。以此而及於治國平天下。未嘗不一通。多力而易。以上養生。則安。以下治事。則平。

於治國平天下。未有不大昌者矣。主明則十二官危。使道

閉塞而不通形乃

力大傷。以此養生削殃。以為天下者。其宗大

有不大昌者

註張心者離也離也者明也心為一身之主即我之包絡為臣使之官代君行令而主脈脈者血脈

人神明心主不明則十二官皆不安矣。心主脈也。血者神氣也。神明昏亂則血脈凝竝而

危戒之戒之

註引不詳巴絡為臣使之官。代君行令而主脈。脈者血脈。氣者充膚。熱肉。滲皮膚。生毫毛。濡筋骨。利關節。

脉也。血者，神氣也。神明昏亂，則血脈凝泣，而
即者也。血脈不通，而形乃大傷矣。故以此養

使道閉塞矣

血氣者充膚熱肉滲皮膚生毫毛濡筋骨利關節壽在治天下則其宗大危正心明德之道豈不重之可以治國平天下

血脈不通而形乃大傷矣故以此養
即者也

養生歸外極不
如心不明即大

此身亦不可保矣

二十六年正月廿二日晴

卷之三

此言十二臟相使之貴賤而遂歸重於心也。十二藏者不分藏府而皆謂之藏也。據下文所答內以心為一臟而未及心包絡一臟蓋以心為主而統之也。其膻中為一臟以膻中為氣之海乃宗氣所生故亦得以臟稱也。帝問諸藏相使之貴賤者即諸藏而較其輕重耳。伯言心者君主之官乃五藏六腑之主也。五藏者心肝脾肺腎也。六腑者胃大腸小腸三焦膀胱膽也。主運化者脾胃也。主受納者大腸也。主通利者小腸也。主津液者三焦也。主氣者肺也。主火者心也。主水者腎也。主土者脾也。主血者肝也。

註此言十二臟相使之貴賤而遂歸重於心也。十二藏者不分藏府而皆謂之藏也。據下文所答內以心為一臟而未及心包絡一臟蓋以心為主而統之也。其體中為一臟以體中為氣之海乃宗氣所積故亦得以臟稱也。帝問諸藏相使之貴賤者即諸藏而較其輕重耳。伯言心者君主之官乃五藏六府之大主也。▲此語見靈樞邪客篇又靈樞五癃津液別篇云五藏六府心為之主。師傳篇同。▼至虛至靈具眾理而應萬事神明從此出焉。肺與心皆居膈上經脈會于太淵死生決于太陰故肺為相傳之官佐君行令凡為治之節度從是而出焉。刺禁論以父母比心肺乃曰鬲育之上中有父母而此則以君相比心肺其尊同矣。▲五癃精液別篇云五藏六府肺為之相。▼肝屬木木主發生故為將軍之官而謀慮所出猶運籌于帷帳之中也。▲五癃精液別篇云肝為之將師傳篇云肝者主為將。▼膽為肝之府謀慮貴于得中故為中正之官而決斷所出猶決勝於千里之外也。宗氣會于上焦之膻中穴主行脈氣于諸經而分布陰陽為君主之臣使藥趨君令喜樂出焉脾胃屬土納受運化乃倉廩之官而所受之五味從是出焉。▲靈樞師傳篇云脾者主為衛使之迎糧。▼大腸居小腸之下小腸之受盛者賴以傳導而凡物之變化者從是出焉小腸居胃之下脾之運化者賴以受盛而凡物之所化者從是出焉五藏在人惟腎能為作機而男女構精人物化生伎巧從是而出王註所謂在男則當其作強在女則當其伎巧者是也。血氣形志論謂少陽與心主為表裏者言三焦心包絡為表裏者居于右腎是出焉。五藏在人惟腎能為作機而男女構精人物化生伎巧從是而出王註所謂在男則當其作強在女則當其伎巧者是也。血氣形志論謂少陽與心主為表裏者言三焦心包絡為表裏也居于右腎

之中謂太陽與少陰為表裏者。言膀胱與腎為表裏也。居于左腎之中。又靈樞本藏篇謂腎合三焦。膀胱言右腎合三焦。左腎合膀胱。故三焦在下部之右。為決瀆之官。水道所出。膀胱在下部之左。為州都之官。津液所藏。然是三焦。膀胱者。必得氣海之氣施化。則溲便泄注。氣海之氣不及。則隱晦不通。故曰。氣化則能出矣。▲氣海者。上焦之膻中穴。乃宗氣所會。而自上而下者也。按靈樞本輸篇云。肺合大腸。大腸者。傳道之府。心合小腸。小腸者。受盛之府。肝合膽。膽者。中精之府。脾合胃。胃者。五穀之府。腎合膀胱。膀胱者。津液之府也。少陰屬腎。腎上連肺。故將兩藏。三焦者。中清之府也。水道出焉。屬膀胱。是孤之腑也。是六腑之所與合者。▼凡此十二官者。上下相使。彼此相濟。不得相失也。故十二官之中。唯心為君。主不病。則百體自寧。猶人主明。則下民自安也。以人身而言。用此法以養生。心泰而體寧。必有壽。而終身不殆。以人主而言。用此法以治世。君明而下安。必大昌而天下咸治。否則心主不明。則十二官危。凡各經轉輸之路。皆閉塞而不通。其形乃大傷矣。以此養生。則受殃。以此治世。則宗危。可不知所哉。

成

哉。

至道在微。變化無窮。孰知其原。張承上文而言修養生。以及於為天下之至道。始在於微。蓋心之變化下則殆。當知壽夭治亂之機。在此審乎哉。消者瞿瞿。孰知其要。閑閑之富。孰者為良。

無窮苟正其心。在養生則壽。為天下則昌。其心不正。在此身則殃。為天

心一念之發萌。而人莫知其原也。審乎哉。消者。消息其道之微。瞿瞿驚顧貌。視其道之要妙。其

孰能知之也。閑憂也。憂其理之至精能明者。為良也。恍惚之數。生於毫釐。毫釐之數。起於度量。千之萬

之。可以益大。推之大之。其形乃制。

張精純粹也。光明也。言正心明德之道也。大聖之業者。能正心修身。

以及於治國平天下也。齊戒者。誠意深慮也。擇吉者。從善避惡也。帝乃擇吉日良兆。而藏靈蘭之室。

守而勿失也。按靈樞經曰。五藏六府。心為之主。肺為之相。肝為之將。脾為之衛。腎為之主。

良善兆吉也。靈蘭之室。心之官也。乃擇其良善而藏之於心。以傳保者。保於無窮。流於無極。

外。大腸者。傳道之府。小腸者。受盛之府。膽者。中精之府。胃者。五穀之府。膀胱者。津

液之府。三焦者。中瀆之府也。吳氏曰。靈臺蘭室。黃帝藏書之所。秘典祕密典籍也。

此言十二官之道。乃至道也。微妙而難測。變化而無窮。孰知其原之所在耶。彼不知此養生之法者。

有清而無長。瞿瞿然驚顧擬而議之。窘迫哉。此消者。瞿瞿也。孰知其有要耶。不知其要。所以不知其

成

馬註

此言十二官之道。乃至道也。微妙而難測。變化而無窮。孰知其原之所在耶。彼不知此養生之法者。

有清而無長。瞿瞿然驚顧擬而議之。窘迫哉。此消者。瞿瞿也。孰知其

原也。閑閑者，說文以為病與傷痛也。唯不知其要，則閑閑然獨當其病，孰知何法為善耶？▲按氣交變大論亦云：肖者瞿瞿，莫知其妙。閑閑之當就者為良。且是十二官之數，恍惚者無形也。毫釐從此而生，毫釐者至小也。度量從此而起，顧推之而千，又推之而萬，可以益大。唯心為君主之官，有以制此形耳。帝乃深贊此書，而藏之靈闕之室。故此篇曰靈闕秘典論者，良有故也。▲按靈樞刺節真邪篇外揣篇皆藏此室。

六節藏象論篇第九

馬篇內首問六六之節後又問藏象何如，故名篇。

此篇乃三部九候五運六氣之提綱

黃帝問曰：余聞天以六六之節，以成一歲。人以九九制會，計人亦有三百六十五節，以為天地久矣。不知其所謂也。

張

天以六六之節者，十干主天，六十日甲子一周，而為一節。六六三百六十日，以成一歲也。人

有三百六十五節，言人亦有六六之節，以應天六六之數也。按下文曰：地以九九制會，蓋人有九竅，九藏也。

張

地有九州，九野，以合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故先言人以九九制會，而後言地以九九制會也。

按此篇乃論歲運之總綱。天之十干，成六六之節，以應一歲；而天之十干，化生地之五行，上呈

天之六氣，五行論內云：帝曰：寒暑燥濕風火，在人合之奈何？伯曰：東方生風，風生木，木生酸，酸生肝。是

張

在天之六氣，在地之五行五味，而又化生人之五藏也。然人之五藏，地之五行，皆由天之十干所化，故曰

六節藏象論也。夫人之五藏，又化生六氣。六氣者，即末章之所謂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二盛，病在太陽；是

張

也。蓋人之五藏，應地之五行，食地之五味，人之六氣，復應天之六氣，氣亢害而無承制，則為病矣。岐伯對

張

夫先以九九制會，以應六六之節者，言地有九州，人有九竅，天有六節，而皆合乎生五氣三之數。

曰：昭乎哉！問也。請遂言之。夫六六之節，九九制會者，所以正天之度，氣之數也。

張

昭明也，遂因也。言六六之節，所以正天之度，蓋

歲有三百六十五日，而天有三百六十天。天度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氣數者，所以紀化生之用也。

張

制度也。日月之氣數者，生五氣三之數也。化者，陰陽之化，在天而成六六，在地在人而成九九，皆陰陽氣化之用也。

天為陽，地為陰，日為陽，月為陰，行有分紀，周有道理。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而有奇焉，故大小月。

三百六十五日而成歲。積氣餘而盈閏矣。

註張

此復申明天度以紀日月之行也。行有分紀者。謂日月之行

路也。按曆法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左旋於地。一晝一夜則其行一周。而又過一度。日月皆右行於天。一晝一夜則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故曰有奇也。故日一歲而一周。天月二十九日有奇。而一周天以二十九日有奇。故有大月小月也。每歲朔虛五日有奇。故止三百五十四日。又氣盈五日有奇。合氣盈朔虛而閏生焉。故每歲連閏。共計三百六十五日有奇也。漢律志云。日月五星從西而循天東行。天道從東西行。一晝一夜日月隨天西轉一周。如蟻行磨上。磨轉一回。而日往東行止一度。月從西而東行十三度。故月行疾。而一月與日一會。而一周天是以每歲冬至夏至日行。有南北之分。每月上弦下弦。而月有南道北道之分也。立端於始。表正於中。推餘於終。而天度畢矣。註張立端。豎端正之木。以正天表也。上古樹八尺之臬。度其日出入之影。以正東西。參日中之影與極。是以正南北。以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之餘。四分度之一。推日月行度之有奇。氣盈五日之有餘。推而算之。以終一歲之數。以終天道之周。而天度畢矣。

帝復以九九之數。以合之。註張帝復以九九之數。以合之。以聞天度矣。願聞氣數。何以合之。

註張六六之數。而為問也。岐伯曰。天以六六為節。地以九制會。註張人之

九九。以應天之六六。此言地。天有十日。日六竟而周。甲六復而終歲三百六十日法也。註張此言天以六之九九。以應天之六六也。天有十日。日六竟而周。甲六復而終歲三百六十日法也。

註張此言地之九九。人之六者。皆本於陰陽。陰陽者。五行所生之三氣也。是以地之九州。人之九竅。皆通乎天氣。蓋天有此三氣。地有此三氣。人有此三氣也。故其生五。其氣三。氣者。五行所生三陰三陽之氣也。承上文而言。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註張此言地之九九。而通乎天之六六。為節。而合成天之六氣。地之五行也。

人之九藏。蓋以成天之六氣。地之五行也。

火之位也。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復行一步。土氣治之。復行一步。金氣治之。復行一步。水氣治之。

復行一步。木氣治之。復行一步。君火治之。此地理之應六節氣位也。人之六氣者。藏府三陰三陽之氣也。

是以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二盛。病在太陽。三盛。病在陽明。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二盛。病在少陰。三盛。病在太陰。所謂亢則害。承乃制。害則敗亂。生化大病也。

三而三之。合則為九。九分

為九野。九野為九藏。註張再以天地人之六氣。三而三之。合則為九。九分。為地之九野。人之九藏。蓋以

分為九野。是地以九九制會而合天之六六也。以人之九竅通乎天氣。天之三氣分為九藏。是人以九九制會而合天之六六也。○高士宗曰。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牧。牧外謂之野。野附城郭者也。張論曰。胸腹腸胃之郭也。膻中者心主之官城也。蓋以九野在內。九州在外。九藏在內。九竅在外。故曰。九野為九藏也。以九野之草生五色。普偏於九州八荒。是五色之變。不可勝視矣。五氣五味。藏於心肺腸胃。外使九竅之五色修明。聲音聲能彰。此五味之美。不可勝極矣。是人之九竅與天氣相通。而九藏之又與地氣相通也。故形藏四。神藏五。合為九藏。以應之也。註張形藏

分爲九野。是地以九九制會。而合天之六六也。以人之九竅。通乎天氣。天之三氣。分爲九藏。是人以九九制會。而合天之六六也。○高士宗曰。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牧。牧外謂之野。野附城郭者也。張論曰。胸腹腸胃之郭也。體中者心主之官城也。蓋以九野在內九州在八方之外。九藏在內九竅在外。故曰。九野爲九藏也。以九野之草生五色。普偏於九州八荒。是五色之變。不可勝視矣。五氣五味。藏於心肺腸胃。外使九竅之五色修明。音聲能彰。此五味之美。不可勝極矣。是人之九竅。與天氣相通。而九藏之又與地氣相通也。故形藏四。神藏五。合爲九藏。以應之也。謂形

註馬頭角耳目為形藏乎。九藏在地為九野，則人與地皆可以言九九制會也。

此詳言六六九九之會也。按六微旨大論帝曰：願聞天道六六之節盛衰何也？岐伯曰：上下有位。左定位正立而待之。此謂也。蓋言天道六六之節盛衰者，天之三陰三陽右旋天外更治歲政。每歲各一歲衰至六歲周遍，得盛衰之節六六也。上下有位。左右有紀者，謂每歲陰陽盛衰之位。上下謂司天在泉二位也。左右謂司天之左間右間也。在泉之左間右間為四紀也。凡天右旋之陰陽，臨司天之位者，其天之政，或至三之氣始布。臨在泉之位者，其地之氣，或至終之氣始布。而上下二位有二節陰陽，盛衰也。臨司天之左間者，其氣至四之氣，或右間者，其氣至二之氣，或臨在泉之左間者，其氣至初之氣，或右間者，其氣至二之氣，或盛衰也。故此六節陰陽，每歲各一歲衰而數得六。寅申歲少陽旋來司天治之為初六少陽之右，卯酉歲陽明旋來司天治之為六二陽明之右，辰戌歲太陽旋來司天治之為六三太陽之右。巳亥歲厥陰旋來司天治之為六四厥陰之右。子午歲少陰旋來司天治之為六五少陰之右。丑未歲太陰旋來司天治之為六六太陰之右，周而復始。于少陽治之，故曰六六之節盛衰也。本篇帝問所重在六六之節，不及盛衰與標本之義。其所謂九九制會者，即下文自古通天者，生之本，至合為五臟以應之也。凡此六六之節，九九之會，所以正天之度，而天之有度，正所以制日月之行也。▲運氣論與云：天之晝冥，豈復有度？乃日月行一日之處，指二十八宿為證，而記之曰度。草象新書云：天體之運有常度，而無停機。天非有體也。因星之所附麗，擬之為天體。

耳。亦所以正氣之數而氣之有數，正所以紀化生之用也。何以見天度制日月之行也。天本屬陽地本屬陰，日為陽之精故為陽，月為陰之精故為陰。其行也各有分紀，其周也各有道理。蓋天自西而東，轉其日月五星循天從東而西轉。日則晝夜行天之一度，月則晝夜行天之十三度。有奇者謂復行一度之中作十九分，分之得七。大率月行疾速，終以二十七日月行一周天。是將十三度及十九分之七數，總之則二十九日計行天三百八十七度有奇。計月行疾之數比日行遲之數，則二十九日日方行天二十九度，月已先行一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外，又行天之二十二度反少七度而不及日也。陰陽家說謂日月之行自有前後遲速不等，固無常準。則有大小月盡之異也。本三百六十五日四分度之一，即二十五刻當為一歲自除歲外之異，則有三百六十五日除水月所少之日六日止有三百五十四日而成一歲，通少十一日二十五刻，乃盈閏為十二月之制。則有立之之歲氣，乃三候之至月半示斗建之方，乃十二辰之方也。閏月之紀則無立氣，建方皆地氣，但依曆以八節見之，推其所餘，乃成閏天度畢矣。▲王註云：日行遲，故夜行天之一度，而三百六十五日一周天，而猶有度之奇分矣。月行速，故夜行天之十三度餘，而二十九日一周天也。言有奇者，謂十三度外復行十九分度之七，故云月行十三度而有奇也。禮義及漢曆律志云：二十八宿及諸星皆從東而循天西行。日月及五星皆從西而循天東行。今太史說云：並循天而東行，從東而西轉也。諸曆家說月一日至四日月行最疾，日夜行十四度餘，自五日至八日行次疾，日夜行十三度餘，自九日至十九日其行遲，日夜行十二度餘，二十日至二十三日又行小疾，日夜行十三度餘，二十四日至晦日行又大疾，日夜行十四度餘。今太史說月行之率不如此矣。月行有十五日前疾，有十五夜後遲，有十五日前遲，有十五日後疾者。大率一月四分之，而皆有違疾遲速之度，固無常準矣。雖爾終以二十七日月行一周天，凡行三百六十一度，二十九日日行二十九度，月行三百八十七度，少七度而不及日也。至三十日日復遲，計率至十三分日之八月方及日矣。此大盡之月也。大率其計率至十三分日之半者，亦大盡法也。其計率至十三分日之一，乃一歲法以奇不成日，故舉大以言之。若通以大小為法，則歲止有三百五十四日歲少十一日餘矣。取月所少之辰加歲外餘之日，故從閏後三十二日而盈閏焉。又按天體至圓，周圍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繞地左旋，常一日一周而過一度。日麗天而少遲，故日行一日亦繞地一周而在天為不及一度，積三百六十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二百三十五而與天會，是一歲日行之數也。月麗天而尤遲，一日常不及天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積二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而與日會，十二會得全日三百四十八餘分之積，又五千九百八十八。如日法九百四十而一得六，不盡三百四十八，通計得日三百五十四九百四十分日之三百四十八，是一歲月行之數也。歲有十二月，月有三十日，三百六十者，一歲之常數也。故日與天會而多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二百三十五者為氣盈月與日會而少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五百九十二者為朔虛合氣盈朔虛而閏生焉。故一歲閏率則十

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八百二十七。三歲一閏。則三十二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六百單一。五歲再閏。則十四日。九百四十分。日之三百七十五。十有九歲七閏。則氣朔分齊。是為一章也。故三年而不置閏。則春之一月入于夏。而時漸不定矣。子之一月。入于丑。而歲漸不成矣。積之之久。至于三失閏。則春皆入夏。而時全不定矣。十二失閏。子皆入丑。歲全不服矣。其名實垂戾。寒暑反易。農桑庶務。皆失其時。故必以此餘日。置閏于其間。然後四時不差。而歲功得成。以此信治百官。而眾功皆廣也。立端于始。左傳文元言。先王之正時也。履端于始。註云。步曆者。以冬至之日為歲首。表正于中。左傳舉正于中。註云。舉中氣以正月。推餘于終。左傳歸餘于終。註云。月有餘日。則歸之于終。積而為閏之。王註云。端首也。始初也。表彰示也。正斗建也。中月半也。推退位也。言立首氣于初節之日。表斗建于月半之辰。退餘閏于根望之後。是以閏之前則氣不及月。閏之後則月不及氣。故常月之制。建初立中閏月之紀。無初無中。縱曆有之。皆他節氣也。按革象新書云。曆家逆考往古。冬至歲月日時。各紀甲子。而曜交會。五星連珠。必推其聚于子正玄枵之中者。名曰上元。乃履端于始也。從上元而下。至當時測驗。與籌策相應。乃取正于中也。又順推以後求其餘分。皆盡總會如初。乃歸餘于終也。何以見氣數紀化生之用也。蓋天以六六為節。地以九九制會。天有十日。謂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之日也。六十日而周甲子之數。甲子六周而復始。則終一歲之日。是三百六十日之歲法。非天度之數也。此則十二月各三十日。若除小月。其日又差矣。故有此天度。則自然有此氣數。而日異長短。月移寒暑。生長收藏。無失其宜矣。何以見地之與人。皆九九制會也。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以人皆本于天地之陰陽而生也。故在地為九州。在人為九竅。皆本之于天氣。其所以生者。五金木水火土也。其所以為氣者。三天氣。地氣。運氣也。此數語。與生氣通天論相同。非獨人由三氣以生。天地之道亦然。故天地人之道。三而三之。則為九。以地則有九州。故人則有九臓。曰頭角。曰耳目。曰口齒。曰胸中。此形臓計有其四。曰肝。曰心。曰脾。曰肺。此神臓計有其五。合為九臓。正所以應九州也。

帝曰。余已聞六六九九之謂也。夫子言積氣盈閏。願聞何謂氣。請夫子發蒙解惑焉。張王氏曰。三五十五日。為一刻有奇。合氣盈閏。虛而生閏。故曰。積氣盈閏也。此以下論五運之主歲。主時。各有太過不及。故復設此問。傳教者也。○莫子晉曰。上帝天帝也。天不言而四時代序。惟師能闡明而傳道也。岐伯曰。此上帝所祕。先師傳之也。註王氏曰。岐伯曰。五日謂之候。三候謂之氣。六氣謂之時。四時謂之歲。而各從其主治焉。月令曰。立春節初五日。東風解凍。次五日。蟄蟲始振。後五日。魚上冰。故五日謂之候。候物氣之生長變化也。三五十五日。四氣而成一歲。以四時之氣。而各從其主治焉。五運相襲。而皆治之。終朞之月。周而復始。時立氣布。如環

無端候亦同法。張此論五運之主歲也。甲己之歲土運主之。乙庚之歲金運主之。丙辛之歲水運主之。丁壬之歲火運主之。戊癸之歲木運主之。歲之主之氣而皆治之終春年之三百六十日。五歲一周而復始也。時立氣布者一歲之中又分立五運所主之時而分布五行之氣。五氣相傳而如環無端其候環轉之氣亦如五歲沿襲之法同也。故曰不知年之所加氣之盛衰虛實之所起不可以為工矣。

則虛實之乘侮勝復所由起也。歲氣之盛衰主民

此言積氣盈閏之法也。五日謂之候。▲按禮記月令呂氏春秋大明一統曆云孟春立春節初五日東風解凍次五日蟄蟲始振後五日魚上冰。雨水氣初五日獮祭魚次五日鴻雁來自南而北後五日草木萌動。○仲春驚蟄節初五日桃始華次五日倉庚鳴後五日鶯化為鳩。春分氣初五日玄鳥至次五日雷乃發聲。○藥榮後五日始電。○季春清明節初五日桐始華次五日田鼠化為鴽。即鴿桑織紐之鳥。○孟夏立夏節初五日蜩鳴次五日蚯蚓出後五日王瓜生小滿氣初五日苦菜秀。次五日靡草死草之枝葉靡細者陰類陽或則死後五日麥秋至秋者百穀成熟之期。此於時雖夏子麥則秋。○仲夏芒種節初五日螗螂生一名蛦父一名天馬飛捷如馬次五日鷗始鳴百勞後五日反舌無聲百舌鳴。夏至氣初五日鹿角解。次五日蜩始鳴月令言蟬始鳴後五日半夏生木槿榮。○季夏小暑節初五日溫風至次五日蟋蟀居壁後五日鷹乃學習。大暑氣初五日腐草為螢次五日土潤溽暑後五日大雨時行。○孟秋立秋節初五日涼風至次五日白露降後五日寒蟬鳴處暑氣初五日鷹乃祭魚次五日天地始肅後五日禾乃登。○仲秋白露節初五日涼風至月令作育風至疾風也。鴻雁來次五日玄鳥歸後五日羣鳥養羞。秋分氣初五日雷乃收聲次五日蟄蟲坯戶景天華一名鎮火草越俗裁以土盆云可彌火後五日水始涸。○季秋寒露節初五日鴻雁來賓前言來如此曰賓益先至為主後至為賓次五日雀入大水為蛤月令作秋後五日菊有黃華。霜降氣初五日豺乃祭獸次五日草木零落後五日蟄蟲咸俯。○孟冬立冬節初五日水始冰次五日地始凍後五日雉入大水為蜃一小三小雪氣初五日虹藏不見次五日天氣上騰地氣下降後五日閉塞而成冬。○仲冬大雪節初五日冰益壯地始坼鴈鳥不鳴月令作鴈且夜鳴求旦之鳥次五日虎始交後五日芸始生荔挺出。冬至氣初五日蚯蚓結次五日麋角解後五日水泉動。○季冬小寒節初五日雁北鄉次五日鵠始巢後五日推曆。大寒氣初五日雞始乳次五日征鳥厲疾後五日水澤腹堅。三候謂之氣即立春有東風解凍蟄蟲乃振魚涉負冰三候而謂之一氣也六氣謂之時則六氣計有三月而謂之春四時謂之歲計春夏秋冬之四時而謂之一歲各有其時則五行各從其所主而主治之也五

運相襲而皆治之。終期之日，周而復始。時立氣布，如環無端。其所候者，每年同法。故必知年之加臨，氣有盛衰，病有虛實，而始可以稱上工矣。▲故曰數語。見靈樞壽夭剛柔篇。其曰加者，即六元正紀大論之加臨。

帝曰。五運之始。如環無端。其太過不及。何如。
太過。則亢。之謂。亢。一亢。半。人。一。系。

註張五運之始，始於甲己化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火復生土。五歲而右遷，如環無端。五行所主之歲，而各有

不及。岐伯曰：五氣更立，各有所勝。盛虛之變，所勝而侮之，故各有所勝也。所勝之氣，不務反虛其本位，而復受其乘侮，此盛虛之變理。曰：無過者，謂之不愆。常候也。帝曰：太過不及，奈何？岐伯曰：在之變。生物有草木昆蟲之性，民病有胸脇腹背之災，故曰：在經有也。

此篇乃歲運之提綱。後天元紀五運行六微旨氣故是為平氣。故謂之歲也。

馬王山漢簡此言五運之有平氣有太過有不及也。按氣交變之論。帝以五運之化太過為問。而伯以歲木太過。及歲火不及。歲土不及。歲金不及。歲水不及。各有天時民病應星為答。又以不及為問。而伯以歲木不過為問。而伯以歲木不及。歲火不及。歲土不及。歲金不及。歲水不及。各有天時民病為答。又按五常政大論。帝以平氣不及太過為問。而伯以木曰敷和火曰升明土曰樞化金曰審平水曰靜順為平氣。木曰委和火曰復明土曰卑監金曰從革水曰潤流為不及。木曰發生火曰赫曦土曰收華金曰堅成水曰流衍為太過。胃之曰在壅有上。

帝曰何謂所勝岐伯曰春勝長夏長夏勝冬

冬勝夏。夏勝秋。秋勝春。所謂得五行時之勝。各以氣命其藏。

此言五運之所勝也。春應木，木勝土，長夏應土，土勝水，冬應水，水勝火。夏應火，火勝金，秋應金，金勝木。所謂得五行之主時而為勝也。春木合肝，夏火合心，長夏土合脾，秋金合肺，冬水合腎，各以四時五行之氣以名其位。帝曰何以知其勝？岐伯曰：求其志也。皆歸始春，未至而至，此謂太過，則薄所不勝，而乘所勝也。命

土勝水。冬應水。水勝火。夏應火。火勝金。秋應金。金勝木。所合心。長夏土合脾。秋金合肺。冬水合腎。各以四時五行之氣。皆歸始春未至而至。此謂太過則薄。所不勝而乘所勝也。會

曰氣淫不分邪僻內生工不能林此論水運之氣至有太過不及而皆歸始於春蓋春為氣之始也六
也運非有餘非不足是謂正歲其至當其時也是以春未至而天氣溫和此為至先運之太過也主歲之
氣太過則薄已所不勝之氣而乘侮已所勝之氣也至真要論曰氣至謂之至氣分謂之分至則氣同

上節論氣始於歲首此節論太過不及之氣各分至而候之

則氣異所謂天地之正紀也。如所主歲運之氣惟太過淫勝而不分則民之邪僻內生雖有良工不能禁也。下經曰太過者暴不及者徐暴者為病甚徐者為病持是以太過之歲如木淫不政行陽絕者死不治止云不治受病而不致於工不能禁也。至而不至此謂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命曰氣迫。張春已至而天未溫和是至而不至此謂氣之不及也。主歲之運氣不及則所勝之氣妄行而火之氣虛則已所不勝之金氣薄而侮之也。命曰氣虛。張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如歲木不及則已所勝之土氣妄行而所生我之水氣受病矣。木迫為主氣不及而所勝所不勝之氣交相通迫也。所謂求其至者氣至之時也。謹候其時氣可與期失時反候五治不分邪僻內生工不能禁也。張此復申言氣淫不分之義所謂求其至者求其四時之氣應溫夏時之氣可期而熱秋時之氣可期而涼冬時之氣可期而寒失時反候而五行氣淫已下有不分所主之時氣不分以致邪僻內生而工不能禁也。○朱濟公曰此節添一也字有意。王邪僻內生工不能禁十字乃末三句之亂重復入此金匱真言論云所謂得四時之勝者春勝長夏長夏勝冬冬勝夏夏勝秋秋勝春所謂四時之勝也五運行大論云帝曰主歲何如岐伯曰氣有餘則制己所勝而侮所不勝其不及則己所不勝侮而乘之已所勝輕而侮之侮而受邪寡于畏也。

王注此明勝之為義不分太過不及而皆有所勝也所謂勝者即五行相尅之謂如春屬木夏屬火長夏屬土秋屬金冬屬水故春勝長夏木尅土也長夏勝冬土尅水也冬勝夏水尅火也夏勝秋火尅金也秋勝春金尅木也此乃五行以時相勝而在人則以氣命其臟肝勝脾脾勝腎腎勝心心勝肺肺勝肝者是已然欲知其勝之為候則在立春前十五日乃候之初也斯時氣候未當至而先至者是氣有餘則肺金不足金不尅木故木太過木氣有餘則反薄肺金而乘於脾土矣故曰太過則薄所不勝而乘所勝假令肝木有餘則肺金不足金不尅木故木太過木氣有餘則反薄肺金而乘於脾土矣故曰大過則薄所不勝而乘所勝也此皆五臟之氣內相淫並為疾故曰氣淫也氣候應至不至而後期始至是氣不足故曰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又如肝木氣少不能制土土氣無畏而遂妄行木被土凌故云所勝妄行而心亦受病也肝木之氣不平肺金之氣薄之故曰所不勝薄之然木氣不平土金交薄相迫為疾故曰氣迫何也蓋我尅者為所勝尅我者為所不勝生我者為所生耳故必謹候其氣至之時凡候其年則始於立春之日候其氣則始於四氣定期候其日則隨於候日故曰謹候其時氣可與期也若失時反候而五行所治主統一年之氣者不能分之則邪僻內生醫工不能禁之矣。

帝曰。有不襲乎。張襲承襲也。木承水而王於春。火承木而王於夏。土承火而王於長夏。岐伯曰。蒼天之氣。

不得無常也。氣之不襲。是謂非常。非常則變矣。

註張

金承土而王於秋。水承金而王於冬。五運之氣交相沿襲而主治也。

岐伯曰。正常而變矣。非正常則變矣。

註張

言蒼天之氣四時代序。自有經常。然五運之氣有德化。

變易則為民病矣。變易則為民病矣。

其時則微。當其時則甚也。

註張

五運相襲氣之常也。反常則為變易矣。變常之氣至則為民病矣。如春木主

微。如變為肅殺。是主氣為風木變氣為濕土變氣為主氣之所勝。而民病則

重感於邪則死矣。故變易之氣至非其尅我之時。為病則微。當其尅我之時。為病則甚。

註張

此言五運之氣有不襲者。乃所以為變。而民病之微甚。生死係之也。按六元正紀大論云。陰陽之氣

各有多少。故曰三陰三陽也。形有盛衰。謂五行之治。各有太過不及也。故其始也有餘而往不足。隨

之不足而往有餘從之。知迎知隨。氣可與期。若餘已復餘少。已復少則天地之氣變常而苛疾至矣。假

如木令太過。木耗肺土。然肺金足以制之。是因所勝而病微也。

註張

若肺金不足以制之。而脾土為肝之所不勝。其病當甚矣。但所不勝者。其病既甚而又重感于邪。則必

死耳。故非其所勝之時。則病必微。當其所勝之時。則病必甚也。

帝曰。善。余聞氣合而有形。因變以正名。天地之運。陰陽之化。其於萬物孰少孰多。可得聞乎。

註張

此復言地

相合而後化生萬物之有形也。五常政論曰。氣始而生化。氣散而有形。氣布而蕃育。氣終而象變。然而五

味所資。生化有厚薄。成熟有多少。終始不同。蓋在天為氣。在地成形。形氣相合。而化生萬物。物生謂之化

物極。謂之變物。變已成而後定名。此皆天地之運陰陽之化。然生化有厚薄。成熟有多少。故帝設此問焉。岐伯曰。悉哉。問也。天至廣不可度。地至大不可量。大

註張

此氣與天氣

神靈問。請陳其方。

註張

所謂太虛寥廓。肇基化元。萬物資始。五運終。天布氣真。靈總統坤元。幽顯既位。寒暑

註張

施張生生化化萬物咸章。故曰大神靈問。神靈指天地陰陽而言。言大哉。天地陰陽

註張

草者。五穀五菜。槩及果木

註張

而言也。蓋天三生木。故先

註張

其色為白。其化為斂。其色為黑。其化為榮。其色為赤。其化為茂。其色為黃。其化為盈。其

註張

味為甘。其味為辛。其味為膩。以草生之五味。而五味各歸所

註張

於五穀五菜五畜之美。不可勝極也。嗜欲不同。各有所通。

註張

喜如苦。先人心酸。先入肝。五氣入

五氣入神
藏以通九竅
五味入形藏以養

鼻藏於心肺。五味入口。以天食人。以五氣地食人。以五味。

養五氣故各有所通也。

張五氣臊焦香腥腐也。在天為氣。故食人以五氣。氣在地為化。生五味。故食人以五味也。

五氣入鼻。藏於心肺。上使五色修明。音聲能彰。

王註天位居高而包乎地之外。故五氣從外竅而內入於心肺。主聲故音聲能彰。

張天位居下。而處半天之內。故五氣能彰。

五氣入口。藏於腸胃。味有所藏。以養五氣。氣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

王註肺心肺居上為陽也。心榮色而華於面。故使五色修明。

張地位居下。而處半天之內。故五氣能彰。

各味藏於腸胃。以養五藏之氣。氣得味養。則陰陽和而相生矣。水穀皆入於口。其味有五津液。

王註水穀皆入於口。其味有五津液。是皆天地之所運。陰陽之所化。但萬物稟此陰陽之氣者必有多少而盡得而聞之。伯言天地至為廣大。難以盡言。其間陰陽所化者。萬物有色而草之五色。有出于天成者。有出于人為者。極之而有不可勝視者也。萬物有味而草之五味。有出于天成者。有出于人為者。極之而有不可勝美者也。惟人之嗜欲無窮。氣味皆有以通。故之陽為氣。氣本于天而上天之五氣乃天之所以食人者也。故五氣入于鼻。以通于五臟。而藏于心肺。遂使五色修明。音聲能彰矣。靈樞憂恚無言論云。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此乃入于鼻。上下于喉嚨。而通于五臟者歟。陰為味。味本于地。而萬物之五味乃地之所以食人者也。故五味入口。以通于六腑。而藏于腸胃。遂使味有所藏。以養五氣。則氣和而生。津液相成。神氣乃自生矣。憂恚無言論云。咽喉者。水穀之道路也。此乃入于口。由于咽喉。而通于六腑者歟。孰謂氣味不盡萬物陰陽之妙。而即入。又不可以盡萬物稟賦之大耶。吁。非帝不能問。非伯不能答。其一時神聖聚會于一堂。而講究玄理。足以教萬古之民命者如此。

帝曰。藏象何如。
張象者。像也。論藏府之形。

岐伯曰。心者。生之本。神之變也。其華在面。其充在血脉。為陽中之太陽。通於夏氣。

張心主血。中焦受氣取汁。化赤而為血。以奉生身。莫貴於此。故為生身之本。心藏神而應變萬事。故曰神之變也。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其氣血皆上於面。心主血脉。故其華在面也。在體為脈。故其充在血脉。其類火而位居尊高。故為陽中之太陽。

而通於夏氣。夏主火也。○濟公曰。榮為根。衛為葉。榮血為陰陽血氣所生之本。肺者氣之本。魄之處也。其華在毛。其充在皮。為陽中之太陰。通於秋氣。

張肺主氣而藏魄。故為氣之本。魄之處也。肺主皮毛。故華在毛。充在皮也。藏真居高而屬陰。故為陽中之太陰。而通於

秋氣。秋腎者。主封藏之本精之處也。其華在髮。其充在骨。為陰中之少陰。通於冬氣。

註張冬令之時。陽氣封閉。蟄蟲深藏。

張令詔曰

龍同藏

官故為龍

日有飛已

之土不二

心之臣肝

乃將軍之

極之本

腎王冬藏。故為蟄封藏之本。蓋蟄乃生動之物。故比生陽之氣。至春一陽初生。而蟄蟲復振矣。腎為水藏。受五藏之精液而藏之。故為精之處也。髮乃血之餘血。乃精之化。故其華在髮。腎主骨。故其充在骨也。腎為陰藏。而有坎中之陽。故為陰中之少陰。而動於冬氣。冬主水也。

肝者。罷極之本。魂之居也。其華在爪。其充在筋。以生血氣。其味酸。其色蒼。此為陽中之少陽。通於春氣。

註張動作勞甚謂之罷。肝主筋。人之運動皆由乎筋力。故為罷極之本。肝藏魂。故為魂之居。爪者筋之餘。故其華在爪。其充在筋。肝屬木位。居東方。

為發生之始。故以生血氣。酸者木之味。蒼者木之色。木旺於春。陽氣始生。故為陽中之少陽。以通於春氣。脾胃大腸小腸三焦膀胱者。倉廩之本。榮之居也。名

曰器。能化糟粕。轉味而入出者也。其華在唇四白。其充在肌。其味甘。其色黃。此至陰之類。通於土氣。

註張足太陽

陰獨受水穀之濁。為轉輸之官。腸胃主受傳水穀三焦主決瀆。水道膀胱為水精之府。故皆為倉廩之本。脾藏榮。故為榮之居。器者。生化之字。其升降出入之氣。脾能運化糟粕。轉味而入養五藏。輸出腐穢於二陰。故名之曰器也。四白唇之四際。白肉也。口為脾竅而主肌。故華在唇四白。其充在肌。甘者土之味。黃者土之色。脾為陰中之至陰。通於土氣。此節指脾而言。以腸胃三焦膀胱並受傳水穀之精粗。故總為倉廩之本。受濁者為陰。故曰至陰之類。凡十一臟。取決於膽也。

註張則十一臟六府共為十一藏。膽主甲子為五運六氣之首。膽氣升。則十一藏府之氣皆升。故取決於膽也。所謂求其志者。皆歸

春

此明十一藏象。而總其取決于膽也。夫藏在內。而形之於外者可閱。斯之謂臟象也。靈樞本神篇。帝問德氣生精神魂魄。心意志思。智慮。伯言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氣也。德流氣薄而生者也。故生之來。謂之精。兩精相搏。謂之神。隨神往來者。謂之魂。並精而出入者。謂之魄。所以任物者。謂之心。心有所憶。謂之意。意之所存。謂之志。因志而存變。謂之思。因思而遠慕。謂之慮。因慮而處物。謂之智。此篇心臟。則曰生之本。神之變。肺臟。則曰氣之本。魄之處。腎臟。則曰精之處。肝臟。則曰魂之處。正當以彼義而釋此義也。試以心臟言之。心者為君主之官。神明出焉。故吾身與萬事萬物之所以生。以之為本。神明應用。以之變化。而居上。心則華之。火炎上也。血脉在中。心則充之。心主血脉也。▲五臟生成篇云。諸血者。皆屬於心。痿論云。心主身之血脉。●心肺居于膈上。皆屬陽。而心則為陽中之陽。當為陽中之太陽也。自時而言。夏主火。心亦屬火。其通于夏氣乎。以肺臟言之。五臟生成篇云。諸氣者。皆屬於肺。故吾身之氣以為之本。肺藏魄。故魄以為之處。肺主身之皮毛。故其華在毛。其充在皮。肺與心居于膈上。

太陰為之
行氣平三
陰寸口亦
太陰也

皆屬陽。而肺為陽中之陰。當為陽中之太陰也。自時而言。秋主金。肺亦屬金。其通于秋氣乎。以腎臟言。之腎主冬。冬主閉藏。故腎主蟄。封藏之本也。腎者王水。主受五臟六腑之精而藏之。故為精之處也。腎主骨髓。腦為髓海。故其華在髮。其充在骨。腎居于膈下。皆屬陰。而腎為陰中之陰。當為陰中之少陰也。蓋肺為手太陰。故即以太陰名之。而腎為足少陰。故即以少陰名之耳。冬主水。腎亦屬水。其通于冬氣乎。以肝臟言。肝主筋。故勞倦罷極。以肝為本。肝藏魂。故為魂所居。靈樞本臟篇云。肝應爪。故其華在爪。肝主筋。故其充在筋。陰陽應象大論云。木生酸。酸生肝。肝主筋。筋生心。心生血。血生脾。脾生肉。肉生肺。肺生皮毛。又諸氣皆屬於肺。則吾身之血氣皆由肺而生也。又曰。在味為酸。在色為蒼。故其為酸其色蒼也。東方為陽生之始。而肝則為五臟之長。故肝屬陽中之少陽也。春主木。肝亦屬木。其通于春氣乎。然脾雖屬於五臟。而與胃以膜相連。故此脾胃為倉廩之官。大腸為傳導之官。小腸為受盛之官。三焦為決瀆之官。膀胱為州都之官。然六腑皆所以受物。實而不滿者也。故皆可以為倉廩之本耳。渾論謂營氣者。水穀之精氣也。靈樞營衛生會篇。謂營氣出于中焦。故此六臟者。誠為營氣之所居。又為營氣所居之器也。凡所以化糟粕轉味而或入或出者。皆由此六腑耳。陰陽應象大論云。脾主口。故其華在唇四白也。四白者。口唇四際之白色也。又曰。在味為甘。在色為黃。故曰。其味甘。其色黃也。脾居中州。為陰中之至陰。故曰。至陰之類。通土氣也。靈樞經氣論云。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故凡十一臟皆取決于膽耳。蓋肝之志為怒。心之志為喜。脾之志為思。肺之志為悲。志為憂。腎之志為恐。其餘六臟孰非由膽以決斷之者乎。

故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二盛。病在太陽。三盛。病在陽明。四盛。以上為格陽。此論藏府之六氣。以應天地之六六也。左為人迎。右為氣口。蓋陽氣從左而行于右。陰氣從右而行于左。故以人迎。以候三陽之氣。故者承上文而言。人之藏府。以應三陰三陽之六氣也。一盛。病在少陽。少陽主春升之氣也。太陽主夏陽明主秋。四盛以上者。言人之陰陽。惟陽太盛。名曰格陽。蓋陽主在外。陽格於外。不得三陰中見之化。以和之。此三陽之太過也。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以上為闔陰。此論寸口。手太陰之兩脈。口以候三陰之氣也。厥陰主乙木。春生之氣。故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二之氣少陰。四之氣太陰。四盛以上者。人之陰陽。惟陰太盛。名曰闔陰。蓋陰氣主內。闔陰於內。不得二陽中見之化。以和之。此三陰之太過也。此論寸口。人迎之病脉。以應四時之三陰三陽。即四時之六氣不平。而亦為三陰三陽之民病也。故六微旨大論曰。至而不來。氣不及。未至而至。來氣不餘。生其應也。氣脈真應也。靈樞經曰。持其脈口。人迎以知陰陽有餘不足。平與不平。天道畢矣。所謂平人陽者不病。不病者脈口。人迎應四時也。上下相應而俱往來也。上下相應者。脈口與人迎平等。所謂陰中之藏府。藏府之六氣。以應天地之陰陽。以應人之藏府。藏府之六氣。以應天地之陰陽也。人迎與寸口俱盛。四倍以上為闔格。闔格之脈。贏不能極於天

地之精氣則死矣。

見

俱四倍以上者。陰陽俱亢極也。羸盈同極至也。蓋天有陰陽。地有陰陽。陽盛之下。陰陽和平。是為無病。如陰陽俱盛而不和。是不能及於天地陰陽。精氣之承制則死矣。此即六微旨之所謂亢則害。承乃制。制則生化。外列感。裏害則敗亂。生化大病。

馬註此言關格之脈而決其為死也。上文言十一藏之藏象矣。然胃膽小腸大腸三焦膀胱之脈見于左手寸部曰人迎。肝心脾肺腎之脈見于右手寸部曰氣口。故靈樞終始經脈四時氣等篇皆云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陽。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陽。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陽。二盛而躁病在手太陽。人迎三盛病在足陽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陽明。人迎四盛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為外格故此篇名之曰格陽。正以拒六陰于內而使之不得出耳。▲王註止言手經而不言足經者未考諸篇云義故耳。又言脈口一盛病在足厥陰。一盛而躁病在手心主脈口二盛病在足少陰。二盛而躁病在手少陰脈口三盛病在足太陰。三盛而躁病在手太陰脈口四盛且大且數者名曰溢陰。溢陰為內關故此篇名之曰關陰。正以關六陽在外而使之不得入耳。▲王註止引躁脈而不兼手足者非按傷寒論云寸口脈浮而大。浮為虛。大為實。在尺為關。在寸為格。關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趺陽脈伏而濡。伏則吐逆。承穀不化。濁則食不得入。名曰陽格。夫內經諸篇分明以左手人迎脈大自一盛以至四盛乃手足六陽經為病。其名曰格。故春夏人迎微大者為無病。今仲景曰在寸為格。又曰格則吐逆。是以格脈誤為內經之膈證。此事難知。集李東垣宗之且曰口氣之脈大四倍與人迎則又同於難經三十七經之誤。而不知內經諸篇之以人迎大十氣口者為格脈也。內經諸篇分則以右手氣口脈大自一盛以至四盛乃手足六陰經為病。其名曰關。故秋冬氣口微大者為無病。今仲景曰在尺為關。又曰關則不得小便是以關脈誤為內經之閉癃證。此事難知。集李東垣宗之且曰人迎之脈大四倍于氣口則又同於難經三十七經之誤。而不知內經諸篇之以氣口大于人迎者為關脈也。朱丹溪纂要竟列關格為病名亦曰脈兩寸俱盛四倍已上是其病名之誤。同于仲景而脈以四倍已上為說則又欲正東垣之誤而不得。內經諸篇之精緒也。嗚呼痛哉。軒岐之旨乎。秦張王李朱諸賢後世業醫者所宗尚與內經渺然如此。况能使後世下工復知關格為脈體而非病名也哉。又馬龍法關格脈之死生治關格脈之病證。及治膈證閉癃證而無繆也哉。噫天人多矣。又云人迎與脈口俱盛四倍以上則是兩手寸部兼盛之極也。復曰關格關格者與之短期故此篇曰關格之脈羸不能極于天地之精氣則死矣。又與盈同即俱盛之謂也。